

股票简称：广电网络

股票代码：600831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西安曲江新区曲江行政商务区曲江首座大厦 14-16、18-19、22-24 层）

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二零一八年六月

声 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任何虚假、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所发行证券的价值或者投资人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示投资者对下列重大事项给予充分关注，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中有关风险因素的章节：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是一种兼具债券性质和股权性质的投资工具，交易条款比较复杂，需要投资者具备一定的专业知识。投资者购买本次可转债前，请认真研究并了解相关条款，以便作出正确的投资决策。

二、公司聘请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债券信用等级为A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

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内，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将每年进行一次定期跟踪评级。如果由于公司外部经营环境、自身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期可转债的信用评级级别变化，将会增大投资者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三、根据《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二十条规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应当提供担保，但最近一期末经审计的净资产不低于人民币十五亿元的公司除外。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29.53亿元，因此本公司未对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提供担保，请投资者特别关注。

四、投资者认购或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之行为视为同意接受本次可转债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

五、关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及股利分配情况

（一）公司现有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主要内容如下：

1、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以及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

3、公司原则上按照年度进行利润分配，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和

资金状况提议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4、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1) 公司在盈利且现金流能够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应当优先采用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2) 公司每连续三年应至少有一次现金股利分配，且每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3) 非经常性损益形成的利润、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资本公积不用于现金分红。

(4) 公司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可不进行现金分红：

①当年未经审计资产负债率超过 60%；

②预计下一年度投资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5)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5、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和比例：

(1) 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与经营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股东整体利益的，可以在优先保障现金分红的基础上，采取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2) 董事会拟定股票股利分配比例时应当以给予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和维持适当股本规模为前提，并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因素。

(3) 公司采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时，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合理配比现金分红与股票股利的比例，确保现金分红在当年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6、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

(1) 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拟定并充分讨论，形成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尤其是现金分红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尽量通过各种投资者关系管理渠道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3) 若公司盈利但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配的原因、未用于分配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以及现金分配政策在本报告期的执行情况；独立董事应当对本年度盈利但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时应当对上年度未分红留存资金使用情况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的上述意见应进行披露。

7、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

(1)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当保持连续性，但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公司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

- ①行业政策、监管规定或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
- ②公司自身经营情况、投资规划等发生重大变化；
- ③其他确有必要调整的情形。

(2) 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由董事会拟定并充分讨论形成决议，且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3) 股东大会讨论利润分配方案和利润分配政策，应提供网络投票方式，维护中小股东的决策参与权。

(二) 最近三年现金分红和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

公司2015年、2016年、2017年的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年度	利润分配方案
2017年	以2017年末总股本604,967,68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0.40元（含税）现金股利，共派发24,198,707.56元
2016年	以2016年末总股本604,967,68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0.38元（含税）现金股利，共派发22,988,772.18元
2015年	未分配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共计4,718.75万元，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14,752.88万元的31.99%，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608.43	13,327.37	13,322.84
现金分红（含税）	2,419.87	2,298.88	-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13.74%	17.25%	-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合计			4,718.75
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			14,752.88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利润占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31.99%

注：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为 4,718.75 万元，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 14,752.88 万元的 31.99%，超过 30%；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八条第（五）项及《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的规定。

六、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主体的承诺等事项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完成、募集资金到位后，在转股期内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可能会得到进一步增加。由于募投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周期，且项目产生效益也需要一定的时间，在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均增加的情况下，如果公司净利润的增长幅度小于总股本和净资产的增长幅度，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将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即期回报（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为了保护投资者利益，降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可能对公司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公司制定了切实可行的措施，具体如下：

（一）实现持续增长，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将立足主业，以技术创新为引领，以内容建设为根本，以电视应用为核心，把握好市场策略、商业模式等关键环节，坚定不移走全业务运营之路。在确保盈利水平、控制投资额度的前提下，稳固视频主业，加快结构调整，突出转型方向，保持稳健经营，实现公司业绩持续增长，不断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二）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及本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能够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有利于实现并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

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继续加快募投项目建设，合理统筹安排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积极调配资源，提升资金使用效率，稳妥地推进项目的建设，力争早日实现预期效益，降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三）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加强内部控制，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

公司将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此外，随着本次募集资金的到位和募投项目的逐步开展，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规模将得到进一步扩大。公司将不断强化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以提高管理水平和日常经营效率，同时加强预算管理，降低运营成本。

（四）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有效地回报投资者，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范文件精神，公司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时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进行了修订和完善，强化了投资者回报机制。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亦将继续严格执行现行分红政策，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努力提升对股东的回报。

综上，通过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公司将进一步增强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经营能力，并将尽快产生效益回报股东。上述制定的填补即期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公司对本次融资摊薄即期回报的分析、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主体的

承诺等事项具体内容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九、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主体的承诺等事项”。

七、本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第三节 风险因素”中的其他下列风险：

（一）价格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有线电视基本收视费实行政府定价。2017年12月15日，陕西省物价局印发陕价服发[2017]146号《陕西省物价局关于全省广电网络数字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标准的通知》，再次明确陕西省广电网络数字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标准：“全省县城以上（含县城）城市居民用户每主终端每月25元；全省县城以下农村居民用户每主终端每月20元；全省城市、农村居民用户每副终端每月10元；非居民用户数字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由有线电视运营公司与用户协商确定。”公司存在因政策下调收费标准导致盈利水平下降的风险。

（二）竞争风险

视频业务方面，尽管公司通过多种措施，视频主业阵地巩固显现成效，新业务市场占有率和用户总规模勇攀新高度，但视频观看方式的多样化使用户有更多选择，来自户户通、村村通、地面电视以及IPTV、ITV、OTT、互联网电视、手机电视、网络视频等的竞争都在冲击有线电视市场，加之互联网电视内容的日益丰富和用户体验的逐步改善，公司面临巨大的竞争压力。宽带接入业务方面，虽然公司个人宽带用户增长较快，但与行业领军者相比还有差距，且受制于互联网出口以及网间结算不平等因素，宽带接入业务运营在成本等方面处于劣势。

另外，虽然互联网电视等新兴业态尚处发展初期，业务模式发展路径并不明朗，但是未来亦可能对公司的电视直播等业务产生冲击。公司存在由于竞争加剧导致的用户流失、市场份额减少的风险。用户规模是公司盈利的根本，用户分散甚至流失可能导致公司收入和利润下滑。

（三）业务收入来源较为集中风险

有线电视基本收视维护业务收入是公司最主要收入来源。2015年度、2016年度和2017年度，公司的有线电视基本收视维护业务收入分别为101,961.53万元、113,310.54万元和106,355.28万元，占公司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42.83%、43.81%和37.51%，而有线电视基本收视维护业务收入受用户规模影响较大，但

用户规模一方面受制于陕西省内家庭用户的总量，另一方面又面临相当激烈的竞争。对此，公司提出要跳出广电看世界，围绕网络做产业，加快由“传统有线电视运营商”向“融合媒体服务商”转型，一方面通过对外合作，始终坚守和提升视频主业，一方面抢占政府市场，积极发展数据信息、智慧社区业务，同时还要拓展多元化产业，以改变“一业独大”的状况，努力开创产业结构合理布局、经营发展多业并举的新局面。

（四）新兴业务开展的风险

“DVB+OTT”属于新兴产业，当前市场格局尚未完全形成，业务的发展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一旦公司建立的业务模式和盈利模式所依赖的客观条件发生不利变化或者公司不能继续通过业务及模式创新持续开发出符合用户需求的服务，公司的盈利将出现波动，影响公司经营稳定性。

（五）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11,916.33万元、24,840.23万元及41,409.62万元，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例为12.71%、14.14%和22.66%，金额及占比均呈逐年上升趋势。公司应收账款增加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扩张所致。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公司的业务规模将进一步扩大，应收账款金额将可能继续增加，如催收不力或客户发生财务危机，坏账风险将上升。

（六）募集资金运用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尽管公司对上述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若项目实施后的用户体验和市场推广不及预期，将直接影响项目的投资回报和公司的预期收益。

（七）未来在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款时，转股价格是否向下修正以及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风险。

在本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

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在满足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情况下，本公司董事会仍可能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股价走势、市场因素等多重考虑，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案；或公司董事会所提出的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案未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因此，存续期内可转债持有人可能面临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能实施的风险。

即使本公司在股票价格满足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情况下，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但转股价格的修正幅度也将由于“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较高者”的规定而受到限制，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若修正后本公司股票价格依然持续下跌且持续低于向下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则将导致本可转债的转股价值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进而可能导致出现可转债在转股期内回售或不能转股的风险。

除上述风险外，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

目 录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10
第一节 释义	13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17
一、公司基本情况.....	17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18
三、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27
四、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30
第三节 风险因素	34
一、政策风险.....	34
二、经营风险.....	34
三、财务风险.....	36
四、管理风险.....	36
五、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的风险.....	37
六、可转债本身的风险.....	37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0
一、公司发行前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40
二、公司组织结构图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41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75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	77
五、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82
六、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98
七、主要产品的产销情况.....	102
八、主要产品的原材料供应情况.....	105
九、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	108
十、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108
十一、主要资质情况.....	125
十二、公司境外经营的情况.....	126

十三、公司历次筹资、派现及净资产额变化情况.....	126
十四、最近三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做出的重要承诺及承诺的履行情况.....	126
十五、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130
十六、公司最近三年的债券情况及资信评级情况.....	132
十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133
十八、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情况.....	139
十九、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主体的承诺等事项.....	140
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149
一、同业竞争情况.....	149
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	151
三、关联交易情况.....	153
四、关联交易公允性、合理性的保障机制.....	160
五、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制度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165
六、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措施.....	167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168
一、最近三年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	168
二、最近三年财务报表.....	168
三、最近三年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185
四、关于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的说明.....	186
五、2018年一季度情况.....	189
第七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90
一、财务状况分析.....	190
二、盈利能力分析.....	215
三、现金流量和资本性支出分析.....	226
四、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会计差错更正.....	229
五、重大事项说明.....	230
六、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232

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234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234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介.....	234
第九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264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264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265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268
四、前次募集资金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270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情况.....	270
六、前次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271
七、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271
八、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运用出具的专项报告结论.....	271
第十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272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272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274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276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277
五、信用评级机构声明.....	278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279

第一节 释义

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单位简称：		
本募集书、本募集说明书、募集说明书	指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广电网络、发行人、公司、本公司	指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前身黄河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简称黄河机电）
广电集团	指	陕西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原陕西广电网络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产业集团）、陕西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有限责任公司（简称陕广电），公司第一大股东
宝鸡广电	指	宝鸡广电网络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丝路影视	指	陕西广电丝路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延安广通	指	延安广通广电信息网络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广电通付	指	陕西广电通付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西咸公司	指	陕西西咸新区广电网络传媒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宝鸡新大	指	宝鸡市新大商贸有限公司，宝鸡广电的全资子公司
国联公司	指	陕西国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云联电子	指	陕西云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国联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华通控股	指	陕西广电华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广电金融	指	陕西广电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华通控股的全资子公司
广电大健康	指	陕西广电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华通控股的控股子公司
广通博达	指	陕西广电广通博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新媒体技术	指	陕西广电网络新媒体技术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三砥公司	指	陕西三砥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金马传媒	指	陕西广电金马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广电同方	指	陕西省广电同方数字电视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云服务公司	指	陕西广电云服务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社区信息公司	指	陕西省社区信息管理服务有限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基础设施公司	指	陕西广电基础设施建设运营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佳通科技	指	澄城县佳通科技传媒有限责任公司，基础设施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智慧社区公司	指	陕西广电智慧社区服务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视频大数据公司	指	陕西省视频大数据建设运营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华一传媒	指	陕西广电华一互动传媒有限公司，丝路影视的控股子公司
华源影视	指	陕西华源影视传播有限公司，丝路影视的控股子公司
茁壮网络	指	深圳市茁壮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参股公司
版权交易公司	指	西安电视剧版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公司的参股公司
广电节目公司	指	陕西广电节目传播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的参股公司
华秦永和	指	陕西华秦永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通控股的参股公司
电视院线	指	嘉影电视院线控股有限公司，华通控股的参股公司
大程洪泰	指	陕西大程洪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华通控股的参股公司
青年创业公司	指	陕西青年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华通控股的参股公司
管廊公司	指	西安市地下综合管廊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的参股公司
中广投	指	中广投网络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公司的参股公司
壹线影业	指	陕西壹线影业有限公司，公司的参股公司
省大数据集团	指	陕西省大数据集团有限公司，公司的参股公司
广联纵合	指	广联纵合（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的参股公司
广电股份	指	陕西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关联公司
国网公司	指	中国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保荐人、保荐机构、中信建投	指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律师、金诚同达律师	指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	指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联合评级、评级机构	指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中登公司上海分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一般用语:		
发行、本次发行	指	本次拟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80,000 万元(含 8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
本项目、募投项目	指	“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
可转债	指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报告期、最近三年	指	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
最近一年	指	2017 年度
公司章程、章程	指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M ² /m ²	指	平方米
公司股东大会	指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董事会	指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专业用语:		
三网融合	指	电信网、广播电视网、互联网在向宽带通信网、数字电视网、下一代互联网演进过程中,其技术功能趋于一致,业务范围趋于相同,网络互联互通、资源共享,能为用户提供语音、数据和广播电视等多种业务
下一代广播电视网	指	通过广电云平台、双向传输网络、智能网关和终端的升级部署,适应三网整合和大数据云计算时代竞争需要的新一代广播电视融合网
TVOS	指	智能电视操作系统
4K	指	3840×2160像素分辨率
ISP	指	互联网服务提供商,即向广大用户综合提供互联网接入服务、信息业务和增值业务的电信运营商
IPTV	指	IP 电视,是利用宽带 IP 网络,采用通信、广播、计算机、互联网和多媒体等技术,传送数字音视频等多媒体信息到多种终端,并实现业务管理和控制 IP 化的系统和业务

OTT	指	“Over The Top”的缩写，指通过公共互联网面向用户的各类网络收视终端（电视、电脑、Pad、智能手机等）传输网络视频和互联网应用等融合服务
DVB	指	Digital Video Broadcasting 的缩写，是由 DVB 项目维护的一系列国际承认的数字电视公开标准
共用天线电视系统（MATV）	指	共用天线系统是多个用户共用一组优质天线，以有线方式将电视信号分送到各个用户的电视系统
CDN 节点	指	通过在网络各处放置节点服务器所构成的在现有的互联网基础之上的一层智能虚拟网络，CDN 系统能够实时地根据网络流量和各节点的连接、负载状况以及到用户的距离和响应时间等综合信息将用户的请求重新导向离用户最近的服务节点上
ARPU	指	每用户平均收入，用于衡量电信运营商和互联网公司业务收入的指标，注重的是一个时间段内运营商从每个用户所得到的收入

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均保留两位小数，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Shaanxi Broadcast & TV Network Intermediary (Group) Co.,Ltd.

股票简称：广电网络

股票代码：600831

法定代表人：晏兆祥

成立时间：1992年7月8日

注册资本：60,496.7689万元

注册地址：西安曲江新区曲江行政商务区曲江首座大厦 14-16、18-19、22-24层

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邮政编码：710061

电话号码：029-87991258

传真号码：029-87991266

董事会秘书：杨莎

互联网网址：<http://www.600831.com>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广播电视节目（影视剧、片）策划、拍摄、制作、发行，第一类基础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数据传送业务、IP电话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呼叫中心业务、信息服务业务，广播电视节目收转、传送，境内卫星电视接收设施的安装施工、配套供应、售后服务维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经营项目：广播电视信息网络的建设、开发、经营管理和维护，广播电视网络信息服务、咨询，有线广播电视分配网的设计与施工，计算

机信息系统集成工程、网络工程、安防工程、楼宇智能化工程、通信工程的设计、集成实施、运行维护等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软件开发及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家用电器、电子产品、通讯设备、建筑材料、百货的销售，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各类广告，房地产开发，承办体育比赛、承办文艺演出及会展。（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131220601086E

二、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一）核准情况

本次发行经公司 2017 年 8 月 24 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7 年 9 月 5 日召开的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发行已经中国证监会 2018 年 1 月 5 日《关于核准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41 号）核准。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尚需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挂牌交易的同意。

（二）本次发行基本条款

1、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A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可转债及未来转换的 A 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

2、发行规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发行可转债总额为人民币 80,000 万元。

3、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面值发行。

4、可转债存续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限为6年，即2018年6月27日至2024年6月27日。

5、票面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第一年为0.40%、第二年为0.60%、第三年为1.00%、第四年为1.50%、第五年为1.80%、第六年为2.00%。

6、还本付息的期限和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本金和最后一年利息。

(1) 年利息计算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2) 付息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可转债发行首日。

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转股年度有关利息和股利的归属等事项，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上交所的规定确定。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债，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可转债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

7、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期自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

8、转股价格的确定

(1) 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6.91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20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收盘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1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交易均价。

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 转股价格的调整方法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当公司因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不包括因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将按下述公式进行转股价格的调整（保留小数点后两位，最后一位四舍五入）：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1=P0/(1+n)$ ；

增发新股或配股： $P1=(P0+A*k)/(1+k)$ ；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1=(P0+A*k)/(1+n+k)$ ；

派送现金股利： $P1=P0-D$ ；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1=(P0-D+A*k)/(1+n+k)$ 。

其中： $P1$ 为调整后转股价， $P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送股或转增股本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董事会决议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

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当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证券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9、转股价格的向下修正条款

(1) 修正条件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较高者。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若在前述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2) 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等。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

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

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10、转股股数的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 Q 的计算方式为：

$Q=V/P$ ，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 V 为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P 为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

可转债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是一股的整数倍。转股时不足转换为一股的可转债余额，公司将按照上交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债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债的票面余额及其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11、赎回条款

(1) 到期赎回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到期后 5 个工作日内，发行人将按债券面值的 108%（含最后一期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

(2) 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转股期内，如果发行人 A 股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经相关监管部门批准（如需），发行人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等引起发行人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此外，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的票面总金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发行人有权按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i*t/365$

IA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 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 指计息天数, 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 (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 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12、回售条款

(1) 有条件回售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 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70%时, 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若在上述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 (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 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 则上述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最后两个计息年度, 可转债持有人在每年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 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债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 该计息年度不应再行使回售权, 可转债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2) 附加回售条款

若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事实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情况相比出现重大变化, 根据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中国证监会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 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债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持有人在附加回售条件满足后, 可以在公司公告后的

附加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本次附加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上述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A=B*i*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持有人持有的将回售的可转债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债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13、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公司A股股票享有与原A股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债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股利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14、发行方式及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配售和网上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认购金额不足 80,000 万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本次可转债的发行对象为：（1）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本发行公告公布的股权登记日（2018年6月26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发行人所有股东。

（2）网上发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持有上交所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包括：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等（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3）网下发行：持有上交所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包括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批准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法律法规允许申购的法人，以及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机构投资者。（4）本次发行的承销团成员的自营账户不得参与网上及网下申购。

15、向原股东配售的安排

原股东可优先配售的广电转债数量为其在股权登记日（2018年6月26日，T-1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广电网络的股份数量按每股配售1.322元面值可转债的比例计算可配售可转债金额，再按1,000元/手的比例转换为手数，每1手（10张）为一个申购单位，即每股配售0.001322手可转债。

原股东优先配售之外和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和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认购金额不足80,000万元的部分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16、募集资金用途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80,000万元（含80,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投资“‘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使用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在募集资金到位后，若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将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存储的专项账户。

17、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18、募集资金管理及存放账户

公司已经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相关制度，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

（三）债券评级

公司聘请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为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进行了信用评级，债券信用等级为 AA，发行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联合评级将对公司本次可转债每年公告一次定期跟踪评级报告。

（四）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1、承销方式

本次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

2、承销期

本次可转债发行的承销期为自 2018 年 6 月 25 日至 2018 年 7 月 3 日。

（五）发行费用

项目	金额（万元）
承销及保荐费用	1,040.00
律师费	50.00
审计及验资费	130.00
资信评级费	25.00
发行手续费	15.00
推介及媒体宣传费	60.00
总计	1,320.00

注：承销及保荐费用的基础费用为 1,040.00 万元，浮动费用需要根据发行结果确定。

上述费用为预计费用，视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可能会有增减，费用总额将在发行结束后确定。

（六）主要日程与停、复牌安排

本次发行期间的主要日程与停、复牌安排如下（如遇不可抗力则顺延）：

日期	发行安排	停牌安排
T-2 2018 年 6 月 25 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T-1 2018 年 6 月 26 日	网上路演、原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网下机构投资者在 17:00 前缴纳认购保证金，17:00 前提交《网下申购表》excel 文件	正常交易
T 日 2018 年 6 月 27 日	刊登《可转债发行提示性公告》、原无限售股东优先配售认购日（缴付足额资金）、原有限售股东优先配售认购日（11:30 前提交认购资料、11:30 前缴纳认购资金）、网下申购（11:30 前提交《网下	正常交易

日期	发行安排	停牌安排
	申购表》扫描件等全套文件)、网上申购(无需缴付申购资金)、确定网上申购摇号中签率	
T+1 2018年6月28日	刊登《网上中签率及网下配售结果公告》、根据中签率进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	正常交易
T+2 2018年6月29日	刊登《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网上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数量并缴纳认购款、网下申购投资者根据配售金额缴款(如申报保证金低于配售金额)	
T+3 2018年7月2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T+4 2018年7月3日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	

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公司将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后修改发行日程并及时公告。

(七) 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流通,所有投资者均无持有期限限制。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申请可转换公司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交易,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三、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一) 发行人

名称: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晏兆祥

经办人员: 杨莎、李立

注册地址: 西安曲江新区曲江行政商务区曲江首座大厦 14-16、18-19、22-24 层

办公地址: 西安曲江新区曲江行政商务区曲江首座大厦

联系电话: 029-87991258

传 真：029-87991266

（二）保荐机构和主承销商

名 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保荐代表人：杨鑫强、王国艳

项目协办人：张悦

经办人员：王松朝、李盛杰、肖丹晨、张宗源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E 座 3 层

联系电话：010-85130588

传 真：010-65608450

（三）律师事务所

名 称：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庞正忠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A 座 10 层

经办律师：张宏远、王东骄

其他经办人员：高炜、邢杨斯梦、王嘉欣

联系电话：029-68255651

传 真：029-68255650

（四）审计机构

名 称：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负责人：吕桦

办公地址：西安市高新路 25 号希格玛大厦

经办会计师：俞鹏、邱程红、曹爱民、依春晓

联系电话：029-88275902

传 真：029-88275912

（五）资信评级机构

名 称：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万华伟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 号 PICC 大厦 12 层

经办人员：张兆新、支亚梅

联系电话：010-85172818

传 真：010-85171273

（六）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名 称：上海证券交易所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528 号证券大厦

联系电话：021-68808888

传 真：021-68804868

（七）主承销商收款银行

名 称：中国银行北京东大桥路支行

收款账号：320766254539

（八）登记机构

名 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东路 166 号中国保险大厦 36 楼

联系电话：021-58708888

传 真：021-58754185

四、债券持有人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一）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

为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督促其合理履行义务，公司和债券持有人一致同意债券持有人的下述权利和义务：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1）依照其所持有的本期可转债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2）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期可转债转为公司A股股票；
- （3）根据《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4）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本期可转债；
- （5）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6）按《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本期可转债本息；
- （7）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8）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1）遵守公司发行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 （2）依其所认购的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3）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4）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

偿付本次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5) 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二) 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和通知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公司董事会应在提出或收到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提议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通知应在会议召开 15 日前向全体债券持有人及有关出席对象发出。

2、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

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内，当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拟变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2) 公司不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息；

(3) 公司发生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股份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4) 公司董事会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5)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 10% 以上未偿还债券面值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6)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7)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本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3、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董事会；

(2)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 10% 以上未偿还债券面值的债券持有人；

(3) 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4、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出席人员

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在债券持有人会议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债券持有人有权出席或者委派代表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下列机构或人员可以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债券发行人（即公司）或其授权代表、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债券托管人、质权代理人、债券担保人（如有）以及经会议主席同意的本次债券的其他重要相关方，上述人员或相关方有权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上就相关事项进行说明。除该等人员或相关方因持有公司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而享有表决权的情况外，该等人员或相关方列席债券持有人会议时无表决权。

5、会议召开的程序

债券持有人会议应由公司董事会委派出席会议的授权代表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会议。如公司董事会未能履行职责时，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以所代表的本次债券表决权过半数选举产生一名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会议。如在会议开始后一个小时内未能按照前述规定选举出会议主席的，由出席该次会议持有本次未偿还债券表决权总数最多的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担任会议主席并主持会议。

会议主席负责制作出席会议人员的签名册。签名册应载明参加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名称（或姓名）、出席会议代理人的姓名及其身份证件号码、持有或者代表的本次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及其证券账户卡号码或适用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明文件的相关信息等事项。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或者代表的本次可转债张数总额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会议主席有权经会议同意后决定休会、复会及改变会议地点。经会议决议要求，会议主席应当按决议修改会议时间及改变会议地点。休会后复会的会议不得对原先会议议案范围外的事项做出决议。

6、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决和决议

（1）向会议提交的每一议案应由与会的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正式委托的代理人投票表决。每一张未偿还的债券（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拥有一票表决权。

(2) 公告的会议通知载明的各项拟审议事项或同一拟审议事项内并列的各项议题应当逐项分开审议、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会议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会议不得对会议通知载明的拟审议事项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会议对同一事项有不同提案的,应以提案提出的时间顺序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就未经公告的事项进行表决。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相关事项时,不得对审议事项进行变更,任何对审议事项的变更应被视为一个新的拟审议事项,不得在本次会议上进行表决。

(3) 债券持有人会议采取记名方式投票表决。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应计为废票,不计入投票结果。未投的表决票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不计入投票结果

(4) 会议主席根据表决结果确认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是否获得通过,并应当在会上宣布表决结果。决议的表决结果应载入会议记录。

(5) 会议主席如果对提交表决的决议结果有任何怀疑,可以对所投票数进行重新点票;如果会议主席未提议重新点票,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对会议主席宣布结果有异议的,有权在宣布表决结果后立即要求重新点票,会议主席应当即时组织重新点票。

(6) 除本规则另有规定外,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二分之一以上本次未偿还债券面值的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为有效。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本公司发行的可转债可能涉及一系列风险，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时，除本募集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政策风险

（一）行业管理体制变化的风险

广播电视有线网络是传输广播电视节目、开展各种增值业务服务的重要基础设施，是国家信息化的重要支撑平台。国家积极推动广播电视有线网络数字化、信息化、规模化、产业化发展，鼓励和支持有实力的省级有线网络公司跨省联合重组，推动我国广播影视改革和发展、推进三网融合、促进国家信息化建设。

随着有线电视网、互联网、电信网互联互通的推进和视频、语音、数据等多种产品的融合创新，监管部门可能对广电行业政策进行相应调整，未来广播电视行业的管理体制可能发生变化，本公司将随之面临调整经营模式以适应行业监管体制变化的风险。

（二）价格政策变化的风险

公司有线电视基本收视费实行政府定价。2017年12月15日，陕西省物价局印发陕价服发[2017]146号《陕西省物价局关于全省广电网络数字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标准的通知》，再次明确陕西省广电网络数字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标准：“全省县城以上（含县城）城市居民用户每主终端每月25元；全省县城以下农村居民用户每主终端每月20元；全省城市、农村居民用户每副终端每月10元；非居民用户数字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由有线电视运营公司与用户协商确定。”公司存在因政策下调收费标准导致盈利水平下降的风险。

二、经营风险

（一）竞争风险

视频业务方面，尽管公司通过多种措施，视频主业阵地巩固显现成效，新业

务市场占有率和用户总规模勇攀新高度，但视频观看方式的多样化使用户有更多选择，来自户户通、村村通、地面电视以及 IPTV、ITV、OTT、互联网电视、手机电视、网络视频等的竞争都在冲击有线电视市场，加之互联网电视内容的日益丰富和用户体验的逐步改善，公司面临巨大的竞争压力。宽带接入业务方面，虽然公司个人宽带用户增长较快，但与行业领军者相比还有差距，且受制于互联网出口以及网间结算不平等等因素，宽带接入业务运营在成本等方面处于明显劣势。

另外，虽然互联网电视等新兴业态尚处发展初期，业务模式发展路径并不明朗，但是未来亦可能对公司的电视直播等业务产生冲击。公司存在由于竞争加剧导致的用户流失、市场份额减少的风险。用户规模是公司盈利的根本，用户分散甚至流失可能导致公司收入和利润下滑。

（二）业务收入来源较为集中风险

有线电视基本收视维护业务收入是公司最主要收入来源。有线电视基本收视维护业务收入是公司最主要收入来源。2015 年度、2016 年度和 2017 年度，公司的有线电视基本收视维护业务收入分别为 101,961.53 万元、113,310.54 万元和 106,355.28 万元，占公司同期主营业务收入的 42.83%、43.81%和 37.51%，而有有线电视基本收视维护业务收入受用户规模影响较大，但用户规模一方面受制于陕西省内家庭用户的总量，另一方面又面临相当激烈的竞争。对此，公司提出要跳出广电看世界，围绕网络做产业，加快由“传统有线电视运营商”向“融合媒体服务商”转型，一方面通过对外合作，始终坚守和提升视频主业，一方面抢占政府市场，积极发展数据信息、智慧社区业务，同时还要拓展多元化产业，以改变“一业独大”的状况，努力开创产业结构合理布局、经营发展多业并举的新局面。虽然公司已经有了明确的发展战略和业务目标，但目前公司仍存在业务收入来源较为集中的风险。

（三）新兴业务开展的风险

“DVB+OTT”属于新兴产业，当前市场格局尚未完全形成，业务的发展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一旦公司建立的业务模式和盈利模式所依赖的客观条件发生不利变化或者公司不能继续通过业务及模式创新持续开发出符合用户需求的服务，

公司的盈利将出现波动，影响公司经营稳定性。

三、财务风险

（一）偿债能力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资产负债率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流动比率（倍）	0.59	0.65	0.34
速动比率（倍）	0.54	0.60	0.29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57.59%	56.25%	63.81%

报告期内公司融资渠道较为单一，主要依赖银行借款。因此，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不高且资产负债率较高，如资产负债管理不当，公司将存在不能及时偿债的风险。

（二）应收账款坏账风险

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11,916.33万元、24,840.23万元及41,409.62万元，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例为12.71%、14.14%和22.66%，金额及占比均呈逐年上升趋势。公司应收账款增加主要系公司销售规模扩张所致。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公司的业务规模将进一步扩大，应收账款金额将可能继续增加，如催收不力或客户发生财务危机，坏账风险将上升。

四、管理风险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资产规模将进一步增加。公司目前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及较为规范的管理制度，经营运转良好，但随着公司募集资金的到位、业务领域的不断拓展及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的经营决策、运作实施和风险控制难度均将有所增加，这对公司经营层的管理水平也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存在能否建立更为完善的内部约束机制、保证企业持续高效运营的经营管理风险。

五、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的风险

（一）股市风险

发行人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除经营和财务状况之外，发行人股票价格还将受到国际和国内宏观经济形势、资本市场走势、市场心理和各类重大突发事件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

（二）募集资金运用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尽管公司对上述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研究，若项目实施后的用户体验和市场推广不及预期，将直接影响项目的投资回报和公司的预期收益。

六、可转债本身的风险

（一）可转债本息兑付风险

在可转债的存续期限内，公司需按本次发行条款对未转股部分的可转债偿付利息及到期兑付本金。此外，在可转债触发回售条件时，公司还需兑付投资者提出的回售。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和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可能出现未达到预期回报的情况，进而使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可能影响公司对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以及对投资者回售要求的承兑能力。

（二）可转债到期不能转股的风险

股票价格不仅受公司盈利水平和经营发展的影响，宏观经济政策、社会形势、汇率、投资者的偏好和心理预期都会对其走势产生影响。如果因上述等因素导致可转债未能在转股期内转股，公司则需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付本息，从而增加公司财务费用和经营压力。

（三）可转债价格波动的风险

可转债是一种具有债券特性且附有股票期权的混合型证券，其二级市场价格受市场利率、债券剩余期限、转股价格、公司股票价格、赎回条款、回售条款和

向下修正条款、投资者的预期等诸多因素的影响，这需要可转债的投资者具备一定的专业知识。可转债在上市交易、转股等过程中，可转债的价格可能会出现异常波动或与其投资价值严重偏离的现象，从而可能使投资者遭受损失。

（四）未来在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款时，转股价格是否向下修正以及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风险

在本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90%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该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均价之间的较高者。

在满足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的情况下，本公司董事会仍可能基于公司的实际情况、股价走势、市场因素等多重考虑，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案；或公司董事会所提出的转股价格向下调整方案未获得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因此，存续期内可转债持有人可能面临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不能实施的风险。

即使本公司在股票价格满足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时，向下修正转股价格，但转股价格的修正幅度也将由于“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较高者”的规定而受到限制，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若修正后本公司股票价格依然持续下跌且持续低于向下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则将导致本可转债的转股价值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进而可能导致出现可转债在转股期内回售或不能转股的风险。

（五）可转债转股后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摊薄的风险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后，在转股期内公司的总股本和净资产可能会得到进一步增加。由于募投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周期，且项目产生效益也需要一定的时间，在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均增加的情况下，如果公司净利润的增长幅度小于总股本和净资产的增长幅度，每股收益和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将出现一定幅度的下降，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即期回报（每股收益、净资产收益率等财务指标）存在被摊薄的风险。虽然公司已经为应对即期回报被摊薄的

风险制定了填补措施，但所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请投资者注意公司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六）信用评级变化风险

经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评级，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在本期债券的存续期内，联合评级每年将对公司主体和本次可转债进行一次跟踪信用评级，发行人无法保证其主体信用评级和本次可转债的信用评级在债券存续期内不会发生负面变化。若资信评级机构调低发行人的主体信用评级和/或本次可转债的信用评级，则可能对债券持有人的利益造成一定影响。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公司发行前股本总额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股本总额为 60,496.77 万股，股本结构如下表：

单位：万股

股权性质	股份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4,152.92	6.86%
有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4,152.92	6.86%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人民币普通股	56,343.85	93.14%
无限售条件股份合计	56,343.85	93.14%
三、总计	60,496.77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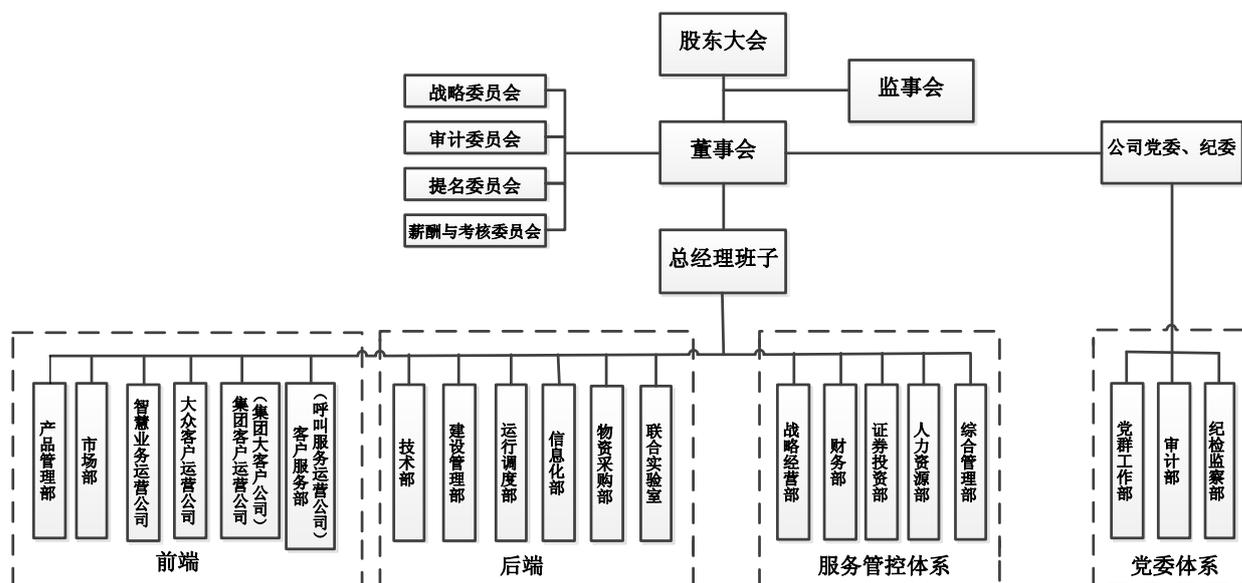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十名股东及其持股数量和比例如下表：

序号	名称	持股数（股）	持股比例
1	陕西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	203,249,114	33.60%
2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险分红	23,882,432	3.95%
3	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19,526,952	3.23%
4	同方股份有限公司	16,501,650	2.73%
5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5,022,400	2.48%
6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瑞惠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894,300	1.30%
7	张敬兵	6,027,800	1.00%
8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信托有限公司－昀洋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680,000	0.94%
9	东方点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东方点钻－东兴礴璞 3 号投资基金	5,500,550	0.91%
10	国营黄河机器制造厂	4,985,473	0.82%
	合计	308,270,671	50.96%

二、公司组织结构图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 公司组织结构图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组织结构图如下：



上述各部门的主要职责如下：

1、前端

(1) 产品管理部

产品管理部是公司产品“生产制造”的组织、管理者，部门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流程优化为核心，以技术资源统筹为抓手，加强协同工作和资源共享，面向用户提供新业务新产品。核心职责为收集整理市场需求、进行产品开发、管理产品上线、支撑产品市场培育期的销售、管控产品生命周期，并以产品为核心统筹公司的技术资源。

(2) 市场部

市场部是公司市场的管理部门，其核心职能是制定市场战略，进行品牌、渠道、营销、价格（包括物价管理）等的管理，主要对市场行为和策略的统筹性、规范性、有效性负责。

(3) 大众客户运营公司

大众客户运营公司是分支机构面向大众客户进行业务营销推广的省公司对口管理部门，其核心职能是把握、研究分析公司大众客户需求和客户资源，制定大众业务营销总体策略，制定、分解、调整分支机构大众业务经营目标、投资预算和经费，指导、监督分支机构开展大众业务营销活动，以及分支机构投资项目的管理等，主要对大众业务范围内分支机构市场需求（包括投资需求、产品需求等）的准确性和规范性、营销活动执行的规范性和有效性、经营目标的实现、投资的有效性负责。

（4）集团客户运营公司

集团客户运营公司是分支机构面向集团客户进行业务营销推广的省公司支撑服务和管理部门，其核心职能是把握、分析集团客户需求，制定集团客户营销推广方案，指导、监督、评估分支机构开展集团业务营销活动和安装开通行为，以及集团业务的经营分析等；拥有对分支机构集团业务经营目标、投资预算及业务经费的制定权、调整权，营销活动开展的考核监督权、奖惩权；主要对分支机构集团业务营销管理的有效性、开通安装的履约率、及时性、投资项目进度和效益以及经营目标的实现负责。

下设二级公司集团大客户信息网络服务公司（简称集团大客户公司）：

集团大客户信息网络服务公司是公司面向省级大客户进行业务营销推广的独立经营主体，其核心职能是把握、分析省级大客户需求，制定省级大客户营销推广方案，开展渠道建设、业务拓展和营销合作、经营分析等；主要对集团大客户营销活动开展的有效性、投资项目的进度和效益以及经营目标的实现负责。

（5）智慧业务运营公司

智慧业务运营公司是公司智慧业务的管理支撑运营机构（包括全省智慧城市项目、全省各地市智慧社区项目、省市县政府主导的无线 wifi 覆盖项目、基于智慧项目的智能终端 APP 推广、智慧项目的应用和运营等），其核心职能是整合广电新媒体资源和地方公共服务资源，充分利用国家在智慧城市建设、互联网+、大数据、物联网、云计算等政策资源，在国家智慧城市试点政策的指导下，组织开展全省智慧城市、智慧社区、省、市、县各级政府主导的 wifi 覆盖项目及以

此为基础的各方面应用；为各地市提供开展智慧业务项目的政策、技术、资金、运营模式等保障；为各分支机构提供人员培训、业务交流等服务；支持指导各分支机构智慧业务工作。主要对智慧业务营销管理有效性、投资项目的进度和效益，经营目标的实现负责。

（6）客户服务部

客户服务部是公司提供客户服务的管理部门，其核心职能是基于客户服务热线等提供业务受理、业务咨询、业务查询，处理客户投诉与建议，负责大众客户的安装、开通管理；监督全省客户服务水平，主要对基于客户服务热线的服务能力和水平、安装开通的及时率和履约率、客户意见的统筹反馈的及时性、客户服务质量监督的有效性负责。

呼叫服务运营公司为客户服务部下二级公司，实行模拟子公司管理模式，对内定位为客户服务部的业务承包单位，接受客服部业务管理，完成公司客户咨询、业务/投诉受理、工单派发、服务回访等职责。在此基础上，开展公司业务电话营销，与大众和集团业务公司进行内部结算。对外作为独立市场主体开展其它外呼业务，实现收益。

2、后端

（1）技术部

技术部是公司的技术规划、技术支撑和技术管理部门，其核心职能是把控技术发展方向，进行技术、网络、平台规划，组织产品、平台开发及升级、扩容，协助处理各类技术问题，前沿技术方向的准确性，产品及平台开发的进度和效果，技术方案的规范性，技术的支撑能力负责。

联合实验室在技术上接受技术部的管理，承担技术部下达的研发任务。

（2）建设管理部

建设管理部是公司网络建设和管理部门，其核心职能是负责网络建设、迁改项目、房产项目、机房及营业厅装修项目等工程项目的建设和管理，主要对工程建设的质量及进度负责。

（3）运行调度部

运行调度部是公司全网运行维护支撑和管理部门，其核心职能是全网的日常维护、合理配置网络资源、协调处理各类网络质量问题；拥有对分支机构网络运行维护及故障排除等工作的考核权、运维相关投资和经费的分解及调整权等；主要对全网运行的稳定性和安全性、网络质量、故障排除的及时性和满意度等负责。

（4）信息化部

信息化部是公司信息化系统支撑和管理部门，其核心职能是统筹信息化建设需求，开展信息化系统的建设和维护，主要对信息化系统支撑能力，信息系统数据的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负责。

（5）物资采购部

物资采购部是公司物资采购的支撑和管理部门，其核心职能是提供物资采购支撑服务，监督分支机构物资采购行为，主要对物质采购的及时性和质量负责。

（6）联合实验室

联合实验室作为公司技术产品、方案提供商之一，并承揽公司网络设备、终端产品研发、网络规划、平台设计等业务，公开竞争、同等优先；对外作为技术研发、生产销售多元化业务单元，负责产业链设备、产品的生产及销售，承揽外部研发、生产、营销任务，进行专利转化。国联公司对其提供的成果、产品可用性、及时性、质量负全部责任。

3、服务管控体系

（1）战略经营部

战略经营部是公司战略、经营和投资事务的服务和管理部门，其核心职责是牵头制定公司战略并推进战略实施，制定、分解、调整经营目标、投资预算和经费，监督、考核、统筹分析经营和投资完成情况，负责公司流程管理和制度统筹。主要对经营目标、投资预算制定的合理性，考核的公平性，投资管控的结果和约束（追责）负责。

（2）财务部

财务部是公司处理财务事务的服务和管理部门，其核心职能是负责资金、税务、资产、成本的管理，会计核算以及营帐稽核等，主要对资金管控能力和使用效率、会计核算的真实性、成本管理的有效性、经费制定的合理性以及财务稽核的一致性负责。

（3）证券投资部

证券投资部是公司资本市场投、融资和证券业务的管理部门，其核心职能是负责信息披露管理、投资者关系管理、公共关系管理、股权管理、资本市场投融资管理等，主要对公司资本市场运作规范性和对外投资的有效性负责。

（4）人力资源部

人力资源部是公司人力资源事务的服务和管理部门，其核心职能是进行招聘、晋升、培训、员工及部门绩效考核、薪酬、员工关系等的管理，主要对人力资源管理的有效性和及时性负责。

（5）综合管理部

综合管理部是公司综合事务的服务和管理部门，其核心职能是提供行政、秘书、法务、档案、后勤、医务、车辆、物业保卫等综合服务和管理，主要对综合服务质量和效率负责。

4、党委体系

（1）审计部

审计部是公司审计事务的管理部门，其核心职能是负责公司经营成果审计、干部离任审计、项目建设审计、专项内部审计与调研，内部控制的监督与评价及风险管理与评估，主要对对审计结果真实性、有效性负责。

（2）党群工作部

党群工作部是公司党群事务的管理部门，其核心职能是负责党务、对内宣传、网站管理、工会活动等，主要对党群工作、公司风气、网站建设和宣传导向及时性、有效性负责。

法定代表人：刘涛

注册资本：18,224.38 万元

经营范围：广播电视节目（影视剧、片）策划、拍摄、制作、发行（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6 年 4 月 1 日）¹，第一类基础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数据传送业务、IP 电话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呼叫中心业务、信息服务业务，广播电视节目收转、传送，境内卫星电视接收设施的安装施工、配套供应、售后服务维修，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经营项目：广播电视信息网络的建设、开发、经营管理和维护，广播电视网络信息服务、咨询，有线广播电视分配网的设计与施工，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工程、网络工程、安防工程、楼宇智能化工程、通信工程的设计、集成实施、运行维护等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计算机软件开发及销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家用电器、电子产品、通讯设备、建筑材料、百货的销售，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各类广告，房地产开发，承办体育比赛、承办文艺演出及会展。（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经希格玛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68,888.92
净资产	40,790.68
项目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27,286.86
利润总额	1,274.47
净利润	1,269.37

1) 宝鸡市新大商贸有限公司

宝鸡新大为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宝鸡广电的全资子公司。宝鸡新大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宝鸡市新大商贸有限公司

¹ 广播电视经营许可证已续期至 2019 年 4 月 1 日。

成立日期：2010年1月8日

住所：宝鸡市渭滨区滨河大道1号

法定代表人：李春明

注册资本：300.00万元

经营范围：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建筑材料、日用百货、机械设备、机电设备、五金、电子产品、化妆品、工艺品、环保设备、制冷设备、农副产品、农资产品、预包装食品的销售；公关活动策划；电脑图文设计、制作；企业形象策划；房屋租赁及房屋中介；网站的设计、制作；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类业务）；电子信息技术开发、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经希格玛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561.01
所有者权益	307.58
项目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3,002.00
利润总额	50.18
净利润	45.08

(2) 陕西广电丝路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陕西广电丝路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8年12月18日

住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一路15号

法定代表人：韩普

注册资本：5,000.00万元

经营范围：广播影视剧（片）策划、制作、发行（许可证有效期至2019年

4月1日)；代理全省模拟、数字电视频点、通道的引进、开发、销售、节目制作和广告经营；基于视点频服务产生的增值业务的开发、销售；模拟、数字电视及数据业务的开发与销售；平面、动画设计制作；广告设计；软件开发、销售；承办文艺演出及会展；代收物业费；电子产品、手机电脑配件、家用电器、通信设备、玩具、日用百货、服饰鞋帽、农副产品、摄影器材、音响设备及器材、办公用品的批发及零售；计算机软硬件的研发、销售及技术服务；通信话费、水、电、天然气、有线电视、电子点卡等便民充值服务和销售；企业形象、市场策划；企业营销策划；广电行业政策、文化教育信息、企业运营管理咨询；数字内容技术、信息系统集成设计；信息技术咨询；数据处理与存储；票务代理；展览展示；旅游咨询；快递、婚庆礼仪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经希格玛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4,676.10
所有者权益	10,697.36
项目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17,228.34
利润总额	1,320.06
净利润	1,179.29

1) 陕西广电华一互动传媒有限公司

华一传媒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丝路影视的控股子公司，发行人与丝路影视分别持有华一传媒 14%和 41%的股权。华一传媒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陕西广电华一互动传媒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年3月21日

住所：西安曲江新区雁塔南路292号曲江文化大厦11303室

法定代表人：郭佩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经营范围：广播电视节目（影视剧、片）策划、拍摄、制作、发行；网络文化经营；图书零售；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承办展览展示；会议礼仪服务；公关策划活动；玩具的设计、研发及销售；机械设备安装；广告器材、通信设备、电子产品、电脑软硬件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经希格玛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961.47
所有者权益	779.41
项目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1,110.88
利润总额	-78.38
净利润	-142.32

2) 陕西华源影视传播有限公司

华源影视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丝路影视的控股子公司，丝路影视持有华源影视 51% 的股权。华源影视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陕西华源影视传播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年8月3日

住所：西安曲江新区政通路曲江 SOHO 小区项目 1 号楼 2 单元 22801 号房

法定代表人：郭佩

注册资本：400.00 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广播电视节目（影视剧、片）策划、拍摄、制作、发行；艺人经纪；一般经营项目：影视文化活动的组织、策划；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平面、动画设计；承办文艺演出活动；会展服务；票务代理；影视剧本的创作与销售。（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凭许可证明文件或批准书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许可不得经营）

最近一年经希格玛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190.71
所有者权益	2,126.59
项目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5,912.09
利润总额	533.04
净利润	449.91

(3) 延安广通广电信息网络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名称：延安广通广电信息网络技术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1年07月06日

住所：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三中对面区房产大厦一至四楼

法定代表人：张延兵

注册资本：55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有线广播电视分配网的设计与施工；电子器材销售；家电维修；管道材料销售；电子商务（金融业务除外）；（以下仅限分公司经营）住宿、餐饮、KTV、洗浴；广告发布、家电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经希格玛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969.33
所有者权益	-1,958.75
项目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2,735.31
利润总额	-180.26
净利润	-180.34

(4) 陕西广电通付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陕西广电通付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3年11月28日

住所：西安曲江新区曲江行政商务区曲江首座大厦5层10512室

法定代表人：杨亮

注册资本：200.00万元

经营范围：电子商务、计算机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工程设计、施工；计算机软件研发与销售；电子产品、手机、电脑配件、家用电器、通信设备、玩具、日用百货、服饰鞋帽、农副产品、摄影器材、音响设备及器材、办公用品的批发和零售；平面设计；动画设计；文化艺术活动的组织、策划；会展服务；通信话费、天然气IC卡充值；代收水、电费业务；有线电视缴费；电子点卡销售；企业形象策划；企业营销策划；票务代理；展览展示服务；旅游信息咨询；广告的设计、制作、发布；财务管理咨询；商务信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经希格玛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76.73
所有者权益	110.14
项目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416.59
利润总额	80.73
净利润	105.50

(5) 陕西西咸新区广电网络传媒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陕西西咸新区广电网络传媒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年03月02日

住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西部云谷信息产业园E49层

法定代表人：艾延平

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第一类基础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数据传送业务、IP 电话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呼叫中心业务、信息服务业务；广播电视节目收转、传送；境内卫星电视接收设施的安装施工、配套供应、售后服务维修；广播电视信息网络的建设、开发、经营管理和维护；广播电视网络信息服务、咨询；有线广播电视分配网的设计与施工；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工程、网络工程、安防工程、楼宇智能化工程、通信工程的设计、施工；网络运行的维护、技术服务、技术转让；食品、家用电器、电子产品、通讯设备、百货的销售；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广告；房地产开发；承办体育比赛、承办文艺演出及会展；网络资源的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经希格玛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3,428.02
所有者权益	7,801.96
项目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6,843.06
利润总额	700.06
净利润	700.06

（6）陕西国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陕西国联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 年 01 月 28 日

住所：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一路 15 号中航大厦 1 幢 10202 号

法定代表人：杨韬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业务范围：数字电视、互动电视、下一代数字电视网、增值业务领域的技术研究、开发、科研成果推广、向有关组织推荐数字电视规范提案、技术及设备产品的引进、转让、代理服务及销售；数字电视相关的网络技术、信息技术、电子产品领域内的技术及产品软硬件系统集成、销售、培训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经希格玛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2,719.64
所有者权益	6,339.48
项目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15,475.23
利润总额	876.82
净利润	822.15

1) 陕西云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云联电子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国联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国联公司持有云联电子51%的股权，云联电子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陕西云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09月29日

住所：西安曲江新区曲江行政商务区曲江首座第五层10505室

法定代表人：杨韬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广播电视设备和通信设备的研发、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销售；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通讯网络系统集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经希格玛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5,825.94
所有者权益	1,159.24
项目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7,332.28
利润总额	364.11
净利润	309.44

(7) 陕西广电智慧社区服务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智慧社区公司为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发行人持有智慧社区公司 55% 股权。智慧社区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陕西广电智慧社区服务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09月05日

住所：西安曲江新区曲江行政商务区曲江首座 10309、10310 号

法定代表人：李志岗

注册资本：20,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广播电视信息网络的运营管理和维护；物业管理；打字、复印、传真服务；卷烟、雪茄烟的零售；计算机系统集成；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有线广播电视分配网的设计、施工；广告设计、制作与发布；计算机信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及销售；计算机软件外包；网络工程的设计、技术服务与技术咨询；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设计；展览展示服务；市场调研；公关活动策划；商务信息咨询；化学药制剂、中成药、生化药品、抗生素、中药材、中药饮片、生物制品（除疫苗）、食品、通讯产品、电气产品、电子产品、日用百货、五金交电、家用电器、针纺织品、家居用品、服装鞋帽、农副产品、化妆品、消毒用品、劳保用品、办公用品、玉器、珠宝首饰、工艺礼品、机电设备、仪器仪表、金属材料、阀门管道、石材、电线电缆、建筑材料、钢材、装修材料、图书、期刊的批发及零售；代订车船票、机票；洗衣服务；家政服务；房产中介咨询服务；房地产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

营活动)

最近一年经希格玛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1,555.38
所有者权益	8,868.21
项目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498.42
利润总额	-1,064.28
净利润	-1,069.94

(8) 陕西广电华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华通控股为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发行人与其控股子公司宝鸡广电分别持有华通控股 99%和 1%的股权。华通控股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陕西广电华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1年01月12日

住所: 西安曲江新区行政商务区曲江首座7层10705室

法定代表人: 韩普

注册资本: 15,000.00万元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 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经营项目: 广播电视、出版传媒、影视、演出、网络、旅游、会展、动漫文化产业的创业投资及咨询服务(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 仅限以自有资产投资), 股权投资(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 仅限以自有资产投资), 新能源、新材料、电子商务、IT、IC、消费服务、现代农业及节能环保高新技术的创业投资及咨询服务(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 仅限以自有资产投资), 企业资产重组与企业并购的咨询服务, 健康产业项目、大数据分析平台投资(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 仅限以自有资产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经希格玛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0,373.24
所有者权益	8,941.75
项目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1,632.43
利润总额	479.65
净利润	379.63

1) 陕西广电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广电金融为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华通控股的全资子公司，广电金融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陕西广电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年8月18日

住所：西安曲江新区行政商务区曲江首座10601室

法定代表人：程飞

注册资本：1,000.00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软硬件技术的研发、销售、转让；商务信息、企业管理信息的咨询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广告的设计、制作、发布与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经希格玛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410.18
所有者权益	1,282.48
项目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939.70
利润总额	332.76
净利润	248.98

2) 陕西广电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广电大健康为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华通控股的控股子公司，华通控股持有广电大健康 51% 的股权。

公司名称：陕西广电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 年 12 月 30 日

住所：西安市莲湖区大庆路副 24 号怡康医药总部院内三楼

法定代表人：郭飞耀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医疗器械、食品、体外诊断试剂的销售；健康产业网络科技项目的开发；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研发、销售；消毒用品、洗涤用品、保健用品、文化办公用品的销售；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品牌营销策划；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的组织、策划；企业形象设计；展览展示服务；会务会展服务；医药信息咨询服务；摄影服务、影视制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经希格玛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929.99
所有者权益	831.04
项目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537.84
利润总额	-0.29
净利润	0.39

(9) 陕西省广电同方数字电视有限责任公司

广电同方为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发行人持有广电同方 51% 的股权。广电同方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陕西省广电同方数字电视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1 年 07 月 08 日

住所：西安曲江新区曲江行政商务区曲江首座 2 层 10201、10202、10203、10204、10205、10207、10209、10213、10214 室

法定代表人：张天太

注册资本：3,296.70 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预包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保健食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经营项目：利用地面无线方式从事广播电视节目覆盖业务的设计运营；电子产品和相关软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代理；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除药品、医疗器械、保健食品、医疗广告）；网络系统集成和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经希格玛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7,837.18
所有者权益	2,835.02
项目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4,386.86
利润总额	207.39
净利润	208.90

(10) 陕西广电广通博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广通博达为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发行人与控股子公司华通控股分别持有广通博达 60% 和 40% 的股权。广通博达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陕西广电广通博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年08月08日

注册地址：西安市高新区唐延路35号旺座现代城E座201-202室

法定代表人：朱振朝

注册资本：1,010.00万元

经营范围：综合布线、网络机房、信息系统集成、音视频系统、网络监控、网络智能的设计、施工、维护；仪器仪表、数字电视及相关设备的销售；建筑智能化工程、装饰装修工程的设计、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经希格玛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697.75
所有者权益	1,124.59
项目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4,462.50
利润总额	413.10
净利润	349.24

(11) 陕西广电网络新媒体技术有限公司

新媒体技术为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发行人持有新媒体技术51%的股权。新媒体技术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陕西广电网络新媒体技术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年08月29日

住所：西安曲江新区政通路曲江SOHO1-21702

法定代表人：张钊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经营范围：广播电视信息网络的建设、开发、管理和维护；广播电视网络信

息服务、咨询；数字电视设备、网络宽带设备、电子电器设备、通信设备、电器控制开关、电子监控设备、仪器仪表、通讯器材、电子元器件的加工（限分支）、销售；塑胶制品、电线电缆的销售；电子电器设备的安装、维修；电子信息技术咨询、技术开发及技术服务；货物或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口的货物、技术除外）；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经希格玛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18.59
所有者权益	-329.18
项目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588.72
利润总额	41.53
净利润	41.53

（12）陕西三砥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三砥公司为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发行人持有三砥公司 60% 的股权。三砥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陕西三砥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 年 11 月 09 日

住所：西安市曲江新区行政商务区曲江首座 1 幢 1 单元 20 层 12010 室

法定代表人：尹浩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经营范围：广播电视节目（影视剧、片）的策划、拍摄、制作、发行；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3D 数字电视及 3D 数字拍摄设备、播放设备、立体眼镜设备的代理销售；3D 立体产品的制作、技术咨询及软件销售；自由裸眼立体产品的研发及推广销售；动漫的设计制作及技术服务；图文设计制作；文化用品、动漫设备及器材的代理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经希格玛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789.42
所有者权益	578.41
项目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872.97
利润总额	137.83
净利润	112.69

(13) 陕西广电金马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金马传媒为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 发行人持有金马传媒 55% 的股权。金马传媒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陕西广电金马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13年03月11日

住所: 西安市曲江新区曲江行政商务区曲江首座大厦 12006 室

法定代表人: 皮孟晨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经营范围: 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与发布; 品牌策划推广、商业的管理与策划; 企业形象设计; 会议会展的组织与策划; 婚庆、庆典礼仪活动、公关、演艺活动的策划、服务; 商务信息咨询(金融、证券、期货、基金投资咨询等专控除外); 计算机软件开发及销售; 计算机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计算机网络工程, 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工程、通讯系统集成工程的施工; 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 普通货物的运输; 家用电器、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通讯器材、电线电缆、电脑配件、五金交电、建筑材料、装修建材、工艺礼品(除金银)、儿童玩具、日用百货、服装、茶酒、母婴用品、乳制品、农副产品、预包装食品(含婴幼儿配方乳粉)、第一类医疗器械、计生用品、保健用品的销售及线上产品销售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经希格玛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673.44
所有者权益	239.02
项目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13,647.26
利润总额	48.70
净利润	130.50

(14) 陕西广电云服务有限公司

云服务公司为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发行人持有云服务公司 51% 的股权。云服务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陕西广电云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05月06日

住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西部云谷园区 14 号楼 9 层东北角

法定代表人：韩普

注册资本：10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基于广电网、互联网及 IDC 的云计算、大数据、云桌面、OTT 业务、家庭智能网关、智慧城市及物联网技术服务。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CDN 业务；广播电视信息网络的建设、开发、经营管理和维护；专业承包；信息系统集成；智能大厦弱电系统集成；研发数字网络应用软件；销售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经希格玛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724.13

所有者权益	1,688.90
项目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
利润总额	-207.77
净利润	-204.71

(15) 陕西省社区信息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社区信息公司为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发行人持有社区信息公司 51% 的股权。社区信息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陕西省社区信息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 年 07 月 28 日

住所：西安曲江新区曲江行政商务区曲江首座 10606-10610 室

法定代表人：李文华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社区信息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数据信息管理；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建筑工程、机电工程、建筑机电安装工程、电子智能化工程、道路照明工程、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建筑特种作业工程的施工与设计；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件开发；机房设备、建材（除木材外）、办公用品、家具、图书、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电子产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经希格玛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148.08
所有者权益	728.95
项目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4,955.70
利润总额	137.24
净利润	124.02

(16) 陕西广电基础设施建设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基础设施公司为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发行人持有基础设施公司 51% 的股权。基础设施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陕西广电基础设施建设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6 年 07 月 22 日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32 号锦业时代第 1 幢 1 单元 9 层 10916 号房

法定代表人：任辉

注册资本：3500.00 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电信业务代理；通讯工程的设计、施工及技术服务；通信线路工程、通信管道工程、宽带工程、弱电工程、建筑智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一般经营项目：通信设施安装；通信系统集成；综合布线；通信设备的销售；通信管道的开发、销售及租赁；城市基础设施开发。（以上经营范围除国家规定的专控及许可项目）

基础设施公司成立以来并未实际经营，无财务数据。

1) 澄城县佳通科技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佳通科技为发行人控股子公司基础设施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基础设施公司持有佳通科技 54.96% 的股权。

公司名称：澄城县佳通科技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6 年 10 月 11 日

住所：陕西省渭南市澄城县宝塔路东段

法定代表人：王坚

注册资本：469.40 万元

经营范围：城镇街道、社区、楼宇和各类办公场所弱(强)点管道建设、维护和管理;公共弱电杆路建设、维护和管理;视频监控工程;信息技术咨询、设计、制作和发布;通信基础工程设计、互联网+城市管理项目、智能灯光照明、集成实施、运行维护;各类广告设计、制作和发布;承办城乡各类相关智慧业务工程;住建部门委托的城乡相关管理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佳通科技成立以来并未实际经营，无财务数据。

2、参股子公司

(1) 陕西华秦永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通过控股子公司华通控股持有华秦永和 40%的股权。华秦永和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陕西华秦永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4年04月03日

住所：西安曲江新区曲江行政商务区曲江首座 10712 室、10704 室

法定代表人：申红毅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股权投资；项目投资；投资管理。（以上经营范围除国家专控及前置许可项目）

最近一年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00.77
净资产	396.57
项目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93.20
利润总额	0.37
净利润	0.37

(2) 西安电视剧版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发行人持有版权交易公司 30%的股权。版权交易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西安电视剧版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1 年 05 月 25 日

注册地址：西安曲江新区雁塔南路 300-9 号文化大厦 B 座 1008 室

法定代表人：党雷

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广播电视节目（影视剧、片）策划、拍摄、制作、发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经营项目：电视剧剧本版权、作品改编权及摄制权、电视剧版权、广播电视节目版权、动漫电视节目版权、电影版权、电视剧网络版权、电视剧涉外版权、电视剧音乐版权、歌曲版权、音像版权、电视剧衍生品版权及其他版权交易服务，依法开展电视剧行业咨询、市场调查、信息发布，项目推荐及投资引导(仅限以自有资产投资),文化产业项目、影视剧(片)及电视栏目的投资(仅限以自有资产投资),大型晚会的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9,532.92
所有者权益	10,438.48
项目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9,720.41
利润总额	1,450.29
净利润	1,202.78

(3) 陕西广电节目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持有广电节目公司 22.22%的股权。广电节目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陕西广电节目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3年2月27日

住所：西安市曲江新区行政商务区曲江首座三层 0311、0312、0313 室

法定代表人：王海平

注册资本：900.00 万元

经营范围：广播电视节目策划、拍摄、制作、发行（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1 年 4 月 1 日）；各类广告的制作、发布、代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910.72
所有者权益	906.67
项目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
利润总额	-4.79
净利润	-4.79

（4）深圳市茁壮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持有茁壮网络 1.56% 的股权。茁壮网络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深圳市茁壮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0 年 2 月 28 日

住所：深圳市罗湖区莲塘一园区 113 栋厂房 2、3、4 层

法定代表人：徐国胜

注册资本：8,360.00 万元

业务范围：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和技术咨询；计算机网络产品的技术开发和技术咨询；数字电视应用技术的开发、服务和咨询；数字电视网络项目的投资（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计算机、计算机网络产品、数字电视产品硬件的购销；

计算机、计算机网络产品、数字电视产品硬件、计算机软件安装售后服务及代理销售；经济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最近一年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47,054.36
净资产	39,394.34
项目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19,713.12
利润总额	4,297.94
净利润	3,790.11

（5）嘉影电视院线控股有限公司

发行人通过控股子公司华通控股持有电视院线 0.26% 的股权。电视院线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嘉影电视院线控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 年 09 月 09 日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三环北路 87 号 4 层 407

法定代表人：卢东涛

注册资本：38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资产管理；项目投资；项目管理；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5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影视策划；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互联网信息服务。（1、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向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61,047.14
净资产	58,787.07
项目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3,642.47
利润总额	1,581.20
净利润	1,185.90

(6) 西安市地下综合管廊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持有管廊公司 2% 的股权。管廊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西安市地下综合管廊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6 年 03 月 31 日

住所：西安市高新区科技路 48 号创业广场 B 座 26 层

法定代表人：徐亮

注册资本：150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的施工；地下综合管廊运营管理；城市地下空间工程、公共停车场工程、市政工程、架线和管道工程的施工；管道和设备安装；市政设施管理；市政项目投资管理、项目建设管理、工程管理服务。（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凭许可证明文件或批准证书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许可不得经营）

最近一年经西安兴国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67,434.37
所有者权益	67,422.96
项目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

利润总额	-50.42
净利润	-50.42

(7) 中广投网络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发行人持有中广投 1.38% 的股权。中广投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中广投网络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 年 07 月 26 日

住所：贵州省贵阳市南明区龙洞堡电子商务港太升国际 A 栋 2 单元 4 层 9 号

法定代表人：林京

注册资本：14458.00 万元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依托国家广播电视传播干线网和全国各省（区、市）广电网络，以大数据、云计算应用和各类新技术为支撑，集中开发投资广电新产业项目；提供广播电视、互联网、移动互联网等领域内的技术和产品的设计、开发、转让、咨询、服务、投融资业务及其他对外业务合作）

最近一年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4,833.09
所有者权益	14,764.60
项目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
利润总额	349.72
净利润	260.84

(8) 陕西壹线影业有限公司

发行人持有壹线影业 10% 的股权。壹线影业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陕西壹线影业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 年 08 月 16 日

住所：西安曲江新区政通路曲江首座 10306 室

法定代表人：张磊

注册资本：1,000.00 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影视片的策划、拍摄、制作、发行（有效期至 2020 年 04 月 01 日）；演出服务；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经营项目：影视器材租赁；企业内部职员培训；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的组织策划（不含演出）；会议服务；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研、社会调查、民意调查、民意测验)；影视衍生品的技术开发；服装服饰、文化用品、日用品的销售；票务代理（不含航空机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61.83
所有者权益	441.83
项目	2017 年度
营业收入	378.15
利润总额	25.88
净利润	24.56

(9) 陕西大程洪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发行人通过控股子公司华通控股持有大程洪泰 10% 的股权。大程洪泰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陕西大程洪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年04月28日

住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南二环69号5层

法定代表人：崔程

注册资本：3,000.00万元

经营范围：对科技、农业、林业、交通、电力、新能源、商业、房地产、工业、文化、旅游业项目的投资；企业管理；资产管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仅限以自有资产投资）；广播电视、出版传媒、影视、演出、网络、旅游、会展、动漫文化产业的创业投资及咨询服务（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仅限以自有资产投资）、企业资产重组与企业并购的咨询服务、健康产业项目、大数据产业项目的投资及咨询服务（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仅限以自有资产投资）；物业管理；企业营销策划；企业管理咨询；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的组织；展览展示服务；计算机软硬件技术的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电子元器件的销售；房屋租赁；商务信息咨询；企业形象策划；企业内部职员工培训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203.48
所有者权益	108.07
项目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135.64
利润总额	22.85
净利润	22.85

（10）陕西省大数据集团有限公司

发行人持有省大数据集团10%的股权。省大数据集团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陕西省大数据集团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7年04月17日

住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西部云谷10号楼3层

法定代表人：张鹏

注册资本：100,000.00万元

经营范围：从事政府数据、新智慧城市信息系统、陕西省社会公共服务卡（陕西通）、数据交易业务运营；数据采集、存储、开发、挖掘、分析、服务、销售和数据增值服务；大数据基础设施建设、运营、维护及技术服务；开展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数据服务平台建设；数据应用开发；信息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及产品开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84,027.68
所有者权益	77,937.10
项目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1,438.26
利润总额	-2,062.90
净利润	-2,062.90

(11) 广联纵合（北京）教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发行人持有广联纵合5%的股权。广联纵合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广联纵合（北京）教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7年04月18日

住所：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东街11号一层1052室

法定代表人：高健

注册资本：600.00万元

经营范围：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教育咨询；承办展览展示活动；计算机系统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销售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最近一年未经审计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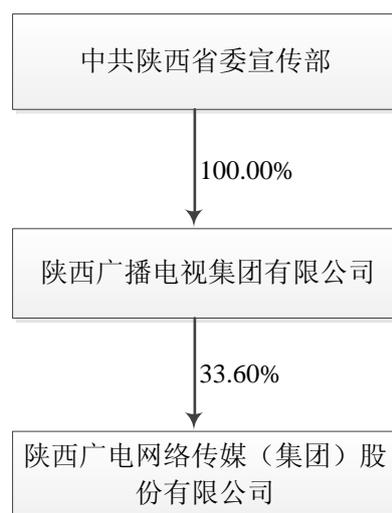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03.37
所有者权益	302.27
项目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3.01
利润总额	-207.73
净利润	-207.73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一）控制关系

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的股权控制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控股股东基本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陕西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代表人：王福豹
 成立日期：2000年12月25日
 注册资本：658,498,200.00元
 注册地址：西安市雁塔区长安南路336号

经营范围：广播电视网络的规划、建设、管理和经营；文化产业的投资、开发、管理及咨询服务；策划、设计、代理、发布国内外广告；电子商务；产业、创业、股权的投资（仅限以自有资产投资）和资本（金融资产除外）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广电集团最近一年的基本财务信息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总资产	838,836.38
所有者权益	390,007.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49,121.11
项目	2017年度
营业收入	360,974.37
利润总额	19,993.35
净利润	19,541.94

（三）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实际控制人中共陕西省委宣传部是中国共产党陕西省委员会管理意识形态工作和文化建设的综合职能部门。针对陕西省属文化企业的监管，根据陕西省人民政府陕政函【2017】163号文批复，由中共陕西省委宣传部对省属文化企业履行出资人职责。

（四）主要股东持有公司股票的质押、冻结和其他限制权利的情况

截止本募集书签署日，广电网络控股股东广电集团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为203,249,114股，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3.60%，不存在质押、冻结或其他限制权利的情况。除广电集团外，发行人不存在其他持股比例在5%以上的股东。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

（一）公司的主营业务

公司主要在陕西省内从事广播电视网络的规划建设和运营管理，对全省广电网络实行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运营、统一管理，实现省、市、县、乡、村五级贯通。当前，公司按照坚守主业、多元并举的发展战略进行业务布局，有线电视核心主业涵盖有线电视基本业务、数字电视增值业务、集团/家庭网络接入业务、节目传输业务等；围绕主业发展的多元化业务涵盖影视内容、IDC 业务、智慧业务、系统集成等，通过多业务融合发展，形成围绕行业上下游和相关领域的全媒体、多网络、综合性业务体系，努力向融合媒体服务商转型。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公司主要产品与服务

公司主要通过向广大用户提供广播电视传输、数字电视增值、互联网接入等服务获得收入。主要产品和服务如下：

1、有线电视基本收视维护业务

有线电视基本收视维护业务主要是传输电视基本节目。截至 2017 年底，公司共传输各类频道 164 套。公司的收视费收入主要包括数字电视收视费和高清互动收视费。其中，数字电视业务主要以向用户提供直播电视频道收视的形式收取收视维护费，收费标准按照陕西省物价局相关规定执行；高清互动收视费业务主要向用户提供高、标清电视节目的时移、回看、点播等功能，采取市场定价、物价备案方式进行市场推广。

公司数字电视用户逐年增长，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网数字电视主终端 588 万个，在网高清电视终端达到 230 万个，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个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在网数字电视主终端	588	577	535
其中：在网高清电视终端	230	223	153

为拓展农村市场业务和响应政府号召，公司于 2015 年起推出了“有线电视政

府购买”业务，通过政府补贴，使广大用户尤其是农村用户花很少的钱甚至不花钱，就可观看电视节目，截至 2017 年底，全省已有 50 个县（区）实施政府购买，惠及 92 万户群众。2016 年，公司积极争取到省广电局、扶贫办将“广电扶贫·宽带乡村”行动计划纳入省脱贫攻坚重点工程，从中省市扶贫专项切块资金中给予补贴，向本公司为建档立卡的贫困户购买有线电视基本服务、贫困村购买 WIFI 热点服务。截至 2017 年底，广电扶贫累计接入 56.31 万户贫困户，累计开通贫困村 WIFI 热点 3,400 个。

2、增值业务

公司的增值服务主要包括付费节目、高清互动、秦岭云：（1）公司付费节目运营始于 2008 年底，通过对中数、文广、华诚、鼎视全国四大节目集成商的节目引进，精选出 50 余套优质付费节目频道，采取组合营销策略，按照阶梯价格设置，满足不同用户需求。（2）高清互动电视以“e+TV”品牌形象为主打，提供“直播、时移回看”、“VOD 点播”、“本地资讯信息”、“电视应用”四类交互式电视服务，成为公司应对三网融合竞争最重要的手段。（3）2017 年 3 月，公司发布“秦岭云”品牌和新一代 4K 智能机顶盒，在全省开展“秦岭云进万家”活动，实施网络、用户、终端和业务升级。

目前，公司提供 108 套标清频道、56 套高清及 4K 超高清频道、60 套付费频道直播，60 套频道 3 小时时移 7 天回看，上线视频点播专区 16 个，集成腾讯、爱奇艺、搜狐、优酷土豆、PPTV 等海量互联网视频资源，点播节目内容 80 万小时。此外，公司还合作开发了十多个增值点播产品，如中小学同步教育的“电视学堂”；学龄前教育的“空中幼儿园”；儿童互动才艺表演平台的“非凡少年”；举办全国微电影大赛的“微影星空”；与院线合作同步的“恒大影城”等。

总体看，公司的电视收视业务已全部完成数字化整转，传统业务执行国家和当地政府的统一价格标准，为扩大用户规模积极挖掘潜在用户，政府购买、广电扶贫成为应对农村市场拓展的有利措施，增值业务已经成为公司应对三网融合竞争的重要手段。

3、宽带接入业务

公司是陕西省行政区域内拥有合法 ISP、ICP 许可的服务商，为陕西省政府单位、企业用户、个人用户提供数据传输、互联网接入、视频监控、系统集成等综合信息服务，该类数据业务起步于 2003 年。相对于其他运营商，公司具有覆盖面广、接入方便、服务到位的优势，借助有线电视数字化进程，跟进网络双向化改造；通过 EOC 模式（基于有线电视同轴电缆网使用以太网协议的接入技术），借助有线电视电缆，无需再次布线，即可实现高速宽带接入。

数据业务产品定价参照陕西省各分（子）公司属地其它互联网运营商相应宽带市场定价，可进行适当策略调整，一地一价，单独审批制定。目前，公司数据业务开展及用户构成情况如下：

分类	2017 年底	2016 年底	2015 年底
个人宽带业务（单位：万户）	110	100	75
数据集团专网（单位：个）	1,629	1,600	1,530
数据集团专线（单位：条）	3,156	2,897	2,527

（1）个人宽带业务

公司面向个人用户主要提供互联网接入业务。自 2003 年推出 1M、2M 接入业务以来，产品线不断丰富，接入带宽不断升级，4M、10M 产品陆续上市。2014 年，为响应国家“宽带中国”战略方案及信息化建设规划，大带宽业务开始上线论证工作。2015 年下半年，公司 20M 宽带产品上线运营。2017 年 2 月起，公司推出 30M、60M、100M 大带宽个人宽带产品，同时，结合视频业务，公司推出了多种“宽带+视频”的组合套餐，实现了单业务向多业务、全业务的转变。截至 2016 年底，公司个人宽带在线用户突破 100 万户，已成为陕西省互联网业务主要运营商之一；截至 2017 年底，公司个人宽带在线用户 110 万户。

（2）集团客户专网专线业务

集团业务主要是面向党政机关、企业等单位，提供数据传输、互联网接入等服务。产品从单一的光纤租赁、数据传输服务，发展到数据传输、系统集成、视频监控、视频会议等一体化解决方案。自承担电子政务省市县及省级横向城域网建设任务以来，公司网络已覆盖全省所有的市、县和乡镇，实现省、市、县、乡、村五级贯通，形成陕北、陕南、关中三大环网，是集视频、数据、信息三位一体的综合运营商和全省电子政务网支撑企业。内网实现了省级横向 10M 带宽、省

到市 60M 带宽、市到县 10M 带宽接入，同时外网实现省级横向 100M~1G 带宽、省到市 500M 带宽、市到县 200M 带宽接入。

公司承建并运行了省公安网、省工商网、省政法网、省金财网、省统计网、省气象网、省机要网、省国税网、省司法网等多个政府类大型专网。同时，各地市分支机构也与当地单位合作，开通运行国库支付专网、视频监控专网等项目。截至 2017 年末，全省累计运行专网 1,629 个，线路 3.9 万多条，在网运行互联网专线 3,156 条，并在金融、卫生、教育、能源领域取得重大突破，与建设银行、农业银行、长安银行、中华联合保险、太平洋保险等多家银行、保险单位达成合作。

4、安装业务

安装业务主要对首次入网的有线电视用户收取的网络接入材料费和安装调试费，收费标准按照陕西省物价局相关规定执行。目前，该项业务的发展模式主要是由新建小区楼盘的开发商代用户缴纳，旧小区新入网的用户直接缴纳；业务收入受小区楼盘建设的数量影响较大。面临“三网融合”激烈竞争的市场环境，公司采取以下措施保证该项业务发展：一是灵活安装工材费收取政策，做好城区新建楼盘的用户开发和网络覆盖区域用户挖潜；二是积极争取各级政府政策和资金支持，扩大网络覆盖和用户接入，优惠安装工材费收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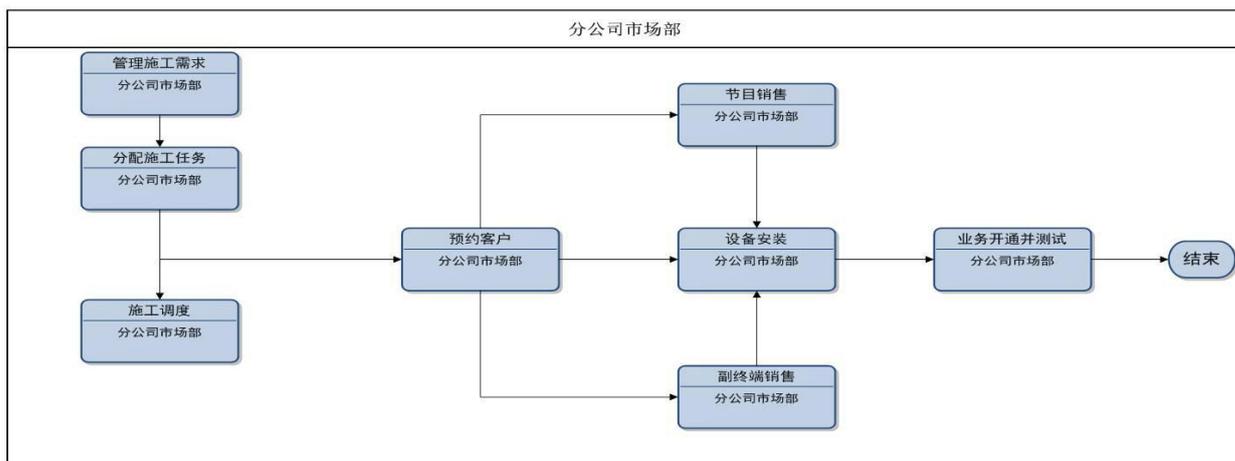
5、卫视落地业务

根据国家广电行政管理部门的规定，电视节目信号接收和传输必须经过审批，在公司的经营地域内，公司有权接收并通过自己的网络向用户传输有线电视节目信号，因此电视节目提供商在公司网内落地传输需要依赖于公司，公司对于各地卫视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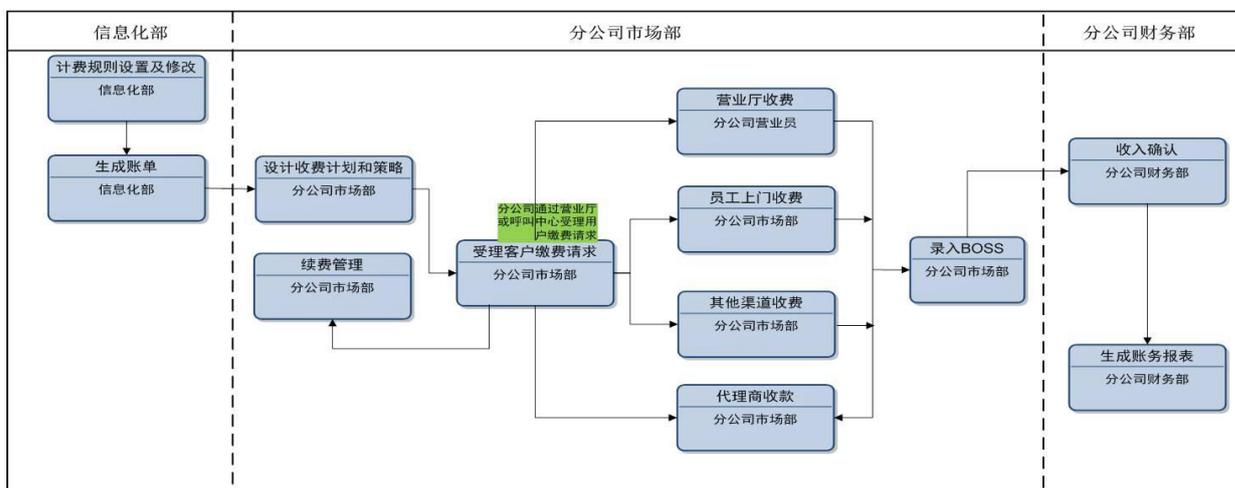
目前公司传输的电视频道可分为三个层次，即：中央台、地方卫视频道和省内非卫视频道。截至 2017 年底，公司共传输各类频道 164 套。

（三）公司主要产品的工艺流程图

设备安装并开通业务



计费与帐务管理



五、公司所处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行业主管部门及行业监管体制

我国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行业的主管部门为国家广播电视总局，其主要负责产业政策研究制定、标准研究与起草、行业管理与规划等，通过发放经营许可证实行认证管理。在行业的监管中，目前我国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行业实行国家统一领导，分级管理。地方各级广电主管部门负责行政区域内相关业务的管理工作和事业发展规划。

（二）行业相关政策

公司所属行业为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行业，其行业发展主要受国家政策、产业规划、行业认证管理制度的影响。广播电视网是我国广播电视舆论宣传和社会信息化的重要基础设施。

1、为加强广播电视管理，发展广播电视事业，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和物质文明建设，国务院于 1997 年颁布了《广播电视管理条例》。

2、为维护广播电视设施的安全，确保广播电视信号顺利优质地播放和接收，国务院于 2000 年颁布了《广播电视设施保护条例》。

3、为推进中国有线电视数字化进程，加快建立有线数字电视技术新体系，根据《广播影视科技“十五”计划和 2010 年远景规划》，2003 年 5 月，国家广电总局发布《我国有线电视向数字化过渡时间表》正式启动模拟电视向数字电视整转进程。数字化过渡进程采取分区分片整体平移的方式分阶段落实，到 2015 年全国大部分县级以上城市的有线电视将基本完成向数字化过渡。

4、2008 年 1 月，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鼓励数字电视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08]1 号）中提出“以有线电视数字化为切入点，加快推广和普及数字电视广播，加强宽带通信网、数字电视网和下一代互联网等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推进‘三网融合’，形成较为完整的数字电视产业链，实现数字电视技术研发、产品制造、传输与接入、用户服务相关产业协调发展。加快有线电视网络由模拟向数字化整体转换；实现我国电视工业由模拟向数字的

战略转变。积极支持数字电视相关企业通过上市、发行债券、上市公司配股和增发新股等方式筹集资金，增加对数字电视产业的投入；在确保广播电视安全传输的前提下，建立和完善适应‘三网融合’发展要求的运营服务机制。鼓励广播电视机构利用国家公用通信网和广播电视网等信息网络提供数字电视服务和增值电信业务。在符合国家有关投融资政策的前提下，支持包括国有电信企业在内的国有资本参与数字电视接入网络建设和电视接收端数字化改造。”

5、2008年12月，科技部与国家广电总局正式签署了《国家高性能宽带信息网暨中国下一代广播电视网自主创新合作协议书》，主要目标是：以有线电视数字化和移动多媒体广播（CMMB）的成果为基础，以自主创新的“高性能宽带信息网”核心技术为支撑，开发适合我国国情的、“三网融合”的、有线无线相结合的、全程全网的“中国下一代广播电视网技术体系，突破相关核心技术，开发成套装备，建设覆盖全国主要城市的示范网，预计用十年左右的时间建成中国下一代广播电视网（NGB），使之成为以“三网融合”为基本特征、满足现代数字媒体和信息服务等产业发展需求的新一代国家信息基础设施。

6、2009年7月，我国第一部文化产业专项规划——《文化产业振兴规划》由国务院常务会议审议通过。《文化产业振兴规划》提出“推进有线电视网络整合，鼓励通过并购、重组等方式，进行广播电视网络的区域整合和跨地区经营；积极推进下一代广播电视网建设，发挥第三代移动通信网络、宽带光纤接入网络等网络基础设施的作用，制定和完善网络标准，促进互联互通和资源共享，推进三网融合；鼓励已上市文化企业通过公开增发、定向增发等再融资方式进行并购和重组，迅速做大做强。”

7、2010年1月，国务院发布《关于印发推进三网融合总体方案的通知》（国发[2010]5号）。文件提出“以广电、电信业务双向进入，培育合格市场主体，网络升级改造为重点，按照先易后难、试点先行、循序渐进、扎实开展的要求，有计划、有步骤地推进三网融合，确保取得实质性进展；大力发展新兴产业。鼓励广电、电信企业及其他内容服务、增值服务企业，充分利用三网融合有利条件，大力创新产业形态和市场推广模式，推动移动多媒体广播电视、IPTV、手机电视、数字电视宽带上网等三网统合相关业务的应用，促进文化产业、信息内容产业、信息服务业和其他现代服务业快速发展。”

8、2010年7月，国务院印发了《三网融合试点地区（城市）名单的通知》，北京、上海、大连、哈尔滨、南京、杭州、厦门、青岛、武汉、湖南省长株潭地区、深圳、绵阳共12个城市和地区入围，三网融合试点工作正式启动。

9、2011年12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三网融合第二阶段试点地区（城市）名单的通知》，确定了包括西安市、扬州市、泰州市、南通市、镇江市、常州市、无锡市、苏州市在内的42个地区（城市）为三网融合第二阶段试点地区（城市）。

10、根据《中共中央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2012年2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发布了《国家“十二五”时期文化改革发展规划纲要》。纲要提出“建立健全文化产业投融资体系，鼓励和引导文化企业面向资本市场融资，促进金融资本、社会资本和文化资源的对接。推动条件成熟的文化企业上市融资，鼓励已上市公司通过并购重组做大做强。加强文化传播渠道建设。积极推进下一代广播电视网、新一代移动通信网络、宽带光纤接入网络等网络基础设施建设，推进三网融合，创新业务形态，发挥各类信息网络设施的文化传播作用，实现互联互通、有序运行。在确保播出安全的前提下，广播电视播出机构与电信企业可探索多种合资、合作经营模式。整合全国有线电视网络，基本实现全程全网，跨部门集成文化资源、产品和服务。”

11、2012年7月，国务院发布了《国务院关于大力推进信息化发展和切实保障信息安全的若干意见》（国发[2012]23号）。意见指出“总结试点经验，在确保信息和文化安全的前提下，大力推进三网融合，推动广电、电信业务双向进入，加快网络升级改造和资源共享，加强资源开发、信息技术和业务创新，大力发展融合型业务，培育壮大三网融合相关产业和市场。加快相关法律法规和标准体系建设，健全适应三网融合的体制机制，完善可管、可控的网络信息和文化安全保障体系。”

12、2013年8月，国务院发布了《国务院关于印发“宽带中国”战略及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3]31号）。通知指出“宽带中国”战略实施分全面提速阶段（至2013年底）、推广普及阶段（2014-2015年）和优化升级阶段（2016-2020年）。在全面提速阶段，“加快下一代广播电视网建设，推进‘光进铜退’和网络双

向化改造，促进互联互通；推广普及阶段应继续推进下一代广播电视网建设，进一步扩大下一代广播电视网覆盖范围，加速互联互通”；在推广普及阶段，“继续推进下一代广播电视网建设，进一步扩大下一代广播电视网覆盖范围，加速互联互通。全面优化国家骨干网络。加强光通信、宽带无线通信、下一代互联网、下一代广播电视网、云计算等重点领域新技术研发，在部分重点领域取得原始创新成果”。

13、2014年4月，国务院发布了《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文化体制改革中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和进一步支持文化企业发展两个规定的通知》（国办发[2014]15号）。通知提出“经营性文化事业单位转制为企业后，免征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2014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对广播电视运营服务企业收取的有线数字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和农村有线电视基本收视费，免征增值税。鼓励已上市文化企业通过公开增发、定向增发等再融资方式进行并购和重组。”

14、2015年6月，广电总局研究制定并印发了《〈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实施方案》。方案指出“实施方案以满足人民群众基本文化需求为导向，围绕保障人民群众看电视、听广播、读书看报、看电影等基本文化权益，提出了加快完善标准体系、深入实施重点工程、着力提高服务能力、加强科技创新和融合发展等重点任务，并明确责任分工、细化落实措施，确保到2020年基本建成覆盖城乡、便捷高效、保基本、促公平的现代新闻出版广播影视公共服务体系。”

15、2016年7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纲要》。《战略纲要》提出，国家信息化发展的战略目标是：到2020年，固定宽带家庭普及率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第三代移动通信(3G)、第四代移动通信(4G)网络覆盖城乡，第五代移动通信(5G)技术研发和标准取得突破性进展。到2025年，新一代信息通信技术得到及时应用，固定宽带家庭普及率接近国际先进水平，建成国际领先的移动通信网络，实现宽带网络无缝覆盖。

16、2016年12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国发〔2016〕73号）。《规划》指出要全面推进三网融合，基本建成技术先进、高速畅通、安全可靠、覆盖城乡、服务便捷的宽带网络基础设施体系，消除宽带网

络接入“最后一公里”瓶颈，进一步推进网络提速降费。推进下一代广播电视网建设和有线无线卫星融合一体化建设，推进广播电视融合媒体制播云、服务云建设，构建互联互通的广播电视融合媒体云。

17、2017年5月，经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同意，中央网信办开展第五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网（IPv6）、三网融合等标准化工作。加快推进移动通信、光纤宽带、移动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重点技术标准的研制。开展融合媒体云平台、有线无线卫星融合网、智能电视终端、地面数字电视无线传输等标准体系建设，推动国际标准关联标识符标准落地。加快空天一体信息技术基础设施标准研究，促进网络基础设施的互联互通。

（三）行业竞争情况及现状

1、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行业简要发展历程

1964年北京饭店建立了一个共用天线电视系统（MATV），用以提高无线电视接收质量，它标志着中国有线电视系统的产生，此后我国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行业的发展经历了三个阶段：

1964年-1983年，共用天线阶段。共用天线电视系统是几十户或成百上千户共用一套天线系统，通过高频电缆将电视信号送到各家各户的电视机，其特点是全频道隔频传输，由于共用天线系统会受到天气、地形等环境的影响，而且所能传输节目套数很少，其发展受到很大限制。

1983年-1990年，闭路电视阶段。这一阶段，许多企事业单位和城市用同轴电缆进行干线传输，配备一定的前端设备，组建电视分配网，规模大到上万户，小至几十户，这就是闭路电视系统。闭路电视技术特点是以电缆作传输干线，采用邻频传输方式，传输的节目套数一般在十套左右。相对于共用天线电视系统，闭路电视系统能改善电视节目传送质量并能增加节目容量，其接收前端可以进行节目播放。

1990年以来，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行业进入了高速发展阶段。1990年11月，我国《有线电视管理暂行办法》颁布，其后广电部陆续批准建立1000多家有线电视台。各地有线电视充分借鉴国际经验，结合中国国情，本着公益制原则，获得迅速发展。在这一阶段，无线电缆电视系统（MMDS）、光缆电视系统（FTFTV）、

卫星电视系统（SMATV）迅速普及，多路微波分配系统、调幅光纤卫星代替同轴电缆进行干线和超干线传输，从而使有线电视网络带宽大大增加，结构更加合理，规模更加扩大。在高速发展时期，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行业又经历了模拟电视——单向数字电视——互动数字电视等几个发展阶段，目前大部分地区仍处于数字化整转和双向化改造进程中。2010年开始，随着三网融合的推进，IPTV 迅速发展，互联网电视等新业态快速起步，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行业迎来了全面竞争，市场参与者快速增加，对电视屏幕的争夺日趋激烈。此外，国家信息产业政策、宽带中国战略、4G 牌照发放等，都对广电运营商的主业形成了一定的冲击。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行业正面临着市场环境、政策环境、技术环境、生态环境的深刻变化。广电运营商正在传统主业上寻求新的发展和变革。2016年5月5日，工业和信息化部正式向中国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颁发《基础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批准中国广电公司和授权其控股子公司中国有线电视网络公司在全国范围内经营互联网国内数据传送业务、国内通信设施服务业务两项基础电信业务，标志着三网融合进程的进一步深化，电信业、广电业的双向进入有了进一步的实质性进展，帮助未来的基础电信业务服务市场的竞争更为多元化。

2017年上半年，虽然有线电视行业在家庭收视格局中仍保持市场份额第一的地位，但行业发展面临的形势更加复杂。一方面，直播卫星用户和IPTV用户先后破亿，OTT高速增长，有线电视面临的市场竞争更加严峻。另一方面，行业的进一步规范管理和文化基础设施的基本定位，给有线电视带来新的机遇。例如，广电总局规范IPTV和OTT管理，要求对IPTV传输服务中存在的违规经营和安全隐患等问题进行整改；严格节目内容管理，要求网络视听节目与广播电视节目同一标准、同一尺度；4月，财政部、税务总局印发《关于继续执行有线电视收视费增值税政策的通知》，明确从2017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期间，对广播电视运营服务企业收取的有线数字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和农村有线电视基本收视费免征增值税。复杂的行业形势推动有线电视行业不断加快转型升级步伐。

2、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行业发展现状

经过几十年的努力，我国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行业已具备相当大的规模。目前行业在数字化转换、三网融合、高清互动和双向网改造等方面都取得了较大突破，

用户规模持续扩大，产业收益持续攀升。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全国有线电视用户总数 2.45 亿户，有线数字电视用户总数 2.09 亿户，数字化率 85.45%；双向网覆盖用户 1.65 亿户，双向覆盖率提升至 68.65%，其中双向网渗透用户 8,251.4 万户，有线双向渗透率提升至 33.89%；宽带用户年度净增 870.6 万户，总量达到 3,498.5 万户，同比增长 33.13%；有线视频点播用户 6,166.8 万户，其中，标清视频点播保持平稳，高清视频点播成为主流，4K 互动点播加速增长，高清用户年度净增超过 1,100 万户，总量达到 8,902 万户；智能终端数量达到 1,253 万户，同比增长超过 200%，终端智能化进程持续提速。

（四）进入本行业的主要障碍

由于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行业具有特殊的行业特性，进入门槛较高，进入本行业的障碍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1、政策壁垒

我国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行业目前实行经营许可认证管理。根据《关于非公有资本进入文化产业的若干决定》（国发[2005]10 号），“非公有资本可以建设和经营有线电视接入网，参与有线电视接收端数字化改造，从事上述业务的文化企业国有资本必须控股 51% 以上；非公有资本不得投资设立和经营通讯社、报刊社、出版社、广播电台（站）、电视台（站）、广播电视发射台（站）、转播台（站）、广播电视卫星、卫星上行站和收转站、微波站、监测台（站）、有线电视传输骨干网等。”根据《广电总局关于鼓励和引导民间资本投资广播影视产业的实施意见》，“在国有广播影视单位控股 51% 以上的前提下，民间资本可以投资参股县级以上（不含县级）新建有线电视分配网，参与有线电视接收端数字化改造。”

2、区域壁垒

根据《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规定，“区域性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设立和管理。区域性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的规划、建设方案，由县级人民政府或者设区的市、自治州人民政府的广播电视行政部门报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批准后实施，或者由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报国务院广播电视行政部门批准后实施。同一行政区域只能设立一个区域性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

盖网。有线电视站应当按照规划与区域性有线电视传输覆盖网联网。”

3、资金和技术壁垒

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行业的基础建设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和技术。首先，有线电视网络的建设需要地下管道或架线空间资源，尤其是同轴电缆的入户网络，这些资源的取得以及有线电视前端系统和网络的建设，均需要巨大的资本投入；其次，有线数字电视的技术含量高，专业化强，在业务拓展、市场营销和客户服务等方面也有较高要求，需要经验丰富的技术和经营团队。

（五）市场容量及变化

公司主要从事广播电视网络的建设和运营，并基于广播电视网络开发有线电视收视业务和宽带接入业务。受到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行业较强的地域性限制，所处陕西省地区的市场容量和发展情况将对公司的未来发展与经营产生直接影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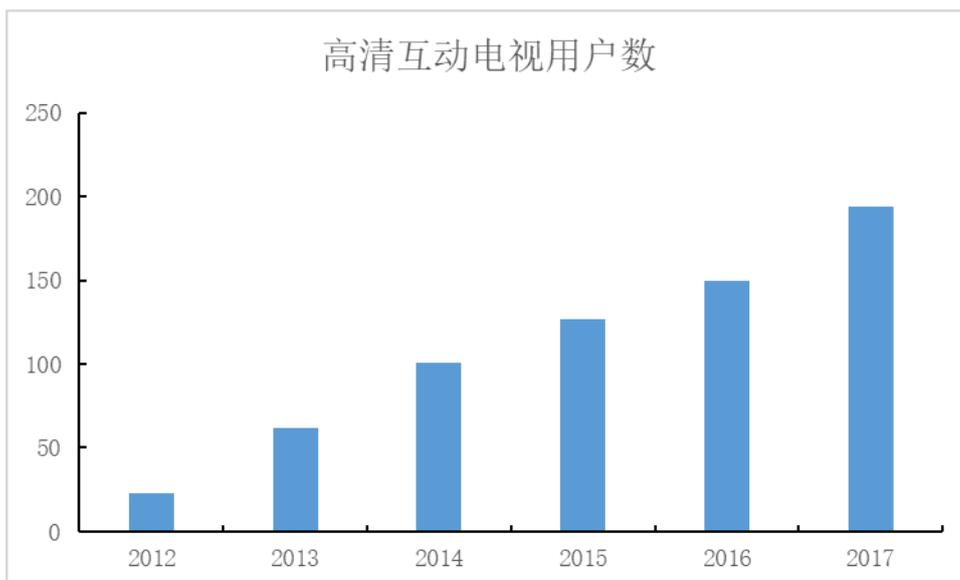
1、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行业状况及市场容量

（1）数字电视用户规模的增长空间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陕西省在网数字电视主终端 588.37 万个。目前的在网数字电视主终端数相较于陕西全省 1,170 万户的家庭用户仍具有较大增长空间。未来，随着人口的增长、城镇化的推进和入户率的提升，数字电视用户规模仍具有较大的增长潜力，由此带来公司基本收视维护费收入的增长。

（2）高清互动电视用户的增长空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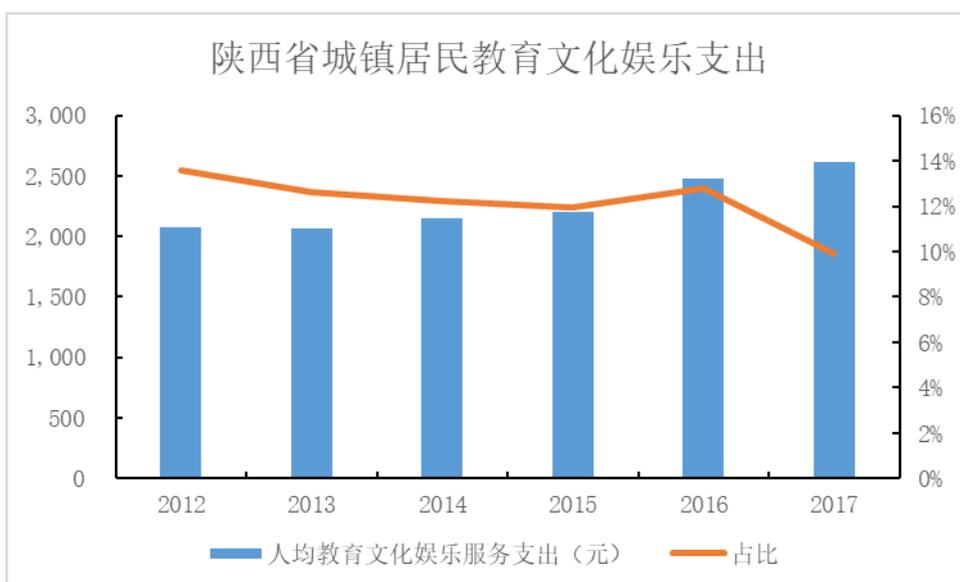
2012 年以后，公司加大对网络双向化改造和下一代广播电视网的投资力度，加快机顶盒更新和综合信息服务平台建设，同时创新营销策略，高清互动电视用户的渗透率逐年提升。



未来，随着下一代广播电视网的建设、网络双向化改造的推进以及募投项目的建设，高清互动电视用户数将稳步提升。

(3) 增值业务消费带来的增长空间

近几年，陕西省经济持续快速发展，2017年地区生产总值21,898.81亿元，比上年增长8.0%。根据国家统计局的数据，2017年陕西城镇居民家庭人均消费支出为20,388元，比上年增加1,019元，增长5.3%。2017年，陕西人均消费支出中教育文化娱乐服务支出为2,618元，支出占人均消费支出的12.77%。从下图中看出，城镇居民人均教育文化娱乐服务消费支出总额呈平稳增长态势，良好的经济增长形势为增值业务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持。随着居民对电视娱乐消费要求的更加多元化和用户对互动增值业务的认识加深，增值业务消费的提升空间较大。



数据来源：Wind

2、宽带接入业务的增长空间

2013年8月，国务院发布《国务院关于印发“宽带中国”战略及实施方案的通知》（国发[2013]31号），明确部署了未来8年我国宽带网络建设的发展目标和时间表，指出要全面推进下一代广播电视网的建设。“宽带中国”战略的实施将为广电网络的建设创造有利的发展机遇。

2012年，全国广电系统加强网络建设，加快广播电视网络数字化、双向化改造，不断优化广播电视网络性能，为开展视听新媒体业务奠定良好的基础。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全国有线电视用户总数2.45亿户，有线数字电视用户总数2.09亿户，数字化率85.45%；双向网覆盖用户1.65亿户，双向覆盖率提升至68.65%，其中双向网渗透用户8,251.4万户，有线双向渗透率提升至33.89%；宽带用户年度净增870.6万户，总量达到3,498.5万户，同比增长33.13%；有线视频点播用户6,166.8万户，其中，标清视频点播保持平稳，高清视频点播成为主流，4K互动点播加速增长，高清用户年度净增超过1,100万户，总量达到8,902万户；智能终端数量达到1,253万户，同比增长超过200%，终端智能化进程持续提速。

相对于传统电信运营商，广电运营商的优势在于广播电视网络的全覆盖、丰富的入户资源以及丰富的内容业务。为了克服传统发展瓶颈，借助于客户资源优势迅速抢占宽带市场，公司积极采取一系列改造措施和营销策略，推广宽带接入业务。自2003年开始发展宽带接入业务以来，公司以电子政务网为重点，大力发展各类集团专网。截至2017年底，建成运行全省电子政务网、财政网、公安网、水利网、教育网、政法网以及市县各类行业专网1,629个、线路3.9万多条，发展互联网专线3,156条。同时，公司充分利用广电一缆入户优势，大力发展城乡宽带用户，制定了优惠政策，实施“广电宽带进农村”工程，在全省开展“数据专项战役”，快速发展个人宽带用户。截至2017年底，全省在线个人宽带用户达110万户，比2014年底的75万户增加35万户。

借助三网融合契机和“宽带中国”战略的实施，随着广播电视网络的数字化和双向化改造的推进以及下一代广播电视网的建设，公司的宽带接入业务将有较大的发展空间。

（六）行业利润水平的变动趋势及变动原因

目前，有线电视的基本收视维护费仍是全国各地广电运营商最主要的收入来源。基本收视作为公用事业，广电运营商不能随意调整价格。根据《关于加强有线电视收费管理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09]2201号）和《有线电视基本收视维护定价成本监审办法（试行）的通知》（发改价格[2012]3505号），各级价格主管部门合理制定基本收视维护收费标准。在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行业用户规模稳定增长或持平的情况下，基本收视业务的利润水平在未来较长时间内将保持相对稳定。

有线电视增值业务服务和数字电视付费节目收费，由有线电视运营机构自行确定。增值业务将对行业未来利润水平增长速度产生较大影响。虽然增值业务近期受互联网电视等新兴媒体的冲击较大，增长有所放缓。但从长远看，增值业务是广电运营商实现由用户增长驱动向单用户价值提升驱动转型的核心业务，随着广电传统业务与新兴媒体进一步融合，增值业务模式将更加市场化、多样化。

（七）行业技术水平及特点

随着有线电视数字化整体转换的全面推进，广播电视网络整合、双向化改造以及多业务开展成为有线电视发展的重点。国家广电总局提出了从小网变大网、从模拟到数字、从单向变双向、从看电视到用电视的有线电视发展整体思路。现有有线电视网络是以光纤为干线的光缆-同轴电缆混合网（HFC），有线电视网络双向化改造技术主要包括接入网光传输改造技术和用户接入改造技术两部分。

1、接入网光传输改造技术

在光传输改造方面，相比有源光网络（AON）技术，无源光网络（PON）技术具有拓扑结构简单、设备成本低，并且其网络拓扑结构与HFC网光纤部分的拓扑结构相类似，因此在现有HFC网络中采用PON技术，不需要对现有HFC网络进行大幅度改造，仅需要在原来的光网络上作相应的配置，可在较短时间内完成网络的升级。在光传输改造方面，除了采用PON技术以外，还可以利用其他各种光接入技术。

2、用户接入改造技术

由于大量新视频及交互业务的引入，原先的网络设计已经不能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使广电运营商对承载网有了更高的要求，三网融合和新媒体的冲击也对网络的双向性、可升级性、安全性和可管理性等方面提出了新的要求。多业务的导入，尤其是大带宽需求的交互视频业务的要求，使得广电运营商需要对目前的单向或是小流量的双向网络进行改造。目前双向接入技术比较多，主要的有线接入技术如下：

（1）LAN 方案

LAN 网络是目前使用较多的一种技术，主要在汇聚层通过光纤网，由路由器和交换机组成交换网络，在接入层上使用五类线电缆（或光纤）接入小区、楼栋和用户家中。它的优点是技术成熟，设备商较多，接口和标准规范，且大多数终端支持 Ethernet 接口；大规模组网或用户密度很大时，户均成本低；户均带宽大，可支持多种大带宽需求业务，网络可远端管理。不足之处是要新铺网络，小区楼道和入户布线施工难度较大；网络机构繁杂，容易受各种原因而损坏，对维护人员的压力大。所以 LAN 网络比较适用与高密度用户和大带宽业务需求下，进行双向接入网组网。

（2）CMTS 方案

CMTS 在北美已经使用多年，通过对信号进行 QPSK/QAM 调制，在 HFC 低频端进行双向传输。CMTS 的优点是前期可实现大规模双向覆盖，便于市场的业务部署；技术较成熟，网管能力强。其缺点是传输速率低（头端共享 38Mbps），户均带宽低；网络改造施工工艺要求高，系统维护要求高；系统产品价格较高，头端成本偏高，终端价格也不低。因此 CMTS 较适用于低户均带宽要求的交互业务，或在交互业务初期为迅速提供服务进行大规模覆盖，现在为弥补其下行带宽小的问题，CMTS 和 IPQAM 捆绑也是一种解决方案。

（3）EOC 方案

EOC 是相对较新的一种技术，它是通过将信号调制在 HFC 网络上，在原有的网络上实现大带宽的双向功能，由于 EOC 的头端往往安装在光节点或之下，更靠近用户侧，所以全网和户均的带宽都较大。其优点是基本不需对 HFC 网络改造，带宽大，组网灵活，可快速对热点地区进行双向覆盖；网络建设初期成本低，滚动投资，户均成本较低；维护难度低，网络管理能力较强。不足之处在于

标准还有待完善；性能需经实践检测。EOC 技术适用于大带宽需求的交互业务和多业务需求的网络，是目前一种灵活的双向网络改造方式。

(4) EPON 方案

光纤到户/到楼 (FTTH/FTTB) 是将信号通过光纤直接送到用户家中或楼头，是用户端带宽最大的一种解决方案。它的优点是大带宽接入，可以解决目前可以看到的几乎所有的业务。但缺点也很明显，OLT/ONU 的成本太高，如果是到户成本更高；要新铺到每个用户的关缆，施工难度大；标准也有待完善。所以目前来看，可以做为业务密集的办公楼和别墅区的解决方案，全网实现还不现实。

(八) 影响行业发展的有利和不利因素

1、有利因素

(1) 行业受到国家政策的支持与鼓励

受《国务院办公厅转发发展改革委等部门关于鼓励数字电视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家高性能宽带信息网暨中国下一代广播电视网自主创新合作协议书》、《文化产业振兴规划》、《关于印发推进三网融合总体方案的通知》、《中共中央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等国家政策的支持与鼓励，良好的政策环境有利于有线电视广播传输行业的未来发展。

(2) 广播电视网络数字化为行业提供了空前的发展机遇

随着有线电视数字化整体转换的全面推进，广播电视网络整合、双向化改造以及多业务开展成为有线电视发展的重点。随着我国国民经济持续快速的发展，我国目前已经进入了消费升级加速发展的阶段，居民在精神文化上投入比例日趋增大。除了数量的增长外，用户 ARPU 值也存在提升空间。随着双向化改造的推进，互动电视、云媒体电视将满足居民对视频点播等电视终端交互业务的需求。有线电视增值业务将拥有良好的市场前景。

(3) 三网融合推动本行业的快速发展

随着电信网、有线电视网、互联网融合趋势日益加强，三网融合已经成为不可阻挡的历史趋势。三网融合方案中要求“符合条件的广播电视企业，可经营增

值电信业务和部分基础电信业务、互联网业务”。广电运营商准入范围的扩大和政策的放宽，扩大了广电运营商的服务领域。

2、不利因素

（1）各地广电网络分散经营

我国有线电视是由共用电线、闭路电视发展而来，此前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行业实行“四级办广播电视”的政策，将有线电视网大致划分为国家、省、市、县四级传输网，全国各地大大小小的广电运营商有上千个之多。但是，中国电视事业发展中，大量的重复制作、重复播出、重复覆盖导致了重复投入，增大了支出成本，造成了很大的社会浪费。同时，由于各级电视台之间的无序竞争，相互瓜分观众群，致使覆盖效益降低。从宏观的角度看，中国电视事业发展中存在的结构失衡、力量分散、重复建设、效益不高、资源浪费等问题，严重制约了中国电视事业的健康发展。

（2）行业发展加速，面临巨大的资金压力

在有线电视迈向产业化、集约化、规模化的发展过程中，需要投入巨额的资金。虽然存在着多种融资途径，但从总体上来看有线电视网络运营商仍普遍存在着资金短缺的问题。有线电视数字化是一项庞大的系统工程，工程内容包括数字电视前端系统的建设、数据通信平台的建设、综合业务服务平台的建设、城域网双向化改造、长途干线传输网络的重组、优化及扩容、数字电视机顶盒购置、信息内容集成平台建设等，每一项都需要投入巨额资金。

（3）三网融合带来的挑战

三网融合的推进，使得电视相关业务领域不再由广电运营商独家经营，内容、平台、网络等产业链各环节均出现了新的竞争者，电视逐渐从一个电视节目的显示终端，变为一个综合信息的互动体验终端。IPTV 于 2005 年开始参与电视相关业务的竞争。随着中国互联网电视的监管政策框架逐步建立并明朗化，互联网电视行业将从逐渐导入进入较为快速增长阶段，从而带动互联网设备的销量增长以及产业链各方积极进入。目前，互联网企业、硬件厂商、内容提供商等纷纷涉足以电视为终端屏幕的相关业务领域，或将对传统有线电视业务带来较大冲击。

（九）行业发展趋势

有线电视网络是国家重要的信息基础设施，行业格局方面，各省（区、市）基本实现“一省一网”，数字化、双向化改造深入实施，服务能力和水平不断提高。但与此同时，随着网络和数字技术的快速发展，新媒体、新业态、新商业模式不断涌现，有线电视网络业务创新、转型升级、可持续发展面临重大挑战，行业发展呈现如下趋势：

1、盈利模式由网络使用费向服务收费推进，业务趋向多元化

随着双向化改造的推进和互动业务的推广，广电运营商以用户数量增长为驱动的传统盈利模式将得以改变，转向以用户 ARPU 值提升为驱动的新盈利模式。目前，付费频道、视频点播等传统增值服务模式已基本成熟，新兴增值业务如电视商城、电视教育和定向信息发布等也逐步为用户所接受。除了获得各种增值业务收入外，广电运营商还可向前端服务提供商收取信息发布、平台使用费用，业务种类和收入来源趋向多元化。

2、发展高清交互成为行业共识

发展高清交互业务成为有线电视网络落实产业政策与参与市场竞争的必由之路。当前，视频传输方式正在发生变革，处于一个多元化和快速发展时期，视频收视由单一的广电传输模式转变为多种传输方式并行，视频接受从过去被动的广播方式转变为人机互动、人人互动方式，图像质量从过去的标清图像转变为高清图像，发展高清互动是各视频传输通道的必然发展趋势，高清互动业务的推进速度和用户规模、高清内容的多寡与交互功能的优劣直接关系到各视频传输通道在未来的竞争地位，因而受到各视频传输通道的普遍重视。同时，广电运营商作为三网融合的实施主体和文化产业的重要分支，自身亦需要提升网络质量及调整产业结构，借助高清交互业务进行产业升级。

3、向内容集成产业延伸，展开差异化竞争

三网融合下电信运营商和广电运营商将在网络传输业务上开展竞争，因此上游的内容产业将明显受益，内容的重要性将更加显现。单纯的渠道竞争并非广电运营商的强项，广电运营商需凸显广播电视节目的首播优势和广电系统掌控着广播电视节目的准入和发行的优势，巩固在广播电视传输领域的领导者地位，不断扩大覆盖范围和增加用户数量。

4、地方广播电视网络整合加剧，规模化经营为大势所趋

广播电视网络四级办网，各级网络机构各自为政、互不联通是阻碍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行业快速发展的最大问题。目前全国有上千家广电运营商，而电信系统仅有中国移动、中国电信和中国联通 3 家运营商。广电各级运营商规模小，无法与电信系统“全国一张网”的规模进行竞争。2009 年 7 月，《文化产业振兴规划》提出“推进有线电视网络整合，鼓励通过并购、重组等方式，进行广播电视网络的区域整合和跨地区经营。”目前，广电系统正积极推进地方广播电视网络整合工作，随着各省域整合逐步完成和中国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的设立，未来将出现跨省域的广播电视网络整合，规模化经营为大势所趋。

（十）发行人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

广电运营商上游主要是频道内容提供商以及软、硬件提供商两类，而下游则直接面对终端客户。上游方面，从内容产业上看，在国家《文化产业振兴规划》、《中共中央关于深化文化体制改革、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发展大繁荣若干重大问题的决定》政策的鼓励下，频道内容种类日趋丰富，质量日益提高；从设备制造产业上看，软、硬件提供商均积极采取各项措施，降低经营成本、加强研发投入，随着技术水平的上升和生产规模的扩大，广播电视网络相关设备成本也呈下降趋势。下游方面，我国经济仍处于高速增长期，增长过程中带来居民消费增加和升级，精神文化方面的支出占比将加速上升。

（十一）行业特有的经营模式

我国对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行业实行许可认证管理，区域性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需由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广播电视行政部门设立和管理。

广电运营商一般的经营模式为：通过向用户提供电视节目基本业务，向用户收取收视维护费；通过视频点播等增值服务，向用户收取增值服务费；通过广播电视网络向用户提供互联网接入服务，向用户收取宽带接入业务相关费用；通过规划建设广播电视干线网和用户分配网取得城建配套费收入和入网费收入；通过传输节目向电视台或内容提供商收取落地费或节目传输费。

数字化和双向化使未来广电运营商的经营模式更具多样性。

（十二）行业的周期性、季节或区域特征

近年来，我国政府高度重视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行业的发展和三网融合的推动，制定了一系列鼓励、扶持的政策措施。由于电视收视需求具有一定刚性特征，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行业周期性很弱，亦无明显的季节性特征。目前国家广电总局对广播电视网络的指导管理政策为区域单一性，这使我国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行业具有较强的区域性特征。

六、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发行人的市场地位

1、发行人的市场地位

根据《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同一行政区域只能设立一个区域性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目前各广电运营商按各自区域经营管理，同一区域仅有一家广电运营商，各运营商不存在业务竞争关系。

2、竞争格局

在所辖区域，公司主要面临其他传输网络运营商或服务商对于电视及增值业务产生的竞争。根据传播方式的区分，目前可能的竞争形态包括卫星直播电视、地面移动数字电视、IPTV、互联网电视等。

卫星直播电视是由设置在赤道上空的地球同步卫星，接收卫星地面站发射的电视信号，再把它转发到地球上指定的区域，再由地面接收设备接收供电视机收看。

地面数字电视是数字电视技术的一种，即通过接收电视塔发出的地面数字电视信号，收看电视节目。对于电视机方面，需要具备地面数字电视信号接收能力。

IPTV（Internet Protocol Television）是利用宽带 IP 网络的基础设施，以家用电视机作为主要终端电器，通过互网络协议来提供包括电视节目在内的多种数字媒体服务。

互联网电视（OTT）是一种利用宽带 IP 网络，集互联网、多媒体、通讯等

多种技术于一体，向家庭互联网电视用户提供包括数字电视在内的多种交互式服务的崭新技术。

从国家大的战略布局和现有技术条件看，目前直播卫星电视和地面数字电视仅定位于有线电视的补充和延伸，与有线电视是相对分工、互为补充、互为备份的关系。直播卫星电视主要是为尽快解决广大农村地区群众长期无法收听收看广播电视的问题，地面移动数字电视主要应用于车载移动电视、公交移动电视、楼宇电视等公益性广播电视传输。直播卫星电视和地面移动数字电视未来与有线电视竞争格局的变化，主要取决于国家宏观信息化战略和相关产业政策的调整，并受到通讯科技发展等因素的影响。

从各电视业态的发展情况来看，目前发展较快并有可能直接对有线电视及增值业务造成冲击的主要是 IPTV 和互联网电视。三网融合推进所带来的业务双向进入政策，使电信运营商得以借助 IPTV 进入电视传输业务领域，IPTV 作为电信向全业务运营商转型的突破口之一，积极挖掘用户需求，发展多种类型的增值业务。

2012 年以后，IPTV 管控力度不断加大，广电总局 43 号文《关于 IPTV 集成播控平台建设有关问题的通知》提出“IPTV 集成播控总平台牌照由中央电视台持有，而分平台牌照由省级电视台申请。全国性 IPTV 内容服务平台牌照由中央级广播电视播出机构和拥有全国性节目资源的省级广播电视播出机构申请，省级 IPTV 内容服务平台牌照由拥有本省节目资源的广播电视播出机构申请。”确立了未来 IPTV 运营的“1+1+1”模式，即“总平台牌照商（CNTV）+分平台牌照商（地方电视台）+传输服务牌照商（中国电信、中国联通等电信运营商）”的模式。据工信部数据显示，截至 2016 年末，IPTV 用户达 8,673 万户。随着用户规模的不断扩大，在视频领域里，IPTV 已经从舞台边缘走向中心，成为当今中国的主流视频传输通道之一。

相比较于 IPTV 而言，互联网电视无需基于专用网络，其开放性远高于有线电视和 IPTV，因此其长期受到政策监管。2011 年 12 月，广电总局发布《持有互联网电视牌照机构运营管理要求》（广办发网字[2011]181 号），规定互联网电视集成机构所选择合作的互联网电视终端产品，只能唯一连接互联网电视集成平

台，终端产品不得有其他访问互联网的通道，不得与网络运营企业的相关管理系统、数据库进行连接。该政策将互联网电视“内容服务商—终端制造商”原有产业链监管模式进行了延伸，使其发展成为“内容服务商—集成平台服务商—终端制造商”这样一个便于监管的产业链模式。互联网电视的服务提供方无需拥有自己的物理网络，可直接在互联网上运营。此外，互联网电视集成大量应用软件，使得互联网电视拥有网上购物、游戏、即时通讯、社交平台等多种功能，逐渐成为多媒体娱乐终端。

（二）发行人竞争优势

1、体制机制优势

陕西广电 2001 年走产业与资本结合之路，一方面在全国率先完成了网络整合，对全省网络实施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运营、统一管理；另一方面实现了借壳上市，通过增发募集资金实施资产收购，2007 年底实现了全省网络资产整体上市，成为国内第一个整合全省有线电视网络资产后，第一个实现整体上市的省份。2009 年 8 月，被中宣部等四部委评为“全国文化体制改革先进企业”。

2、用户规模优势

用户规模是广电运营商的盈利基础。用户基数的提升有助于分摊固定资产支出的成本，形成稳定的收入来源。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在网数字电视主终端 588.37 万个，副终端 96.34 万个。在网高清终端 229.80 万个，其中，高清互动终端 194.00 万个，高清直播终端 35.80 万个。在线个人宽带用户 110 万户，在线付费节目终端 199 万个，双向接入网建设覆盖用户 723 万户。全省累计运行专网 1,629 个，线路 3.9 万多条，在网运行互联网专线 3,156 条。

3、网络资源优势

公司网络覆盖全省所有的市、县和 80% 的乡镇，人口覆盖率达到 90% 以上，是视频、数据、信息三位一体的综合运营商和全省电子政务网支撑企业。有线电视网络具有安全可靠、可管可控的特点，在维护文化、信息、网络安全等方面具有较强的优势，可以确保党和政府的视讯及时、安全地传送到千家万户，在政府、

企业和家庭信息化应用中发挥着重要作用。截至 2017 年末，公司有线电视网络覆盖用户 953 万户，其中双向网络覆盖用户 723 万户，双向化率 75.77%；无线电视网络覆盖用户 246 万户。

4、科技研发优势

公司拥有包括国家广电总局有线数字电视应用技术实验室、国家下一代广播电视网综合应用研发基地、陕西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陕西省博士后创新研发基地在内的“四大创新平台”，成功研发了统一方案数字电视终端机顶盒、高清互动数字电视终端机顶盒、NGB 接入网综合网管系统、机房动力环境及视频集中监控系统、基于数字电视终端的物联网智能家居管控技术等一批新产品、新技术，科技创新能力在业内处于领先地位，技术优势非常突出。

5、业态创新优势

公司研发的基于异构体系的高清互动电视平台支持 MPG-2 和 H.264 多编码方式，同时支持标清、高清、超清、3D 和杜比音频，实现省、市、县三级 CDN 分发，支持多网内容整合、多屏视频展现和多节点内容注入。公司的平台已在线稳定运行多年，为 500 多万数字电视用户、200 多万高清互动电视用户提供近 170 个电视频道、30 多个广播电台、数十万小时视频点播节目、海量图文信息和 20 多个新应用服务。

（三）发行人竞争劣势

1、与互联网电视将互联网上的内容呈现给用户，不仅数量、种类相比有线电视运营商更加丰富，而且还拥有大量免费视频内容，此外电视屏相对于 PC 屏幕更佳的收看体验也使得大量互联网视频用户转向互联网电视。但互联网电视丰富的视频内容同样带来了监管上的问题，大量没有版权或发行许可证的影视剧、微电影、网络剧在电视中播出，严重违反了广电总局的监管要求。2014 年广电总局根据《持有互联网电视牌照机构运营管理要求》中“互联网电视终端产品不得有其它访问互联网的通道，不得与网络运营企业的相关管理系统、数据库进行连接”，下发了《关于立即关闭互联网电视终端产品中违规视频软件下载通道的函》。经过国家广电总局的整顿后，互联网电视相对广电运营商的内容优势有所

削弱。

2、公司与其他运营商相似，存在市场化时间短、市场竞争经验少的特点。在三网融合背景下，公司与电信运营商在管理能力和业务推广能力方面存在一定差距。广电运营商虽有着丰富的接入网和管线资源，但缺少自己的国际出口和互联网接口，在个人宽带业务方面相对电信运营商竞争力较弱。

七、主要产品的产销情况

（一）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收入及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有线电视基本收视维护业务	106,355.28	37.51	113,310.54	43.81	101,961.53	42.83
增值业务	29,234.33	10.31	34,213.24	13.23	38,496.76	16.17
宽带接入	46,218.24	16.30	45,755.90	17.69	42,380.93	17.80
工程建设收入	3,950.17	1.39	2,931.30	1.13	2,889.63	1.21
安装工料费收入	14,041.18	4.95	13,900.17	5.37	14,002.82	5.88
卫视落地费收入	11,448.38	4.04	11,065.87	4.28	12,058.32	5.07
有线电视其他收入	6,237.48	2.20	2,825.60	1.09	3,988.44	1.68
商品销售收入	61,095.12	21.55	30,894.28	11.94	19,621.76	8.24
广告代理收入	4,953.05	1.75	3,741.36	1.45	2,639.67	1.11
小计	283,533.22	100.00	258,638.26	100.00	238,039.86	100.00

（二）公司主要产品的生产能力、产销情况

单位：万户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2014 年
有线电视业务				
在网数字电视主终端	588	577	535	503
其中：在网高清电视终端	230	223	153	101
宽带业务				
个人宽带用户数	110	100	75	60
数据集团专网数（个）	1,629	1,600	1,530	1,477

（三）主要产品定价

根据国家发改委、国家广电总局《有线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管理暂行办法》（发改价格[2004]2787号）第三条的规定“有线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实行政府定价，收费标准由价格主管部门制定”。国家广电总局要求遵从成本定价原则，且需要经过听证程序，各地有线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价格标准均由各地物价局规定。

在缴费原则和方式上，有线数字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实行“先缴费、后收视”的原则，用户可根据需要按月、按季或按年自愿选择交费方式。具体收费标准如下：

名称	类别		收费区间
有线电视基本收视费	市、县等	居民	25 元/月
		非居民	25 元/月
	乡镇		20 元/月
	副终端		10 元/月
宽带接入费	居民		40-150 元/月
	非居民		单条线路 2000-20000 元/年
城建配套维护费			-
安装工料费			城市 380 元/户、农村 280 元/户
增值业务	互动		时移回看 5 元/月
	点播		点播专区 60-1000 元/年 单片点播 3-15 元/片
	收费频道		频道节目包 30-399 元/年

1、公司有线电视基本收视费实行政府定价。2017年12月15日，陕西省物价局印发陕价服发[2017]146号《陕西省物价局关于全省广电网络数字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标准的通知》，再次明确陕西省广电网络数字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标准：“全省县城以上（含县城）城市居民用户每主终端每月25元；全省县城以下农村居民用户每主终端每月20元；全省城市、农村居民用户每副终端每月10元；非居民用户数字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由有线电视运营公司与用户协商确定。”

2、公司个人宽带业务按照4M-100M带宽不同，定价从40-150元/月不等，在市场推广中通过套餐销售、促销活动等给予用户不同程度的优惠。公司向政府和集团单位用户提供集团专网、互联网专线接入等服务，按照技术实现方式MPSL-VPN、VPN、MSAP、MSTP、裸光纤、OTN，网络带宽2M、4M、5M、

10M、50M、100M、1G 和线路距离不同，单条线路价格从 2000-20000 元/年不等。

3、公司没有收取城建配套维护费。

4、公司对新入网用户收取入户工本材料费，纳入安装工料费收入核算。按照《陕西省物价局关于规范全省有线电视入户工本材料费的通知》（陕价经发〔2009〕111号），全省入户工本材料费最高收费标准为：县城以上（含县城）城市入户工本材料费 380 元/户，县城以下农村入户工本材料费 280 元/户。

5、公司互动基本包主要向用户提供频道的时移回看和基本点播服务；点播按照不同的内容和应用，互动产品包定价从 60-1000 元/年不等，单片点播价格在 3-15 元/片不等；收费频道打包不同数量和不同内容的高标清频道，频道节目包定价从 30-399 元/年不等；在实际运营中，点播和收费频道主要以业务套餐形式进行市场推广。

（四）主要客户

公司主要客户为有线电视用户和宽带接入业务用户。除宽带接入业务集团专网专线用户外，大多为家庭用户，不存在对公司收入构成重大影响的订单。公司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7 年度			
1	霍尔果斯润玉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4,150.74	1.45
2	陕西省公安厅	2,842.39	1.00
3	延安子长教育局	2,251.95	0.79
4	咸阳市旬邑县教育局	1,979.80	0.69
5	上海澳润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1,743.59	0.61
合计		12,968.46	4.55
2016 年度			
1	陕西省公安厅	3,342.34	1.29
2	陕西省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2,059.73	0.79
3	鼎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584.91	0.23
4	家有购物集团有限公司	552.08	0.21
5	北京优购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471.70	0.18

合计		7,010.75	2.70
2015 年度			
1	陕西省公安厅	3,452.83	1.45
2	陕西省互联网信息办公室	1,701.78	0.71
3	北京电视台	584.91	0.25
4	鼎视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580.58	0.24
5	家有购物集团有限公司	511.38	0.21
合计		6,831.48	2.86

发行人未有对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发行人当期营业收入的 50% 或者严重依赖少数客户的情况。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客户中持有权益。

八、主要产品的原材料供应情况

（一）原材料和能源供应情况

公司的采购内容主要分为视频内容的版权和有线电视信号传输相关的物资。

1、版权采购

公司对于视频内容的采购主要集中在 VOD 点播和付费频道的内容版权上。公司每年 11 月份制定公司视频内容下一年度的采购计划，在计划指导下，适时引进最新节目内容以适应市场需求，并确保引进内容版权的合法性。

公司已与中央数字电视传媒有限公司、上海文广互动电视有限公司、华诚电影电视数字节目有限公司等多家节目提供商合作。截至 2017 年 3 月底，根据国家广电总局落实高清电视传输工作的相关通知要求，公司已经完成了 37 套高清直播频道的合作工作，现正在积极推进市场运营，进一步加快高清电视业务的发展。

2、物资采购

公司采购的物资主要为生产经营中的原材料，主要有机顶盒、EOC 终端、一体机和宽带出口等。

（二）主要原材料价格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物资采购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 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标清机顶盒	采购数量（单位：个）	132,500	326,314	-
	采购单价（单位：元）	150.00	160.70	-
	采购金额（单位：万元）	1,987.50	5,243.87	-
高清机顶盒	采购数量（单位：个）	339,850	463,510	240,400
	采购单价（单位：元）	220.00	170.20	170.20
	采购金额（单位：万元）	7,476.70	7,888.94	4,091.60
EOC 终端	采购数量（单位：个）	339,979	471,200	138,000
	采购单价（单位：元）	154.00	148.00	148.00
	采购金额（单位：万元）	5,248.78	6,973.76	2,042.40
一体机	采购数量（单位：个）	31,655	21,204	20,651
	采购单价（单位：元）	2,195.00	2,195.00	2,195.00
	采购金额（单位：万元）	6,948.42	4,654.28	4,532.89

随着公司整体业务从标清业务往高清业务发展，公司高清机顶盒采购数量呈逐年增长态势，标清机顶盒采购数量呈波动增长态势，主要系表中 2016 年标清机顶盒的统计口径发生改变所致，2016 年起公司对标清机顶盒已不进行配置，而是将高清低端机顶盒用于公司标清业务所致，故上表 2016 年标清机顶盒采购数量实际为高清低端机顶盒的数量；EOC 终端采购数量呈波动增长态势，主要系管理模式和营销政策改变所致；一体机采购数量呈逐年下降态势，主要系在受陕西省部分城区近年光纤改造（“光进铜退”工程）影响，公司将城区一体机拆下后，将二次利用于支公司线路建设所致。从采购价格来看，除标清机顶盒外，公司主要采购产品价格均呈现下滑态势，原因如下：一方面，产品供过于求，市场竞争激烈使得价格下滑；另一方面，公司对于机顶盒进行了功能调整，剔除部分使用频率不高的功能选项使得成本下降。

2017 年度，公司主要采购产品均价较 2016 年度未发生变化。

（三）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的构成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人工成本	23,870.66	12.32	25,699.77	14.91	24,402.43	15.65
网络运行维护成本	24,492.14	12.64	20,071.00	11.64	17,558.04	11.26
固定资产折旧	45,749.46	23.61	44,037.47	25.54	43,215.83	27.71
器材费用	1,050.60	0.54	3,149.49	1.83	4,100.51	2.63
宽带月租费	9,620.11	4.96	10,087.47	5.85	8,249.03	5.29
节目源费	9,203.03	4.75	9,755.47	5.66	9,544.07	6.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142.76	3.69	8,346.09	4.84	9,265.21	5.94
新增用户施工费	3,581.97	1.85	5,163.02	2.99	4,935.08	3.16
房租费	3,756.01	1.94	3,777.52	2.19	4,137.38	2.65
加密费	3,543.15	1.83	3,503.55	2.03	3,404.50	2.18
其他	3,650.92	1.88	8,925.56	5.18	8,569.65	5.50
商品销售成本	55,701.14	28.75	28,034.25	16.26	17,319.39	11.11
广告代理成本	2,408.66	1.24	1,860.49	1.08	1,237.33	0.79
合计	193,770.63	100.00	172,411.15	100.00	155,938.45	100.00

（四）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
2017 年度	西安秉盛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7,960.84	3.41
	青岛金中联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634.99	2.41
	西安华鑫计算机技术有限公司	4,129.83	1.77
	陕西西楚数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3,595.50	1.54
	西安广华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2,957.18	1.27
	合计	24,278.34	10.40
2016 年度	武汉烽火网络有限责任公司	3,338.30	3.48
	陕西极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124.49	3.26
	西安秉盛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3,052.91	3.18
	西安极众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58.40	2.87
	西安海数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	2,104.15	2.19
	合计	14,378.24	14.98

2015 年度	西安极众数字通讯有限公司	7,784.00	8.26
	西安秉盛网络通信有限公司	4,311.18	4.58
	广东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789.39	4.02
	陕西极众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309.19	3.51
	西安海数多媒体技术有限公司	2,878.96	3.06
	合计	22,072.73	23.43

发行人上述供应商中，未有对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当期材料采购总额 50% 或者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况。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主要供应商中持有权益。

九、安全生产及环境保护

公司认真落实企业安全主体责任，明确各级人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制定各工序的安全操作规程，为员工上岗提供安全教育及安全操作培训，定期组织管理人员和员工进行安全再培训；在生产工程中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和工艺纪律，并设有专职安全人员负责安全生产的监督管理，按标准及时配发劳动防护用品，有效地预防了安全事故的发生。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的伤亡事故，也未因安全生产事故受到任何处罚。

公司在生产活动中严格遵守国家环保相关法规及地方环保条例。公司新建、扩建、改建项目凡是涉及对环境有影响的均严格按照法规规定的要求进行环境影响评价，确保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

截止本募集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方面的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而导致公司需承担会对其财务状况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环保责任的情形。

十、公司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一）固定资产情况

公司人及其子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设备、传输线路、建筑物、办公家具等。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固定资产价值状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资产分类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设备	473,744.99	286,695.68	187,049.31
传输线路	247,535.19	94,417.98	153,117.21
建筑物	77,684.52	16,220.72	61,463.80
办公家具	943.91	488.27	455.64
其他	4,469.92	1,246.10	3,223.82
合计	804,378.52	399,068.74	405,309.78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固定资产总体成新率约为 50.39%，整体使用状态良好。

1、主要经营设备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合法拥有的主要经营设备如下：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名称	已使用月份	剩余月份	账面原值	账面净值	成新率
研究院高清互动 E+TV 升级项目平台设备	20	100	512.82	425.21	82.92%
业务处理板和光衰减器	15	105	371.79	324.6	87.31%
IPQAM 和 QAM 板卡和点播 LICENSE	15	105	333.89	291.5	87.30%
板卡	13	107	409.36	364.33	89.00%
板卡	12	108	430.22	386.6	89.86%
社会综合治安设备	12	108	354.36	318.43	89.86%
运调高清互动分中心节点扩容思华推流服务器	12	108	551.28	495.39	89.86%
OPTIX 及业务处理板 7 件	9	111	326.92	301.95	92.36%
存储服务器 14 台	9	111	765.81	707.31	92.36%
信息化部 BOSS 系统 2016 新功能开发	8	112	316.04	294.53	93.19%
OTN 设备	7	113	432.03	406.34	94.05%

2、房屋建筑物

(1) 自有房产

截止本募集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自有房产情况如下：

序号	房屋所有权人	坐落地址	房屋建筑面积 (m ²)	房产证号
----	--------	------	--------------------------	------

序号	房屋所有权人	坐落地址	房屋建筑面积 (m ²)	房产证号
1.	西安分公司	新城区太华南路 131 号	143.75	西安市房权证新城区字第 1125112010.28.40.20202~2 号
2.	西安分公司	莲湖区莲湖路 198 号	179.10	西安市房权证莲湖区字第 1100110001Iv.11.2.10201~2 号
3.	西安分公司	曲江新区雁南五路	155.41	西安市房权证曲江新字第 1125100020.10.1.040202~1 号
4.	西安分公司	雁塔区西影路 34 号	111.38	西安市房权证雁塔区字第 1150106005.10.1.20103 号
5.	阎良支公司	阎良区人民西路中段南侧	1,644.60	西安市房权证阎良区字第 010798 号
6.	阎良支公司	阎良区人民路商住广场	127.83	西安市房权证阎良区字第 010414 号
7.	高陵支公司	高陵县东方红路延伸段 93 号	1616.26	西房权证高字第 20110530104 号
8.	周至支公司	周至县二曲镇城西街 66 号	984.96	西安市房权证周至县字第 2008.8831 号
9.	丝路影视	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一路 15 号中航大厦 1 幢 1 单元 10105 室	742.70	西安市房权证高新区字第 1075106002.6.1.10105.2 号
10.	丝路影视	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一路 15 号中航大厦 1 幢 1 单元 10202 室	747.51	西安市房权证高新区字第 1075106002.6.1.10202.2 号
11.	丝路影视	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一路 15 号中航大厦 1 幢 1 单元 10302 室	746.59	西安市房权证高新区字第 1075106002.6.1.10302.2 号
12.	丝路影视	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一路 15 号中航大厦 1 幢 1 单元 10402 室	746.59	西安市房权证高新区字第 1075106002.6.1.10402.1 号
13.	丝路影视	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一路 15 号中航大厦 1 幢 1 单元 10502 室	70.56	西安市房权证高新区字第 1075106002.6.1.10502.2 号
14.	丝路影视	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一路 15 号中航大厦 1 幢 1 单元 10510 室	2,852.23	西安市房权证高新区字第 1075106002.6.1.10510.2 号
15.	丝路影视	西安市高新区高新一路 15 号中航大厦 1 幢 1 单元 10801 室	387.02	西安市房权证高新区字第 1075106002.6.1.10801.2 号
16.	咸阳分公司	咸阳市玉泉西路	6,363.13	咸阳市房权证秦都区字第 G015339 号
17.	咸阳分公司	咸阳市渭阳西路西阳村十字高科大厦 1#A.4.3	130.44	咸阳市房权证秦都区字第 G011811 号
18.	咸阳分公司	咸阳市东风路 28 号东旭大厦 1#3.3.2	100.62	咸阳市房权证渭城区字第 G014620 号

序号	房屋所有权人	坐落地址	房屋建筑面积 (m ²)	房产证号
19.	咸阳分公司	咸阳市世纪大道世纪花园 1#3.3.3	117.44	陕(2017)咸阳市不动产权第 G0000390 号
20.	兴平支公司	兴平市槐里路中段	812.63	兴平房权证东城字第 0148 号
21.	三原支公司	人行街路东农造厂院内	740.15	房权证三字第 D.0175.01 号
22.	礼泉支公司	礼泉西兰大街东段南侧	864.00	房权证礼字第(2008)018 号
23.	彬县支公司	彬县城关镇姜塬街 23 号 9 号楼 4 单元 3 层 1 号、3 层 2 号、2 层 1 号、2 层 2 号、1 层 15 号商铺	442.60	彬房权证彬字第 7314 号
24.				彬房权证彬字第 7311 号
25.				彬房权证彬字第 7312 号
26.				彬房权证彬字第 7313 号
27.				彬房权证彬字第 7322 号
28.	乾县支公司	城关镇桥东东街	671.54	乾房权证城关字第 009389 号
29.	永寿支公司	永寿县西兰大街北段西侧水利佳苑 1 层 12.13、2 层 12.19	399.20	永房权证城(公)字第 2012.0464 号
30.	渭南分公司	东风街中段 6 号恒昌大厦	37.75	渭房权证字第 10Q02004 号
31.	渭南分公司	乐天大街乐天花园西区	49.72	渭房权证字第 50T02002.1 号
32.	渭南分公司	渭南市临渭区乐天大街中段南侧华新大厦 1001 房	142.67	陕(2017)渭南市不动产权第 02069 号
33.	渭南分公司	民主路 22 号	96.86	渭房权证字第 10C02002.1 号
34.	渭南分公司	渭南高新区高新国际 A 座 151	140.53	渭房权证登有字第 230529 号
35.	渭南分公司	仓程路与东风街十字路西南角广播电视大楼	4,758.23	渭房权证登有字第 10Q07002.1 号
36.	广电网络	朝阳大街	11,397.49	渭房权证城登有字第 230146 号
37.	澄城支公司	城关镇宝塔路东段北侧	1,228.81	澄房权证城字第 444 号
38.	蒲城支公司	城关镇古镇巷 30 号	1,851.36	蒲房权证城登有字第 12175 号
39.	广电网络	民主路 22 号	349.73	渭房权证城登有字第 10C070011 号
40.	华县支公司	华县杏林北路中段	611.66	华房权证登有(单)字第 00077 号
41.	铜川分公司	铜川市新区长虹南路华阳小区春光苑	1,724.68	铜房权证新区字第 20085254 号
42.	铜川分公司	铜川市印台区同官	84.57	铜房权证印台字第 201304087 号

序号	房屋所有权人	坐落地址	房屋建筑面积 (m ²)	房产证号
	司	路铜川工行印台区支行住宅楼 20101		
43.	铜川分公司	宜君县宜阳南街(南山公园)	567.58	君房权证 2012 字第 101616 号
44.	延安分公司	延安市宝塔区南市办事处七里铺社区金鑫大厦	2,441.05	延房权证宝南字第 009069 号
45.	延安分公司	延安市宝塔区南市办事处七里铺社区金鑫大厦	200.55	延房权证宝南字第 011013 号
46.	延安分公司	宝塔区桥沟镇永祥路 111 号院 5 号楼 1 单元.1 层 101 号, 1 单元一层 101 室	92.20	延房权证宝桥字第 005027 号
47.	延安分公司	延安市宝塔区圣都花园	148.80	延房权证宝枣字第 003718 号
48.	甘泉支公司	金庄区(东台区)	999.43	甘房权证金庄区字第 03.017 号
49.	富县支公司	富县北教场开元路	953.72	富房权证城字第 20096565 号
50.	黄陵支公司	黄陵县城区街道办高阳路 18 号广播电视局综合楼	595.35	黄房权证城街字第 20119135 号
51.				黄房权证城街字第 20119136 号
52.				黄房权证城街字第 20119137 号
53.	宜川支公司	宜川县西大街	2,037.06	房权证宜字第 2013.09.01 号
54.	延长支公司	延长县城内西河子沟	733.77	长房权证延长县七里村城区字第 1988 号
55.	延长支公司	延长县步行街	115.63	长房权证延长县七里村城区字第 1989 号
56.	榆林分公司	西沙常乐路东 1 幢 2 层 01 号	448.71	榆房权证榆林市字第 0087607 号
57.	榆林分公司	西沙西人民路农垦花园小区 12 幢 1 层 01 号	121.66	榆房权证榆林市字第 0094173 号
58.	榆林分公司	南郊上郡南路顺和巷市运司家属院 1 层 1 号	65.08	榆房权证榆林市字第 0075001 号
59.	榆林分公司	红山无量殿东矿泉路北 1 号	206.00	榆房权证榆林市字第 0082379 号
60.	横山支公司	绿源小区 1 号楼 2.5 层	1,008.00	横房权证横山字第 006368 号
61.	横山支公司	绿源小区后院一层	34.80	横房权证横山字第 006369 号
62.	定边支公司	定边镇新区(广苑小	1,491.26	定边县房权证西区字第 1.024416 号

序号	房屋所有权人	坐落地址	房屋建筑面积 (m ²)	房产证号
	司	区)		
63.	绥德支公司	绥德学子大道	1,117.26	绥房证绥德县字第 2015001509 号
64.	汉中分公司	劳动西路蓝天都市风景小区营业房	84.30	汉中市房权证汉台区字第 108972 号
65.	南郑支公司	南郑县东大街 26 号	1,046.81	南房权证城字第 00041728 号
66.	南郑支公司	南郑县大河坎龙岗路中段蜀汉美郡	113.45	南郑县房权证南字第 00041728 号
67.	城固县支公司	城固县张骞广场北侧	918.30	城固县房权证博望镇字第 20080078 号
68.	城固县支公司	城固县张骞广场北侧	291.85	城固县房权证博望镇字第 20091059 号
69.	留坝县支公司	留坝县紫柏路 163 号	612.00	房权证留房字第 2010033 号
70.	略阳县支公司	南环路嘉陵广场西侧	648.05	略房权证略字第 11314 号
71.	洋县支公司	洋县唐塔路 29 号	1,035.40	洋房产权证洋房字第 014463 号
72.	勉县支公司	勉县高潮村四组	319.59	勉房权证勉阳镇字第 0015719 号
73.	勉县支公司	勉县城北尚居	120.16	勉县房权证勉阳镇字第 29826 号
74.	宁强支公司	宁强县汉源镇河滨路	854.96	宁房权字第 06825 号
75.	宁强支公司	宁强县汉源镇河滨路	102.24	宁房权字第 06826 号
76.	宁强支公司	宁强县汉源镇河滨路	76.32	宁房权字第 06827 号
77.	宁陕支公司	宁陕县河堤西街 11 号	416.88	宁陕县房产证宁房发字第 002870 号
78.	平利支公司	平利县城南	709.30	平房权字第 8707 号
79.	石泉支公司	石泉县向阳路东段金江花园 5#楼	559.58	石泉县房权证城关镇字第 10912 号
80.	旬阳支公司	旬阳县康华园小区 10#楼	132.48	旬城字第 0107192 号
81.	广电网络	商洛市名人街西段南侧晨光商务大厦	1,137.75	(2010) 商房权字第 3475 号
82.	广电网络	商洛市名人街西段南侧晨光商务大厦	399.50	(2010) 商房权字第 3476 号
83.	广电网络	商洛市名人街西段南侧晨光商务大厦	1,107.77	(2010) 商房权字第 3477 号
84.	广电网络	商洛市名人街西段	1,107.77	(2010) 商房权字第 3478 号

序号	房屋所有权人	坐落地址	房屋建筑面积 (m ²)	房产证号
		南侧晨光商务大厦		
85.	柞水支公司	柞水县乾佑街惠达大厦 1#(七层 D 户)	168.09	柞房权证乾佑公字第 172 号
86.	洛南支公司	洛南西石嘴大桥南	1,768.94	洛房权证城关镇字第 20012733 号
87.	陈仓区支公司	陈仓区虢镇南环路 5 号院 1 栋 1 层 1 号	388.91	宝鸡市房权证陈仓区 00137920 号
88.	陈仓区支公司	陈仓区虢镇南环路 5 号院 1 栋 3 单元 201 号	396.16	宝鸡市房权证陈仓区 00137926 号
89.	陈仓区支公司	陈仓区虢镇南环路 5 号院 1 栋 3 单元 301 号	396.16	宝鸡市房权证陈仓区 00137928 号
90.	陈仓区支公司	陈仓区虢镇南环路 5 号院 1 栋 3 单元 401 号	396.16	宝鸡市房权证陈仓区 00137921 号
91.	陈仓区支公司	陈仓区虢镇南环路 5 号院 1 栋 3 单元 501 号	396.16	宝鸡市房权证陈仓区 00137929 号
92.	陈仓区支公司	陈仓区虢镇南环路 5 号院 1 栋 3 单元 601 号	396.16	宝鸡市房权证陈仓区 00137923 号
93.	宝鸡广电	宝鸡市渭滨区清姜路 75 号院 4 号楼 3.3	90.81	宝渭字第 109211 号
94.		宝鸡市金台区中山东路 270 号	3,007.11	宝金字第 110040 号
95.		宝鸡市渭滨区高新八路 5 号院 10 栋 1 层 6 号	82.37	宝渭字第 00067157
96.		宝鸡市卧龙寺宝虢路 46 号院 35 号楼 1 层 15 号	50.83	宝金字第 113173 号
97.		宝鸡市金台区宝平路 11 号院 1#楼 1 层 1 号	49.26	宝金字第 111503 号
98.	凤翔县支公司	宝鸡市凤翔县城区南大街	955.70	凤房权证城关镇字第 1004383 号
99.	扶风县支公司	宝鸡市扶风县城新区东二路东区	1,330.79	扶风县房权证城关镇字第 5721 号
100.	岐山县支公司	岐山县凤鸣镇凤西路 37 号 9 号楼 1 层	626.65	岐山县房权证凤鸣镇字第 017566 号
101.	岐山县支公司	岐山县凤鸣镇凤西路 37 号 15 号楼 1 层 21 号	58.60	岐山县房权证凤鸣镇字第 017565 号

序号	房屋所有权人	坐落地址	房屋建筑面积 (m ²)	房产证号
102.	陇县支公司	陇县南大街 17 号	452.61	陇房权城国字第 0380 号
103.	杨凌分公司	杨凌新桥路西、姚北村北	2,607.32	杨房权证杨陵区字第 S20111582 号

截止本募集书签署日，公司及其子公司共有 25 项未取得房产证的房产，面积共计 25,474.02 平方米。其中，23 项房产为从第三方买受的房产；2 项房产为在自有土地上建设的房产。该等房产的产权证正在办理中，但由于部分房产涉及划拨土地、未取得竣工验收相关资料等原因，相关权证在短期内难以取得。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房屋所有权人	坐落地址	房屋建筑面积 (m ²)	取得方式
1.	广电网络	中登文景时代 (9#—2—103)	148.64	买受
2.	咸阳分公司	咸阳市世纪大道世纪星城 10#1.1.西	110.00	买受
3.	咸阳分公司	咸阳市秦皇路瑞丰苑小区 9#20402	145.61	买受
4.	武功支公司	武功县后稷路广电大厦一楼商铺	77.57	买受
5.		武功县后稷路广电大厦六楼整层、五楼部分、一楼部分及地下室	907.16	买受
6.	长武支公司	长武县车站街 044 号	1,327.61	买受
7.	大荔支公司	东环路	1,527.00	自建
8.	华阴支公司	华阴市华岳路南段	2,100.00	买受
9.	铜川分公司	铜川市王益区柿树桥小区 1 号楼 2 单元 202 室	148.09	买受
10.	延安分公司	延安市宝塔区虎头园小区 33 号楼	4,461.28	买受
11.	安塞支公司	安塞县文化艺术中心综合大楼 13 楼	958.92	买受
12.	米脂支公司	金水湾小区	495.42	买受
13.	汉中分公司	东建设巷 41 号	3,285.69	买受
14.	汉中分公司	东建设巷 41 号	1,103.18	买受
15.	宁强支公司	阳平关镇	60.00	买受

序号	房屋所有权人	坐落地址	房屋建筑面积 (m ²)	取得方式
	司			
16.	镇坪支公司	镇平县城关镇建设路	584.87	买受
17.	汉阴支公司	汉阴县永安路1号文化大厦一楼	970.00	买受
18.	镇安支公司	镇安县迎宾路	1,220.00	买受
19.	山阳支公司	山阳县北大街	834.35	买受
20.	长安分公司	长安区府东一路广电大厦	2,188.38	买受
21.	宝鸡广电	宝鸡市渭滨区滨河大道1#	1,200.00	自建
22.	韩城直属	五星路西头宏阳佳苑小区	261.00	买受
23.	延川支公司	延川县中湾河东	430.68	买受
24.	紫阳支公司	紫阳城关镇任河嘴紫阳县仁和国际商业3号楼2楼	435.85	买受
25.	淳化支公司	淳化县阳光鼎湖花园5号楼3层通层	492.72	买受

该等未取得房产证的房产，未产生权属纠纷，亦没有任何第三方对该等房产提出权利主张；且该等房产主要作办公、营业厅、库房、机房之用，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不具有唯一性和不可替代性，即使将来被要求搬迁，亦不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2) 主要租赁房产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及其分公司、支公司、控股子公司承租单处面积在200平方米以上的房屋共79处，面积共计60,886.66平方米，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址	租赁房屋面积 (m ²)	租赁到期时间
1	榆阳支公司	陕西翰庭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榆阳市陕西翰庭大厦	929.20	2020.8.1
2	府谷支公司	府谷广电局	府谷县广电大楼6楼机房	200.00	长期
3	榆林高新区支公司	榆林新华书店	榆阳市高新区桃李路图书大厦四楼	860.00	2019.4.30
4	吴堡支公司	吴堡广电局	吴堡县宋家川镇二道街6号	222.00	2020.12.30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址	租赁房屋面积 (m ²)	租赁到期时间
5	清涧支公司	清涧有线电视台	清涧县东大街	300.00	2019.12.31
6	神木支公司	张兵彦	大柳塔	205.00	2018.1.1
7	子洲支公司	子洲广电局	子洲县	351.06	2019.8.31
8	靖边县支公司	高乃清	靖边县县城林荫路南段	1,601.78	2018.6.19
9	西咸公司	陕西省西咸新区信息产业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西咸新区沣西新城西部云谷信息产业园	1,261.43	2022.10.09
10	西咸公司	杨强	西咸新区沣西新城李家庄省广播三台大门东侧	430.00	2018.1.15
11	西咸公司	咸阳公路路政执法支队	泾阳县泾干大街西段高新小区楼下	613.00	2018.10.31
12	西咸公司	魏娟红	天台路 B42 院内	200.00	2017.12.31
13	西咸公司	朱群营	咸阳市渭城街道办石桥村门楼东	381.00	2020.6.30
14	西咸公司	王国荣	长安区斗门北街村西街	200.00	2018.3.1
15	西咸公司	赵润霞	泾阳县光明路北顶端路西	247.00	2019.3.31
16	合阳支公司	合阳县广电局	文华街2号及白灵微波站	916.00	2018.12.31
17	临渭支公司	韩娟鸽	渭南市临渭区闫村镇街道	210.00	2021.6.8
18	潼关支公司	马甲弟	潼关县和平路南段73号西侧	250.00	2020.8.1
19	潼关支公司	周宏建	潼关县周氏电器	200.00	2018.6.30
20	富平支公司	富平县广电局	频阳大道2号	677.00	2020.12.31
21	广电网络	西安文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曲江首座大厦 14F、15F、16F、18F、19F、22F、23F、25F、25F、10308	10,101.28	2018.8.4
22	广电网络	陕西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太白路363号广电网络大厦	10,400.00	2019.12.31
23	华通控股	西安文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西安市雁塔区曲江首座7楼	266.87	2018.8.5
24	广通博达	陕西广电丝路影视文化传播	西安市高新一路15号三楼	350.00	2020.10.10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址	租赁房屋面积 (m ²)	租赁到期时间
		有限公司			
25	广电金融	付克吕	西安市雁塔区曲江首座6楼	409.61	2018.7.31
26	新媒体技术	西安曲江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曲江新区政通路曲江SOHO 1.21702	204.35	2021.3.1
27	华一公司	西安浙文创产业园	雁塔区翠华路创客大街21楼2110室	580	2020.1
28	华源公司	陕西广电丝路影视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西安市高新一路15号8楼	280	2019.12.31
29	云服务公司	陕西省西咸新区信息产业园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西咸新区沣西新城西部云谷149层东北角	466.98	2018.11.30
30	商洛分公司	市文广新局	商洛市商州区名人街广电大厦四楼	850.00	2021.2.28
31	商洛分公司	赵亚强	商洛市商州区杨峪河镇赵湾社区三组	500.00	2019.6.12
32	洛南支公司	桂小莉	洛南县古城街道	300.00	2018.12.31
33	洛南支公司	张宝林	洛南县景村街道	200.00	2018.12.31
34	洛南支公司	常凤林	洛南县三要街道	200.00	2018.12.31
35	洛南支公司	张桂芳	洛南县石门街道	260.00	2018.12.31
36	山阳支公司	徐倩	山阳县翠屏小区	200.00	2018.5
37	商南支公司	商南县烟草专卖局	商南县长新西路135号	660.00	2018.4
38	镇安支公司	马万文	镇安县西沟路5号	885.06	2018.6.30
39	丹凤支公司	崇金梅	丹凤县朝阳街	798.00	2021.9.1
40	柞水支公司	柞水县文广局	柞水县乾佑镇北关	315.00	2018.12.31
41	柞水支公司	陕西广电华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柞水县南关	307.80	2027.6.13
42	安康石泉支公司	胡健	城关镇一四村1组(政府购买露天库房)	1,000.00	2018.6.1
43	安康石泉支公司	刘天顺	红岩村西沟口(电信普遍服务仓库)	1,000.00	2018.5.1
44	安康紫阳支公司	紫阳县广电局	紫阳县紫阳环城路	367.50	长期
45	铜川分公司	邵钢	印台区同管路63号	230.00	2019.6.30
46	铜川分公司	荣怀亮	耀州区广电局公用房	250.00	2019.3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址	租赁房屋面积 (m ²)	租赁到期时间
47	洛川支公司	姬晓斌	洛川县中心街北段	724.00	2017.12.31
48	洛川支公司	冯秋霞	洛川县凤栖镇东井村	580.00	2025.6.15
49	黄龙支公司	黄龙县广播电视台	电视台院内一楼、三楼共 13 间	343.60	2020.12.31
50	子长支公司	孙宏安	子长县安定西路 3 间 7 层	1,050.00	2018.4.31
51	志丹支公司	志丹县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中心	志丹县国有资产经营管理中心公司办公场所	2,580.50	2019.7.20
52	志丹支公司	刘光龙	智慧社区城南北苑小区门面	200.00	2021.12.16
53	志丹支公司	王萍	志丹县任坪场地租赁	300.00	2020.5.24
54	吴起支公司	邮政局	吴起县邮政局五楼	470.00	2018.5.30
55	吴起支公司	韩金录	吴起县金佛坪	600.00	2022.12.30
56	长安区支公司	景蓉	长安区智慧城营业厅	133.83	2020.6.1
57	武功支公司	张建国	武功县南仁三农中心西何村北一排西 6 户	230.00	2019.12.1
58	淳化支公司	淳化饮食公司合作食堂	淳化县城正街 32 号	332.10	2017.12.31
59	旬邑支公司	新华书店	旬邑县城关镇中山街西桥	384.00	2018.5.14
60	兴平支公司	边西京	兴平市东大街南巷 40 号(现兴平市东大街 63 号)	246.00	2021.3.31
61	兴平支公司	常晓琴	槐里路大转盘西北角	400.00	2018.9.30
62	咸阳分公司	杨涛	咸阳市东风路 15 号亨星锦绣城独立二期商业 1 号二层	217.24	2022.8.6
63	西安分公司	西安文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曲江首座大厦	4,919.82	2018.8.4
64	西安分公司	陕西忆江南酒店	咸宁西路 3 号门面房	162.70	2019.9.13
65	西安分公司	陕西省广播电视局后勤中心	西安市北大街 129 号院内办公楼机房及办公楼一层	380.00	2020.8.20
66	西安分公司	西安宏峰实业	朱雀大街 19 号南方	250.70	2020.7.31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址	租赁房屋面积 (m ²)	租赁到期时间
		有限公司	星座		
67	西安分公司	陕西飞羽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西安市凤城六路雅庭花园	246.14	2021.1.31
68	西安分公司	西安西电后勤资产管理中心	西安市丰登北路 29 号	700.00	2018.8.31
69	西安分公司	西安恒生嘉业商业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西安市昆明路 2 号昆明花园	210.00	2018.2.20
70	西安分公司	陕西广播电视报刊音像出版发行中心	西安市太白南路 359 号	200.00	2018.7.31
71	西安分公司	苏喜荣	西安市电子城齐王路	386.00	2018.6.15
72	西安分公司	孙来济	西安市碑林区火炬路 7 号 1 幢 11211, 11212, 11213	279.14	2018.3.9
73	西安分公司	陕西中广传播有限公司	西安市碑林区长安北路 21 号恒佳尊者汇 A 座 10 层	200.00	2018.3.19
74	西安分公司	高国庆	西安市未央区太华路大明宫万达广场 1 幢 5 单元 4 层	218.55	2018.2.28
75	西安分公司	西安文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西安市曲江新区雁南五路	402.14	2018.8.4
76	西安分公司 户县支公司	刘景权	户县余下镇中心医院对面 (营业厅)	190.00	长期
77	西安分公司 临潼区支公司	刘玉梅	西安市临潼区万年路东段一层	253.18	2022.7.31
78	西安分公司 临潼区支公司	任社会	西安市临潼区种子管理站第四层 (现办公地址)	472.00	2022.4.30
79	西安分公司 蓝田支公司	蓝田县蓝玉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蓝田县县门街 1 号	988.10	2017.11.14

该等房产分布于发行人广播电视传输服务网络所覆盖之市区及周边乡镇; 该等租赁房产由公司及其分公司、支公司、控股子公司实际占有并使用, 主要作为办公室、营业厅、库房、机房使用, 经营稳定。

（二）无形资产情况

1、土地使用权

截止本募集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如下：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坐落位置	类型	土地证使用编号	面积（m ² ）
1.	阎良支公司	人民路西段南侧	出让	西阎国用（2015）第22号	1,643.01
2.	户县支公司	户县西苑北路	出让	户国用（2015）第25号	2,003.5
3.	广电网络	西咸新区沣西新城管理辖区	出让	陕咸（2015）第009号	15,377.80
4.	咸阳分公司	咸阳市秦都区玉泉西路	划拨	咸国用（2013）第125号	8,431
5.	礼泉县支公司	礼泉县西兰大街东段南侧	出让	礼国用（2008）044号	1,956.31
6.	乾县支公司	乾县城关镇桥东新街	出让	乾县国用（2008）第57号	407.55
7.	长武支公司	长武县城车站街	出让	长国用（2008）第01.01.119号	1,360.06
8.	大荔县支公司	东环路	出让	荔国用(2008)第01156号	1,886.67
9.	蒲城县支公司	蒲城县城关镇古镇巷30号	出让	蒲国用（2008）第00317号	1,003.90
10.	广电网络	朝阳大街西段	出让	渭城国用（2014）第037号	19,983.98
11.	甘泉县支公司	甘泉县东台区	划拨	甘国用（2011）第710451号	224.04
12.	富县支公司	石油街	划拨	富士国用（2008）第72号	3,532.56
13.	宜川县支公司	宜川县西大街	划拨	宜国用（2012）第114号	906.75
14.	榆林分公司	红山无量殿东矿泉路北1号	出让	榆市国用（2012）第39557号	146.45
15.	定边支公司	定边镇新区（广苑小区）	出让	定国用（2011）第1.14492号	1,089.11
16.	神木支公司	锦界工业园区	出让	神府开国用（2011）第1031号	100
17.	西乡支公司	西乡县莲花路北段	划拨	西乡国用（土）第0117201(2)号	1,980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坐落位置	类型	土地证使用编号	面积 (m ²)
18.	留坝支公司	留坝县城关镇紫柏路 163 号	出让	留国用 (2010) 第 30 号	933.67
19.	略阳支公司	南环路嘉陵广场西侧	出让	略国用 (2006) 第 170 号	404.4
20.	洋县支公司	洋县唐塔路	划拨	洋国用 (土) 字第 084345 号	1,035.4
21.	勉县支公司	勉阳镇高潮村四组	出让	勉国用 (2008) 第 238 号	1,077.05
22.	城固支公司	城固县博望镇西环二路南段张寨广场北侧	出让	城国用(2009)第 1059 号	522.19
23.	宁强支公司	宁强县汉源镇河滨路综合楼	划拨	宁国 2008 第 L1000105.1	251.15
24.	石泉支公司	石泉县向阳路东段金江花园 5#楼	出让	石国用 (2010) 第 287 号	19.30
25.	石泉支公司	石泉县向阳路东段金江花园 5#楼	出让	石国用 (2010) 第 286 号	75.40
26.	宁陕支公司	宁陕县河堤西街 11 号	出让	宁国用(2008)第 0053 号	180.33
27.	宝鸡广电	宝鸡市公园东路石鼓园小区	划拨	宝渭国用 (2005) 第 018 号	7,226.27
28.	凤翔县支公司	凤翔县城南大街	出让	凤国用 (2010) 第 055 号	870.40
29.	太白县支公司	太白县城太白路	出让	太国用 (2011) 第 21 号	2,250.00
30.	凤县支公司	凤县双石铺镇桥头庄村	划拨	凤国用 (2015) 第 887 号	3,333.40
31.	扶风县支公司	宝鸡市扶风县城新区东二路东区	划拨	扶国用(2011)第 1641 号	3,003.50
32.	岐山县支公司	岐山县凤鸣镇凤西路 37 号	出让	岐国用(2011)第 01258 号	72.43
33.	岐山县支公司	岐山县凤鸣镇凤西路 37 号	出让	岐国用(2011)第 01259 号	107.97
34.	杨凌分公司	杨凌新桥路西、姚北村北	出让	杨国用(2008)第 0065 号	4,401.44
35.	千阳县支公司	东城巷 8 号 (原县印刷厂院)	出让	千国用 (2012) 第 50098 号	1,460.08
36.	陇县支公司	陇县城关镇南大街 17 号	出让	陇国用 (2008) 第 053 号	1,036.78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坐落位置	类型	土地证使用编号	面积 (m ²)
37.	眉县支公司	首善镇首善街东段	出让	陕 2017 眉县不动产权证 0000099 号	3,634.85

公司及其分公司、支公司、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以上土地使用权均未设定抵押权或其他任何第三方权益，亦未被司法查封或冻结。

2、商标

截止本报告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持有注册商标 8 项，情况如下：

商标	类别	注册号	注册商品	注册日期	权利人
	9	16267314	交换机；内部通讯装置；雷达设备；运载工具用无线电设备；电话机；遥控信号用电动装置；调制解调器；可视电话；智能手机；电线	2016-04-14	发行人
	35	23128451	在线市场；通讯媒体广告；寻找赞助；无线电广告；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电视广告；计算机数据库信息化；电子商品和服务	2017-3-10	广电网络
“云上三秦智慧广电”	42	23096968	云计算；多媒体产品的设计和开发；技术项目研究；提供互联网搜索引擎；气象预报；电信技术咨询；网络服务器出租	2017-3-10	广电网络
	9	23094026	交换机；机顶盒；调制解调器；内部通讯装置；音频视频接收器；遥控信号用电动装置；可视电话	2017-3-11	广电网络
	35	23094025	在线市场；通讯媒体广告；寻找赞助；无线电广告；特许经营的商业管理；电视广告；计算机数据库信息化；电子商品和服务	2017-3-11	广电网络
	38	23094024	信息传送；光纤通讯；计算机网络联；计算机网络用户接入；数据传输；无线广播；有线电视播放；电视播放；视频点播传输	2017-3-11	广电网络
	41	23094023	娱乐信息；广播和电视节目制作；提供在线电子出版物；无线电文娱节目；电视文娱节目；组织表演	2017-3-11	广电网络
	42	23094022	云计算；多媒体产品的设计和开发；技术项目研究；提供互联网搜索引擎；气象预报；电信技术咨询；网	2017-3-11	广电网络

			络服务器出租		
--	--	--	--------	--	--

3、著作权

截止本募集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合法拥有的著作权情况如下：

序号	著作权名称	类别	著作权号	登记日	开发完成日	权利人
1	NGB 接入网综合网管系统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4SR213875	2014-12-29	2013-4-30	发行人
2	ANIMS 接入网统一管理系统	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2013SR033624	2013-4-12	2011-12-1	国联公司、江苏远望神州软件有限公司
3	《三网融合》	美术作品著作权	国作登字-2102-F-0007736	2012-11-29	2010-10-01	国联公司

4、专利

截止本募集书签署日，发行人拥有和正在申请中的专利情况如下：

(1)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共拥有 1 项国内发明专利，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1	在低频 EOC 终端上获取控制信息及交互链路信息的方法	2013100112958	2015-3-25	广电网络、杭州初灵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共拥有 15 项实用新型专利，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1	Small Card 兼容型多媒体终端	2013208266555	2014-6-25	广电网络
2	广电 Cable 上行家庭网关	2013202897686	2014-4-23	广电网络
3	一种 DVB 能力开放组件	201420490730X	2014-12-10	广电网络
4	一种带 VoIP 功能的 Cable 上行家庭网关	2014203778655	2014-11-26	广电网络
5	一种高清互动电视棒	2014204886271	2014-12-10	广电网络
6	一种可识别射频性能的终端染色装置	2014203779183	2014-11-26	广电网络
7	一种蓝牙遥控器	201420408193X	2014-11-26	广电网络
8	基于下一代广播电视网智能电视操作系统的智能机顶盒	2015203514878	2015-09-09	广电网络
9	一种基于智能操作系统机顶盒的 DVB 模块	2015204384710	2015-09-30	广电网络

10	一种基于智能机顶盒的 VOD 页面展现管理系统	2015204392079	2015-09-30	广电网络
11	一种基于 WOC、PLC 的 EOC 型家庭网关	201620212711X	2016-08-03	广电网络
12	一种具有远程监控功能的智能控制装置	2015209553791	2016-04-20	广电网络
13	基于互联互通的广电网络双向接入网设备 EOC 测试仪	2013202740656	2013-10-16	国联公司
14	一种日志抓取及网络抓包设备	2016213861751	2017-08-29	广电网络
15	基于射频快速捕捉技术的无线频谱及信道质量监测系统	2016214158180	2017-07-18	国联公司

(3)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共拥有 3 项外观设计专利，具体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专利权人
1	网络上行家庭网关（广电）	201330128003x	2013-10-2	广电网络
2	EOC 测试仪	201330190575.0	2014-4-23	国联公司
3	NGB 接入网一体机（室内型）	201330005455.9	2013-7-3	国联公司

十一、主要资质情况

目前，我国对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行业实行行政许可管理制度。公司目前已取得如下证书：

序号	内容	许可证号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	有效期	业务覆盖范围
1	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许可证）	2704057	国家广播电影电视总局	2017年8月26日	2020年8月26日	从事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服务的业务类别、接收终端、传输网络、传播范围等许可事项
2	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经营（许可证）	陕2017001	陕西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2017年6月1日	2020年5月30日	1、陕西省有线电视网中心机房到各市、县前 endpoint 点对点传输；2、陕西省各市、县有线电视网前端到用户点对面传输
3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甲种）许可证	2710027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2017年4月23日	2020年4月23日	新闻、电影、电视剧、综艺、体育、音乐、戏曲、教育、科技、财经、气象、军事、生活信息

序号	内容	许可证号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	有效期	业务覆盖范围
4	卫星地面接收设施安装服务许可证	陕6100000111002001	陕西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2017年12月15日	2019年12月31日	境内卫星电视接收设施的安装施工、配套供应、售后服务维修
5	陕西省安全技术防范从业单位工程资质证	G20180003	陕西省安全防范产品行业协会	2018年1月31日	2019年1月31日	防盗报警、电视监控工程的设计、施工、维修。

十二、公司境外经营的情况

截止本募集书签署日，发行人未在中国以外的国家或地区设立其他子公司或分支机构，亦未在中国以外的国家或地区从事经营活动。

十三、公司历次筹资、派现及净资产额变化情况

首发前最近一期末（1993年12月31日）净资产额（元）	368,038,508.54		
历次筹资情况	发行时间	发行类别	筹资净额（元）
	2006年12月18日	非公开发行	863,904,000.00
	2014年6月18日	中期票据	300,000,000.00
	2016年1月26日	中期票据	300,000,000.00
	2016年8月25日	非公开发行	738,680,593.26
首发后累计派现金额（元）	104,648,384.06		
本次发行前最近一期末（2017年12月31日）经审计净资产额（元）	3,068,702,503.53		

十四、最近三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做出的重要承诺及承诺的履行情况

本公司、持股5%以上的股东、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如下表所示：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广电集团	广电集团及其实际控制的企业（不包括广电网络）与广电网络主营业务不存在竞争关系；将来也不会从事与广电网络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如与广电网络主营业务发生竞争，广电集团将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适当的措施妥善解决同业竞争，以避免损害广电网络及其中小股东的利益。	2015年6月19日	否	是	-	-
	解决同业竞争	省广电局	广电局及广电局实际控制的除广电网络及其实际控制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未以任何方式从事对广电网络及其实际控制企业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在将来也不会从事与广电网络及其实际控制的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如与广电网络或其实际控制企业发生同业竞争，广电局将根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法律文件的规定采取适当措施妥善解决同业竞争，以避免损害广电网络及其中小股东的利益。	2015年6月17日	否	是	-	-
	其他	广电网络	1、广电网络及广电网络关联方未曾且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规的规定，直接或间接向广电网络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对象（包括投资公司、资管产品及其委托人等机构或人员）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 2、广电网络及广电网络关联方与东方点钻-东兴礴璞 3 投资基金的委托人、国泰君安君享新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的委托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2015 年 12 月 8 日	否	是	-	-
	其他	省广	未曾且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	2015 年 12	否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电局、广电集团	关法规的规定，直接或间接向广电网络 2015 年非公开发行的股票的认购对象（包括投资公司、资管产品及其委托人等机构或人员）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	月 12 日、12 月 23 日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其他	管理层成员	计划自 2015 年 7 月 10 日起以自有资金合计 257 万元增持公司股份。承诺： 1、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规定，实施增持行为和管理增持股份。 2、在增持期间及增持完成后 6 个月内，不减持本次增持的公司股份。	2015 年 7 月 9 日—2016 年 1 月 9 日	是	是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其他	省委宣传部	省委宣传部及省委宣传部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在人员、财务、资产、业务和机构等方面与广电网络保持相互独立，保障广电网络独立、规范运作。	2017 年 10 月 29 日	否	是	-	-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其他	广电集团	广电集团及其实际控制的企业（不包括广电网络）与广电网络主营业务不存在竞争关系；将来也不会从事与广电网络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如与广电网络主营业务发生竞争，广电集团将通过变更、终止、剥离、转让或整体注入广电网络等方式消除同业竞争。如违反相关承诺，广电集团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赔偿广电网络及其他股东的损失。	2017 年 8 月 11 日	否	是	-	-
	其他	广电集团	对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1、不越权干预广电网络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广电网络利益；2、本承诺函经广电集团	2017 年 8 月 11 日	否	是	-	-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签署后即具有法律效力，广电集团将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各项承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等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广电集团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其他	董事 高管	对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1、不以无偿或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自我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承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承诺函经本人签署后即具有法律效力。本人将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各项承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等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17年8月 11日	否	是	-	-

十五、公司股利分配政策

（一）公司现有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现行有效的《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政策主要内容如下：

1、公司利润分配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兼顾公司长远发展，利润分配政策应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

2、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以及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

3、公司原则上按照年度进行利润分配，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经营状况和资金状况提议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4、现金分红的条件和比例：

（1）公司在盈利且现金流能够满足正常经营和持续发展的前提下，应当优先采用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2）公司每连续三年应至少有一次现金股利分配，且每连续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3）非经常性损益形成的利润、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资本公积不用于现金分红。

（4）公司满足以下条件之一时，可不进行现金分红：

①当年未经审计资产负债率超过 60%；

②预计下一年度投资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5）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5、发放股票股利的条件和比例：

（1）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条件的情况下，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与经营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股东整体利益的，可以在优先保障现金分红的基础上，采取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2）董事会拟定股票股利分配比例时应当以给予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和维持适当股本规模为前提，并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因素。

（3）公司采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时，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

区分公司所处发展阶段，合理配比现金分红与股票股利的比例，确保现金分红在当年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6、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

(1) 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拟定并充分讨论，形成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 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尤其是现金分红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尽量通过各种投资者关系管理渠道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3) 若公司盈利但董事会未做出现金分红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未分配的原因、未用于分配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以及现金分配政策在本报告期的执行情况；独立董事应当对本年度盈利但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同时应当对上年度未分红留存资金使用情况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的上述意见应进行披露。

7、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机制：

(1)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应当保持连续性，但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公司可以调整利润分配政策：

- ①行业政策、监管规定或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
- ②公司自身经营情况、投资规划等发生重大变化；
- ③其他确有必要调整的情形。

(2) 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由董事会拟定并充分讨论形成决议，且经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3) 股东大会讨论利润分配方案和利润分配政策，应提供网络投票方式，维护中小股东的决策参与权。

(二) 最近三年现金分红和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

1、公司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2015年、2016年、2017年的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年度	利润分配方案
2017年	以2017年末总股本604,967,68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送0.40

	元（含税）现金股利，共派发 24,198,707.56 元
2016 年	以 2016 年末总股本 604,967,68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 0.38 元（含税）现金股利，共派发 22,988,772.18 元
2015 年	未分配

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共计 4,718.75 万元，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 14,752.88 万元的 31.99%，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608.43	13,327.37	13,322.84
现金分红（含税）	2,419.87	2,298.88	-
现金分红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13.74%	17.25%	-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合计			4,718.75
最近三年年均可分配利润			14,752.88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配利润占年均可分配利润的比例			31.99%

注：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为 4,718.75 万元，占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 14,752.88 万元的 31.99%，超过 30%；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第八条第（五）项及《关于修改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若干规定的决定》的规定。

2、最近三年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

公司留存的未分配利润主要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在扩大现有业务规模的同时，积极拓展新的项目，促进公司持续发展，最终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

十六、公司最近三年的债券情况及资信评级情况

（一）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本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27 日收到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接受注册通知书》（中市协注[2014]MTN170 号），接受公司中期票据注册，注册金额为 6 亿元。

2014 年 6 月 18 日，本公司完成向银行间市场机构投资者发行 3 亿元 201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票面利率 6.00%，为固定利率，期限 3 年，起息日为 2014 年 6 月 19 日，到期日为 2017 年 6 月 19 日，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给予本期中期票据评级为 AA，给予

公司主体信用评级为 AA。截止本募集书签署日，本期中票已到期还本付息。

2016 年 1 月 26 日，本公司完成向银行间市场机构投资者发行 3 亿元 201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票面利率 3.79%，为固定利率，期限 3 年，起息日为 2016 年 1 月 27 日，到期日为 2019 年 1 月 27 日，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给予本期中期票据评级为 AA，给予公司主体信用评级为 AA。

（二）最近三年偿债财务指标

公司最近三年相关财务指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7.85%	55.80%	64.55%
资产负债率（合并）	57.59%	56.25%	63.81%
流动比率（倍）	0.59	0.65	0.34
速动比率（倍）	0.54	0.60	0.29
利息保障倍数（倍）	5.93	3.05	2.74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80,013.93	76,559.81	77,227.36

（三）资信评级情况

本次发行公司聘请了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经联合评级评定：“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级别为 AA，该级别反映了本次债券信用质量很高，信用风险很低。

联合评级评定“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级别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级别反映了发行主体广电网络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小，违约风险很低。联合评级肯定了公司作为陕西省行政区域内唯一的有线电视网络运营商，在区域垄断、网络布局、用户规模、科技研发和现金流状况等方面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同时，联合评级关注到三网融合导致竞争加剧、视频业务垄断被逐步打破、集团专网专线业务资金占用等因素给公司信用水平带来的不利影响。

十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一）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晏兆祥	董事长	男	60	2016-11-15	2019-11-14
谢林平	董事	男	55	2016-11-15	2019-11-14
冯忠义	董事	男	55	2016-11-15	2019-11-14
王立强	董事、总经理	男	52	2016-11-15	2019-11-14
聂丽洁	独立董事	女	58	2016-11-15	2019-11-14
员玉玲	独立董事	女	52	2016-11-15	2019-11-14
郝士锋	独立董事	男	61	2016-11-15	2019-11-14
赵汝逊	监事会主席	男	54	2016-11-15	2019-11-14
吕燕	职工监事	女	43	2016-11-15	2019-11-14
黄华	职工监事	男	50	2016-11-15	2019-11-14
任辉	副总经理	男	49	2016-11-15	2019-11-14
薛朝慧	副总经理	男	46	2016-11-15	2019-11-14
韩普	副总经理	男	43	2016-11-15	2019-11-14
付陈玲	总会计师	女	50	2016-11-15	2019-11-14
冯会明	副总经理	男	52	2016-11-15	2019-11-14
樊东	总经理助理	男	50	2016-11-15	2019-11-14
杨莎	董事会秘书	女	37	2016-11-15	2019-11-14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 3 名，不少于董事总数的 1/3。公司 3 名独立董事所担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均未超过 5 家，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指导意见》的规定。

（二）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

1、董事

晏兆祥先生，董事长，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3 年 4 月至 2012 年 2 月，历任陕西省广播电视中心管理处主任、陕西省广播电影电视局办公室主任，2008 年 5 月起任广电集团董事；2012 年 2 月起任本公司党委书记，2012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2012 年 3 月至 2014 年 3 月任本公司副董事长，2014 年 3 月起任本公司董事长，2015 年 7 月起任广电股份董事长。

谢林平先生，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建行咸阳市建设财

务公司副总经理，建行陕西信托广东阳江建发实业投资公司总经理，海南华山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本公司常务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总经理、董事、常务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2011年8月起任广电集团总会计师。2016年1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冯忠义先生，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陕煤建司一中教师、党办秘书，铜川市委宣传部副主任科员、主任科员，铜川市外宣办主任，铜川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广电局局长，陕西省广播电影电视局办公室主任，本公司副总经理兼西安分公司总经理。2011年8月起任广电集团副总经理。2016年1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

王立强先生，董事、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4月至2012年2月，历任本公司汉中分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2011年12月至2014年6月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2012年2月至2014年2月兼任本公司渭南分公司总经理；2014年6月至2016年1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1月至2016年11月兼任本公司西安分公司总经理。2016年1月起任本公司总经理，2016年11月起任本公司董事。2018年1月当选陕西省第十二届政协委员。2018年2月起兼任视频大数据公司执行董事。

聂丽洁女士，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会计与财务系副教授、硕士生导师，2014年12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员玉玲女士，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西安凯迈企业咨询有限责任公司总裁，西安凯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兼任西部证券（002673）独立董事，2014年12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郝士锋先生，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现任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2014年12月起任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

赵汝逊先生，监事会主席，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在中共西安市碑林区委组织部、中共陕西省委宣传部工作，历任文明办副调研员、宣教处副处长、文改办主任。2011年11月起任广电集团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2016年11月起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吕燕女士，职工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本公司信息化部

副部长、部长、客户服务部部长，2017年7月起任本公司技术部部长。2016年11月起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黄华先生，职工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历任本公司党群工作部副主管、主管、纪检监察部部长助理，2017年7月起任本公司纪检监察部副部长（主持工作）。2016年11月起任本公司职工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

王立强先生，董事、总经理，见本节“（一）任职经历 1、董事”。

任辉先生，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4月至2011年12月，历任本公司规划建设部副部长、技术部副部长、数据公司总经理；2011年12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7月起兼任基础设施公司董事长，2017年3月起兼任宝鸡广电董事长。

薛朝慧先生，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12月至2011年12月，历任本公司咸阳分公司副总经理、铜川分公司总经理；2011年12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2年3月至2015年1月兼任本公司西安分公司总经理。

韩普先生，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0年3月至2011年12月，历任本公司市场开发部副部长（主持工作）、部长；2011年12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3月起兼任西咸公司董事长，2015年12月起兼任华通控股董事长、总经理，2016年1月起兼任丝路影视执行董事，2016年5月起兼任云服务公司执行董事。

付陈玲女士，总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12月至2011年12月，历任本公司西安分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经营投资部部长；2011年12月至2016年1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1月起任本公司总会计师。

冯会明先生，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4月至2012年2月，历任本公司人力资源部副部长（主持工作）、人力资源部部长；2012年2月至2014年2月，任本公司渭南分公司副总经理、党委书记；2014年2月至2016年1月任本公司渭南分公司总经理。2016年1月起任本公司副总经理。

樊东先生，总经理助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8年12月至2016年1月，历任本公司西安分公司市场部部长、本公司数据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集团业务部部长。2016年1月起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

杨莎女士，董事会秘书，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6年5月进入公司证券部工作，2008年3月起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三）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止本募集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广电网络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任职的情况如下：

1、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在本公司的任职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晏兆祥	董事长	广电集团	董事
谢林平	董事	广电集团	总会计师
冯忠义	董事	广电集团	副总经理
赵汝逊	监事会主席	广电集团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

2、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任职人员姓名	在本公司的任职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兼职单位与发行人的关系
晏兆祥	董事长	广电股份	董事长	同受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
王立强	董事、总经理	省大数据集团	董事	发行人的参股公司
		视频大数据公司	执行董事	发行人的控股公司
聂丽洁	董事	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	副教授 硕士生导师	非关联方
员玉玲	董事	西安凯迈企业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总裁	发行人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非关联方
		西安凯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发行人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郝士锋	董事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高级合伙人	非关联方
任辉	副总经理	中广投	监事	发行人的参股公司
		基础设施公司	董事长	发行人的控股公司
		宝鸡广电	董事长	发行人的控股公司
韩普	副总经理	云服务公司	董事长	发行人的控股公司
		西咸广电	董事长	发行人的控股公司
		丝路影视	执行董事	发行人的控股公司
		华通控股	董事长/总经理	发行人的控股公司

付陈玲	总会计师	版权交易公司	董事	发行人的参股公司
		茁壮网络	监事	发行人的参股公司

(四) 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及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1、直接持股情况

鉴于 2015 年 6 月中旬以来公司股价大幅非理性下跌，管理层基于对资本市场形势的判断以及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计划自 2015 年 7 月 10 日起以自有资金合计 257 万元增持公司股份，六个月内增持完毕。详见公司 2015 年 7 月 10 日发布的临 2015-035 号《关于管理层增持公司股票计划的公告》。

截止本募集书签署日，公司董监高直接持股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有公司股份数量（股）
晏兆祥	董事长	20,900
王立强	董事、总经理	15,000
任辉	副总经理	18,500
薛朝慧	副总经理	13,200
韩普	副总经理	14,900
付陈玲	总会计师	17,800
冯会明	副总经理	6,200
黄华	监事	1,000

除上表以外，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持有发行股份。

2、间接持股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3、其它对外投资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承诺函，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其直系亲属不存在自营或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业务的情况，不存在与公司利益发生冲突的对外投资，不存在重大债务负担。

(五) 公司对管理层的股权激励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对管理层除进行年度业务考核外，尚未制定股权激励等政策。

十八、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情况

（一）公司最近五年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处罚的情况

最近五年内，公司不存在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处罚的情况。

（二）公司最近五年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况

本公司于2014年7月接受了中国证监会陕西监管局对公司2013年年报审计项目进行的专项检查。根据检查情况，陕西监管局对本公司下属西安分公司2013年安装工料费业务存在的内控缺陷提出自查要求，并下发了《关于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关注函》（陕证监函[2014]266号）。

在收到陕西证监局的监管意见后，本公司高度重视，对各分公司安装工料费业务情况进行了全面自查。针对自查发现的安装工料费业务内部控制存在设计不足的缺陷，公司认真进行整改，并于2014年9月向陕西证监局书面报送了整改情况。本公司所采取的整改措施主要包括：

1、合同管理方面

认真落实相关业务合同的规范签订，按照《合同管理办法》的规定严格执行落实。

2、工程项目管理方面

明确各部门各岗位其具体的岗位职责，各分支机构工程管理部门指定专人对部门项目资料进行保管。

3、财务管理方面

强化对财务人员的业务要求，及时完善规范安装工料费收入确认程序，严格按照工程进度情况及公司收入确认程序执行，加强收入确认资料的审核控制。

4、内控执行方面

完善有线电视入网安装工程的规范化管理，细化相关内部控制环节；加强内控执行力，落实个人责任制及监督机制；加大内控学习和考核力度。

同时，公司修订完善了《工程项目管理管理制度》，制订了安装工料费业务

管理具体办法及实施细则。2014年9月29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工程项目管理制度〉的议案》，并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临2014-023号）进行了披露，新修订的《工程项目管理制度》已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十九、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即期回报措施及相关承诺主体的承诺等事项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公司再融资或者并购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应当承诺并兑现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

为保障中小投资者知情权，维护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就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并提出了填补回报的具体措施，相关主体对公司填补回报拟采取的措施得到切实履行做出了承诺。

（一）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1、主要假设和前提条件

（1）本次发行预计于2018年12月底实施完毕，该完成时间仅为估计，最终以实际发行完成时间为准。

（2）不考虑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后，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如财务费用、投资收益）等的影响。

（3）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80,000.00万元，不考虑发行费用的影响。本次发行实际到账的募集资金规模将根据监管部门核准、发行认购情况以及发行费用等最终确定。

（4）假设本次可转债的转股价格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日的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

均价和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孰高值，即 9.90 元/股。该转股价格仅用于计算本次可转债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最终的转股价格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授权，在发行前根据市场状况确定，并可能进行除权、除息调整或向下修正。

(5) 公司 2017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7,608.43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6,917.87 万元；假设 2018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与 2017 年度相持平，即 2018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7,608.43 万元，假设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亦遵循上述变化比例，则 2018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16,917.87 万元。出于谨慎考虑，假设 2019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 2018 年分别按持平、增长 5%、增长 10% 来测算。

上述测算仅为测算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不代表公司对 2018 年或 2019 年的盈利预测，投资者不应据此进行投资决策，投资者据此进行投资决策造成损失的，公司不承担赔偿责任。

(6) 2017 年度现金分红实施月份为 2018 年 5 月，现金分红方案为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40 元（含税），现金分红金额为 2,419.87 万元。假定 2018 年度现金分红实施月份为 2019 年 6 月，2018 年度现金分红金额为 2018 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的 10%。

2018 年度派发现金股利金额仅为预计数，不构成对派发现金股利的承诺。

(7) 在预测公司发行后净资产时，未考虑除募集资金、净利润之外的其他因素对净资产的影响。

2018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2018 年期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2018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本期现金分红金额；2019 年 12 月 31 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2019 年期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2019 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转股增加的所有者权益-2018 年度现金分红金额。

(8) 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净资产收益率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方式计算。

(9) 假设宏观经济发展环境及公司所处行业的市场情况没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二) 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基于上述假设，本次发行可转债对公司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对比如下：

项目	2017 年度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净 利润与 2017 年持 平	2019 年净利润与 2018 年持 平		2019 年净利润较 2018 年增 长 5%		2019 年净利润较 2018 年增 长 10%	
			2019 年 6 月 全部转股	2019 年全部 未转股	2019 年 6 月 全部转股	2019 年全 部未转股	2019 年 6 月 全部转股	2019 年全部 未转股
总股本（万股）	60,496.77	60,496.77	68,576.77	60,496.77	68,576.77	60,496.77	68,576.77	60,496.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万元）	295,314.47	310,503.03	406,350.62	326,350.62	407,231.04	327,231.04	408,111.46	328,111.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的净利润（万元）	17,608.43	17,608.43	17,608.43	17,608.43	18,488.85	18,488.85	19,369.27	19,369.2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的净利润（万元）	16,917.87	16,917.87	16,917.87	16,917.87	17,763.76	17,763.76	18,609.66	18,609.6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3	0.29	0.27	0.29	0.29	0.31	0.30	0.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基 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28	0.26	0.28	0.28	0.29	0.29	0.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 率	5.98%	5.81%	4.91%	5.53%	5.15%	5.80%	5.39%	6.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加 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57%	5.59%	4.72%	5.31%	4.95%	5.57%	5.18%	5.83%
每股净资产（元/股）	4.88	5.13	5.93	5.39	5.94	5.41	5.95	5.42

(三) 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

本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将在可转债存续期内逐渐为公司带来经济效益。本次发行后，若投资者在转股期内转股，将会在一定程度上摊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因此公司在转股期内将可能面临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被摊薄的风险。

(二) 董事会选择本次融资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1、本项目是公司在“三网融合”背景下应对市场竞争的必要措施

广电的视频业务以早期的 DVB 平台和后续的高清互动 VOD 平台为基础，开展基于电视机顶盒的高标清直播、点播、时移回看等视频业务和信息服务。目前，在“三网融合”形势下，广电运营商面对来自互联网、电信以及电视厂商等的跨界竞争压力，一方面，面临着将现有直播、时移、回看、互动点播等视频业务如何快速融入不同终端并进行交互的挑战，另一方面，结合目前主流视频服务发展趋势，面临如何开展 WEB 信息服务、互联网成熟应用集成等新的需求。因此，在目前的行业背景下，公司需要以用户需求和用户体验为导向，向用户提供既海量规模化又灵活个性化的全业务服务，并以此提高用户粘性，开辟新的运营和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本次“‘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将 DVB 与 OTT 叠加及深度融合。DVB+OTT 模式的发展路线是广电运营商应对 IPTV 和 OTT 视频盒子挑战的战略支点，利用广电运营商的高入户率，形成家庭内部数字机顶盒到智能终端的转换，并以智能终端为切入点，实现对家庭电视、手机等终端的联动，真正做到提高用户粘性和 ARPU 值。

本项目将建设陕西广电 IP 化的“秦岭云”平台，公司业务发展全面向 OTT 模式转型。本项目具有一定的前瞻性，紧密结合行业趋势，可以满足广电视频业务转型需求。“秦岭云”平台的建设是广电视频业务平台的转型、变革和融合，是公司增强用户粘性、提升行业竞争力的必要举措。

2、本项目符合国家支持数字电视和宽带网络发展的战略规划

2016 年 12 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国发〔2016〕73 号）。《规划》指出要全面推进三网融合，基本建成技术先进、高速畅通、安全可靠、覆盖城乡、服务便捷的宽带网络基础设施体系，消除宽带网络接入“最后一公里”瓶颈，进一步推进网络提速降费。推进下一代广播电视网建设和有线无线卫星融合一体化建设，推进广播电视融合媒体制播云、服务云建设，构建互联互通的广播电视融合媒体云。

2017 年 5 月，经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同意，中央网信办开展第五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网（IPv6）、三网融合等标准化工作。加快推进移动通信、光纤宽带、移动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重点技术标准的研制。

开展融合媒体云平台、有线无线卫星融合网、智能电视终端、地面数字电视无线传输等标准体系建设，推动国际标准关联标识符落地。加快空天一体信息技术基础设施标准研究，促进网络基础设施的互联互通。

本项目的实施，符合国家支持数字电视和宽带网络发展的战略规划，契合陕西省构建有线无线卫星和互联网融合的“广电+”生态，实现智慧城市，落实惠民政策的发展方向。

3、公司实施本项目具有较强的区域性优势

有线电视网络传输在各区域内仍受行业管理政策限制，从而保障广电运营商的稳定收益。根据我国《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的明确规定，同一行政区域只能设立一个区域性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因此，与大部分国家一致，我国有线电视传输网络在一定区域内具有唯一性。

公司在陕西省内的网络覆盖延伸将直接意味着潜在用户数量的增加，有利于公司有线电视基本业务、增值业务、数据业务等业务收入的稳定提升。同时，有线电视网络运营的成本结构较为稳定，主要成本包括建网、升级、维护、折旧摊销等固定费用，增量终端客户对应的边际成本较低。因此，本项目具备政策壁垒优势以及边际成本优势，具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的关系

公司在陕西省内从事广播电视网络的规划建设和运营管理，对全省广电网络实行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运营、统一管理，实现省、市、县、乡、村五级贯通。当前，公司按照坚守主业、多元并举的发展战略进行业务布局，有线电视核心主业涵盖有线电视基本业务、数字电视增值业务、集团/家庭网络接入业务、节目传输业务等；围绕主业发展的多元化业务涵盖影视内容、IDC 业务、智慧业务、系统集成等，通过多业务融合发展，形成围绕行业上下游和相关领域的全媒体、多网络、综合性业务体系，努力向融合媒体服务商转型。

公司本次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主要围绕公司的主营业务布局展开，“秦岭

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是加强行业竞争力，提升用户粘性的战略措施。通过该项目建设实施，将实现公司广电云、管、端的标准化和智能化，打造开放的业务创新平台，形成有线无线卫星和互联网融合的“广电+”生态，为实现智慧家庭、智慧城市奠定基础，为落实地方惠民政策提供有效路径和机遇。

综上，本次募投项目与公司现有业务紧密相关。通过募投项目建设，公司进一步打开新业务拓展空间，提升公司综合影响力和市场价值，全方面实现公司健康、均衡、持续的发展。

2、公司从事募投项目在人员、技术、市场等方面的储备情况

公司作为全国广电网络文化体制改革的先行者和全国第一个全程全网整体上市的省级广电网络公司，受到了中宣部、国家广电总局和省委、省政府的关注和支持。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有线数字电视业务的建设和运营，积累了丰富的有线电视系统工程建设、运营经验，培养了一批技术过硬的高素质有线电视技术人才，通过独立或合作研发积累了多项核心技术。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员工 7,040 人，其中技术人员 1,579 人。上述人才、技术的储备能够保证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

因此，公司实施本项目具备良好的市场基础，具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

（四）关于填补摊薄即期回报所采取的措施

为了保护投资者利益，降低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可能对公司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公司制定了切实可行的措施，具体如下：

1、实现持续增长，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公司立足主业，以技术创新为引领，以内容建设为根本，以电视应用为核心，把握好市场策略、商业模式等关键环节，坚定不移走全业务运营之路。在确保盈利水平、控制投资额度的前提下，稳固视频主业，加快结构调整，突出转型方向，保持稳健经营，实现公司业绩持续增长，不断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2、加快募投项目建设进度，加强募集资金管理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行业发展趋势及本公司战略发展方向，能够进一步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有利于实现

并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予以置换。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合理统筹安排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积极调配资源，提升资金使用效率，稳妥地推进项目的建设，力争早日实现项目效益，降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3、不断完善公司治理，加强内部控制，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

公司将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做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此外，随着本次募集资金的到位和募投项目的逐步开展，公司的资产和业务规模将得到进一步扩大。公司将不断强化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以提高管理水平和日常经营效率，同时加强预算管理，降低运营成本。

4、完善利润分配政策，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

为完善和健全公司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有效地回报投资者，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以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范文件精神，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中有关利润分配的相关条款，明确了公司利润分配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和分配形式等，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原则，强化了中小投资者权益保障机制。公司将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执行现金分红政策，完善对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机制，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稳定性和连续性。

综上，通过本次公开发可转债，公司将进一步增强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经营能力，并将尽快产生效益回报股东。上述制定的填补即期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

（五）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已出具了《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具体如下：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 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 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31 号）的相关规定，本人作为广电网络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特作出如下承诺：

1、承诺不以无偿或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自我约束。

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承诺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承诺函经本人签署后即具有法律效力。本人并将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各项承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等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六）控股股东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

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保障公司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控股股东陕西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已出具了《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具体如下：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

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作为广电网络的控股股东，特作出如下承诺：

1、本公司承诺不越权干预广电网络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广电网络利益；

2、本承诺函经本公司签署后即具有法律效力，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承诺函中的各项承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社会公众等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一、同业竞争情况

(一) 同业竞争情况的说明

1、发行人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是陕西省行政区域内唯一合法的有线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运营商和 ISP 接入业务服务商、陕西省电子政务传输网建设支撑企业，也是全国首家实现省域网络全程全网整体上市的省级广电网络公司，拥有国家广电总局有线数字电视应用技术实验室。公司对全省广电网络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运营、统一管理，实现省、市、县、乡、村五级贯通。公司主营业务为广播电视网络的建设和运营管理。

截止本募集书签署日，广电集团持有公司 33.60% 的股份，为公司控股股东。控股股东广电集团为控股型集团公司，不从事具体经营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2、发行人与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截止本募集书签署日，除公司其控股子公司外，广电集团主要下属企业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1	陕西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广播电视网络的设计、建设、改造、经营、运营、维护和管理；广播电视基本业务、扩展业务、增值业务；依托网络的电子商务、电子政务、电子社区工程及其它信息业务（互联网经营除外）；广播电视及信息网络技术开发、工程、咨询。
2	陕西乐家电视购物有限责任公司	预包装食品零售；广播电视设备、日用百货、家用电器、电讯器材、电器机械及配件、电子元器件、摄像、摄影器材、建筑材料、装饰材料、针纺织品、汽车配件、土特产品、工艺美术品、金银珠宝、卫生用品、一类医疗器械、保健用品的销售；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外各类广告；视频、音频设备的加工与销售；国内旅游、入境及出境旅游。
3	陕西广电移动电视有限责任公司	移动电视及数字多媒体广播网络的建设、开发、

		集成和运营管理；数字电视技术的研究开发及产品的生产、销售；各类广告的设计、制作、发布与代理。
4	陕西广电报刊音像出版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商务信息咨询
5	陕西广电节目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广播电视节目策划、拍摄、制作、发行；各类广告的制作、发布、代理。
6	陕西广电影视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许可经营项目：广播电视节目（影视剧、片）的策划、拍摄、制作、发行，从事营业性演出的经纪和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经营项目：艺人形象设计，企业形象策划、宣传，会议会展服务，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的组织、策划，文化创意产业园工程的设计、施工，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
7	陕西广信新媒体有限责任公司	新媒体运营、研究、开发；多媒体互动网络应用；计算机软硬件、系统集成、网络工程、多媒体科技、文化广播影视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互联网及电视传媒信息服务产业投资（仅限自有资金）。
8	陕西广电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房地产开发、销售；室内外装饰装修工程的施工；物业管理。

由上表可见，除陕西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外，广电集团控制的其他 7 家企业的主要业务与本公司开展的广播电视网络的建设和运营管理业务并不具有相似性，故与本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

广电股份曾从事陕西省部分地区广播电视网络的运营业务，2007 年，广电网络完成对陕西省全省有线电视网络资产的收购，进而成为陕西省内唯一一家有线电视网络运营商。广电股份已不再从事广播电视网络的设计、建设、改造、经营、运营、维护和管理业务，故与本公司不构成同业竞争。

3、发行人与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同业竞争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中共陕西省委宣传部是中国共产党陕西省委员会管理意识形态工作和文化建设的综合职能部门。

中共陕西省委宣传部对省属文化企业履行出资人职责，不从事具体经营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二）控股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广电集团作为广电网络的控股股东，为了保证广电网络主营业务的独立性，特做出如下承诺：

截止本承诺出具日，广电集团及其实际控制的企业（不包括广电网络）与广电网络主营业务不存在竞争关系。

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广电集团及其实际控制的企业不会从事与广电网络主营业务构成竞争关系的业务；如与广电网络主营业务发生竞争，广电集团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采取适当的措施妥善解决同业竞争、以避免损害广电网络及其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独立董事对同业竞争发表的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同业竞争情况发表的意见如下：“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 2014 年 1 月 1 日至今与其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广电网络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对于可能出现的同业竞争已经采取了必要的避免措施。”

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财会[2006]3 号）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的主要关联方包括：

（一）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主要企业，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股东

关联方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陕西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	发行人控股股东
中共陕西省委宣传部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

截止本募集书签署日，除广电集团外，发行人无其他持股比例 5% 以上的股东；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外，广电集团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关联方与发行人关系
------	-----------

公司名称	关联方与发行人关系
陕西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广电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陕西乐家电视购物有限责任公司	广电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陕西西部之光文化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广电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陕西广电移动电视有限公司	广电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陕西广电报刊音像出版有限责任公司	广电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陕西广电节目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广电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陕西广电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广电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陕西广信新媒体有限责任公司	广电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陕西广电影视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广电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陕西声媒万象品牌营销有限责任公司	广电集团的控股子公司
陕西融媒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电集团的全资子公司
陕西省户户通直播卫星技术有限公司	广电集团控股的下属公司
西安烨霖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广电集团控股的下属公司
陕西广电泽福房地产有限责任公司	广电集团控股的下属公司
陕西乐家易购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广电集团控股的下属公司
陕西乐天然进出口有限公司	广电集团控股的下属公司
陕西广电智能工程有限公司（曾用名：陕西广电泽福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广电集团控股的下属公司
陕西广电康成健康网络服务有限公司	广电集团控股的下属公司
陕西广电国尚书画艺术品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广电集团控股的下属公司

除以上公司外，发行人控股股东的关联单位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陕西声媒广告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关联单位
陕西省广播电视传媒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关联单位
陕西广播电视台	控股股东关联单位
陕西电视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关联单位
陕西广电都市青春传媒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关联单位

（二）发行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发行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详见本募集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组织结构图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二）重要权益投资情况”相关内容。

（三）发行人的参股公司

发行人参股公司基本情况详见本募集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组织结构图及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二）重要权益投资情况”相关内容。

（四）发行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主要企业

发行人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为发行人的关键管理人员。该等人员的具体情况详见本募集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相关内容。

三、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体系，对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依赖关系，报告期内，在以下方面与关联方存在关联交易。

（一）报告期内的主要经常性关联交易

1、房租租赁

（1）2008年7月25日，广电股份与发行人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由广电股份将其所有的位于西安市太白南路363号主楼1栋、副楼1栋及附属二层建筑1栋，总面积为13324平方米的房屋出租给发行人作为生产经营和日常管理用房，年租金为287.80万元，租赁期限自2007年8月1日至2015年12月31日。

根据双方于2016年重新签订的租赁合同，年租金调整为321.17万元，租赁期限自2016年1月1日起至2016年12月31日止，2016年度确认租赁费305.89万元。

根据双方于2017年重新签订的租赁合同，年租金调整为312万元，租赁期限自2017年1月1日起至2019年12月31日止，2017年度确认租赁费297.14万元。

(2) 2009年3月24日, 发行人向广电股份租赁使用双方签订的《有线电视网资产收购补充协议二》中所涉暂不收购的房产, 主要为机房和办公用房, 包括陕西省内6个地市14处房产, 建筑面积合计10,439.86平方米。广电股份与发行人签订《房屋租赁协议》, 年租金157.98万元, 租赁期限自2009年1月1日起至办理资产过户法律手续且发行人向广电股份提出收购时止。根据双方于2013年重新签订的租赁合同, 年租金调整为313.20万元, 租赁期限自2013年1月1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止。

根据双方于2016年重新签订的租赁合同, 租赁房产调整为包括陕西省内5个地市9处房产, 建筑面积调整为合计5,945.82平方米。年租金调整为178.37万元, 租赁期限自2016年1月1日起至2018年12月31日止, 2016年度确认租赁费169.88万元, 2017年度确认租赁费169.88万元。

(3) 2015年8月1日, 陕西广电报刊音像出版有限责任公司与发行人签订《房屋租赁合同》, 由陕西广电报刊音像出版有限责任公司将其所有的位于西安市太白南路359号, 报恩寺街38号前楼, 总面积为280平方米的房屋出租给发行人作为生产经营和日常管理用房, 年租金为10万元, 租赁期限自2015年8月1日至2018年7月31日。

上述关联租赁以略低于市场平均价格的方式签订, 在双方议价的过程中, 主要考虑了广电网络的租赁面积为整体租赁, 租赁期限长且较为稳定, 因此相关的关联租赁定价依据具有合理性, 未损害发行人及其中小股东的利益, 发行人已按《公司章程》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审议通过前述关联交易。

2、物资采购

(1) 公司与西安焜霖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物资采购合同》, 向西安焜霖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购进推流服务器、存储服务器等设备。

该关联交易价格按照西安焜霖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向其他独立第三方销售相同或类似产品的交易价格确定。

(2) 公司与陕西省户户通直播卫星技术有限公司签订《采购合同》, 向陕西省户户通直播卫星技术有限公司的采购光缆、电缆、放大器等设备。

该等设备均为公司入围产品，该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公司对入围产品的指导采购价格确定。

(3) 公司与陕西广电智能工程有限公司（曾用名：陕西广电福泽智能工程有限公司）签订《销售合同》，公司向陕西广电智能工程有限公司采购投影机、电子白板、推拉绿板等设备。

该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公司向其他独立第三方采购相同或类似产品的交易价格确定。

3、广告业务

(1) 子公司丝路影视与陕西声媒广告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等关联方签订《广告发布合作备忘录》，通过陕西声媒广告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等关联方在电视频道发布广告。

该关联交易价格按照陕西声媒广告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等关联方向其他独立第三方提供相同或类似服务的交易价格确定。

(2) 子公司丝路影视与陕西声媒广告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等关联方签订《“电视指南-橙频道”合作协议》，为上述公司提供“电视指南-橙频道”运营所需的场地、硬件设备维护、播出系统相关协调工作等服务。

该关联交易价格按照丝路影视向其他独立第三方提供相同或类似服务的交易价格确定。

(3) 子公司丝路影视陕西广电都市青春传媒有限公司签订《“电视指南-橙频道”合作协议》，约定共同开发、运营陕西广电网络数字电视频道中的“电视指南-橙频道”。

该关联交易价格按照丝路影视向其他独立第三方提供相同或类似服务的交易价格确定。

4、呼叫中心通讯费

(1) 公司与陕西广播电视台都市青春频道、陕西广电都市青春传媒有限公司签订《新闻热线运营服务合作协议》，向陕西广播电视台都市青春频道、陕西广电都市青春传媒有限公司提供新闻热线平台运营服务。

该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公司向其他独立第三方提供相同或类似服务的交易价格确定。

(2) 公司与陕西乐家电视购物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坐席外包合作协议》，向陕西乐家电视购物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电话营销工作所需的坐席、场地、电源及网络链路，同时负责日常人员、设备的维护。

该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公司向其他独立第三方提供相同或类似服务的交易价格确定。

5、落地费

公司与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陕西广电卫星传媒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卫星落地传输协议书》及补充协议，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负责陕西卫视在深圳有限电视网络的落地传输工作，公司负责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深圳卫视）在陕西省有线电视网落地传输工作。传输期间，深圳广播电影电视集团在公司的落地费用由陕西广电卫星传媒集团有限公司负责解决。

该关联交易价格按照公司向其他独立第三方提供相同或类似服务的交易价格确定。

(二) 报告期内的偶发性关联交易

1、公司收购广电股份五处房产

本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25 日与广电股份签署《资产收购协议》。收购广电股份五处房产，房产总面积 4,494.04 m²，收购价款 7,553,169.18 元。

本公司与广电股份曾于 2008 年 12 月 12 日就收购广电股份所属全省十一地市有线电视网络资产事宜，签订了《有线电视网络资产收购补充协议二》，约定对本公司生产经营有用而在短期内无法办理资产过户法律手续的六地市十四处房产，本公司暂不收购，以向广电股份支付租赁费的方式取得占有权和使用权，待该部分房产能够办理资产过户法律手续时，本公司再以原定收购价款向广电股份进行收购。该事项经 2009 年 1 月 14 日召开的公司二零零九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对于本公司收购广电股份所属全省十一地市有线电视网络资产事项，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中宇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西安希格玛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分别进行了评估、审计，出具了中宇评报字[2006]第 2062 号《陕西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资产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书》、希会审字(2006)0681 号《审计报告》。双方以此为基础，根据西安希格玛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希会

审字（2007）1184 号《审计报告》、希会其字（2007）037 号《收购价格鉴证报告》，确定最终收购价格。北京市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西安分所对资产收购事项出具了《关于陕西广电网络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所涉资产收购实施结果的法律意见书》。

截止《资产收购协议》签署之日，涉及西安、咸阳、榆林等地五处房产已具备办理资产过户法律手续的条件，为此，本公司根据《有线电视网络资产收购补充协议二》约定，按照原定收购价款向广电股份收购此等房产。公司收购广电股份资产事项，基于正常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活动需要，价格确定合理，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2、公司与和晶科技、电视产业集团对智慧社区公司增资

2017 年 8 月 24 日，公司与无锡和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和晶科技”）、关联方陕西电视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简称“电视产业集团”）、智慧社区公司签订了《陕西广电智慧社区服务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增资扩股合作协议》（简称“增资协议”）。

根据增资协议，公司、和晶科技、关联方电视产业集团分别出资 10500 万元、5000 万元、4000 万元，对公司全资子公司智慧社区公司增资，使智慧社区公司注册资本从 500 万元增加至 20000 万元。

广电智慧社区业务是公司战略转型的重要方向，公司引入战略投资方，共同对智慧社区公司增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智慧社区业务发展要求。本次增资吸收关联方共同参与，关联方与其他各增资方增资价格和增资方式一致，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

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发行人与关联方发生的采购商品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陕西省广播电视传媒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广告代理	-	-	14.34
陕西省户户通直播卫星技术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602.31	655.49	757.65

西安焯霖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1,555.45	1,064.97	1,788.32
西安焯霖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劳务	-	-	0.16
陕西声媒广告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广告发布费	-	-	9.48
陕西广电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曾用名: 陕西广电泽福节能工程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	-	1.66
陕西广电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曾用名: 陕西广电泽福节能工程有限公司)	集成项目采购	292.42	-	-
陕西广电节目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广告宣传费	-	43.22	-
陕西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41.35	21.54	-
陕西国尚旅行社有限公司	职工出游福利	2.05	-	-
陕西广电都市青春传媒有限公司	广告费	0.52	-	-
合计	-	2,494.10	1,785.22	2,571.61

上述关联采购基于正常经营活动需要, 交易价格确定合理, 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 发行人与关联方发生的销售商品交易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西安焯霖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707.39	-	185.37
陕西广电移动电视有限公司	网络资源租赁	4.63	4.72	1.97
陕西乐家电视购物有限责任公司	节目传输费	33.32	28.30	28.30
陕西乐家电视购物有限责任公司	广告发布费	-	-	16.43
陕西乐家电视购物有限责任公司	网络资源租赁及收视费	34.20	34.91	23.05
陕西乐家电视购物有限责任公司	呼叫中心通讯费	5.39	283.02	-
陕西声媒广告文化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广告发布代理	-	-	270.88
陕西省广播电视传媒运营有	广告发布费	-	250.00	-

限责任公司				
陕西广播电视台	呼叫中心通讯服务费	-	113.21	81.13
陕西广播电视台	维护费	4.72	-	-
陕西国尚旅行社有限公司	网络资源租赁	0.73	-	-
陕西广电都市青春传媒有限公司	呼叫中心通讯费	67.92	-	-
陕西广电都市青春传媒有限公司	广告发布费	145.88	-	-
陕西省户户通直播卫星技术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85.24	-	-
陕西广电卫星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落地费	390.00	-	-
陕西广电智能工程有限公司 (曾用名: 陕西广电泽福节能工程有限公司)	商品销售	167.74	-	-
合计		1,647.15	714.15	607.13

上述关联销售基于正常经营活动需要, 交易价格确定合理, 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

3、关联租赁

单位: 万元

关联方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金额	金额
广电股份	467.02	475.77	600.99
陕西广电报刊音像出版有限责任公司	10.00	10.00	10.00
合计	477.02	485.77	610.99

4、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 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59.58	644.40	694.44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广电股份	213.19	213.19	585.67	585.67	585.67	583.44

应收账款	陕西广电卫星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390.00	11.70	-	-	-	-
应收账款	陕西广电都市青春传媒有限公司	16.26	0.49	-	-	-	-
应收账款	陕西国尚旅行社有限公司	0.75	0.02	-	-	-	-
其他应收款	广电股份	28.00	0.84	-	-	-	-
预付账款	广电股份	131.35	-	-	-	60.00	-
预付账款	陕西省广播电视传媒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391.88	-	391.88	-	391.88	-
预付账款	西安满瑞商贸有限公司	1.74	-	1.74	-	-	-
预付账款	陕西广电国尚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0.80	-	-	-	-	-
预付账款	陕西广电智能工程有限公司（曾用名：陕西广电泽福节能工程有限公司）	31.40	-	-	-	-	-

(2) 应付项目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应付账款	广电股份	763.91	902.88	1,028.90
应付账款	陕西省户户通直播卫星技术有限公司	592.63	674.58	535.69
应付账款	西安烽霖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417.75	738.75	863.86
应付账款	西安满瑞商贸有限公司	1.01	1.01	-
预收账款	陕西广电移动电视有限公司	7.38	10.09	10.09
预收账款	陕西乐家电视购物有限责任公司	1.00	1.00	77.30
预收账款	广电股份	-	0.27	0.19
预收账款	西安烽霖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	-	0.36
预收账款	陕西广电卫星传媒集团有限公司	49.04	-	-
其他应付款	西安烽霖电子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0.78	-	-
其他应付款	西安满瑞商贸有限公司	0.69	-	-

四、关联交易公允性、合理性的保障机制

为规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关联交易，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及《关联交易实施细则》等公司制度中对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类型、关联方的回避措施、关联交易的披露、关联交易决策权力与程序做了明确规定。

（一）《公司章程》的规定

第三十九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员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违反规定的，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四十一条 公司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行为，须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第七十九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自行回避，放弃表决权；如关联股东未予回避并坚持投票表决，非关联股东有权提出异议；该审议事项确属关联交易的，关联股东可参加会议，但不得进行投票表决。

第九十七条 董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

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决定公司关联交易事项。

第一百一十条 董事会应当确定关联交易的权限，建立严格的审查和决策程序。具体情况如下：

本公司对外担保应当遵守以下规定：不得为控股股东及本公司持股 50% 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

公司拟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 300 万元至 3000 万元之间或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0.5% 至 5% 之间的，由董事会批准后实施。

公司拟与其关联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高于 30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 的，由董事会进行审查，报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由公司控制或持有 50%（含 50%）以上股份的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视同上市公司行为，适用上述规定。公司的参股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以其交易标的乘以参股比例或协议分红比例后的数额，适用上述规定。

公司与直接或间接持股 50%（含 50%）以上的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不适用上述规定。

第一百一十九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它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第一百四十一条 监事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若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二）《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

第十三条 关于委托出席的限制：在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非关联董事不得委托关联董事代为出席；关联董事也不得接受非关联董事的委托。

第二十条 出现下述情形的，董事应当对有关提案回避表决：

（一）《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董事应当回避的情形；

（二）董事本人认为应当回避的情形；

（三）本公司《公司章程》规定的因董事与会议提案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而须回避的其他情形。

在董事回避表决的情况下，有关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形成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不得对有关提案进行表决，而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相关规定

第三条 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审议批准公司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的担保事项。

第二十条 股东大会拟讨论董事、监事选举事项的，股东大会通知中将充分披露董事、监事候选人的详细资料，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 （一）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兼职等个人情况；
- （二）与本公司或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第五十二条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自行回避，放弃表决权；如关联股东未予回避并坚持投票表决，非关联股东有权提出异议；该审议事项确属关联交易的，关联股东可参加会议，但不得进行投票表决。

（四）《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公司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于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及程序作出了详细的规定，主要内容如下：

第九条 本办法所称关联交易，是指公司或者其控股子公司与公司关联人之间发生的可能导致转移资源或者义务的事项，包括：

- （一）购买或者出售资产；
- （二）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等）；
- （三）提供财务资助；
- （四）提供担保；
- （五）租入或者租出资产；
- （六）委托或者受托管理资产和业务；
- （七）赠与或者受赠资产；
- （八）债权、债务重组；
- （九）签订许可使用协议；
- （十）转让或者受让研究与开发项目；
- （十一）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 （十二）销售产品、商品；
- （十三）提供或者接受劳务；
- （十四）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 （十五）在关联人的财务公司存贷款；
- （十六）与关联人共同投资；
- （十七）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或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通过约定可能引致资源或者义务转移的事项，包括向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公司提供大于其股权比例或投资比例的财务资助、担保以及放弃向与关联人共同投资的公司同比例增资或优先受让权等。

第十五条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拟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应当及时披露。

第十六条 公司与关联法人拟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应当及时披露。

第十七条 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如下：

（一）公司与关联人拟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下（含 300 万元）或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0.5% 以下的，由总经理办公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二）公司与关联人拟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不含 300 万元）至 3000 万元（含 3000 万元）之间的或占本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0.5% 至 5% 的，由董事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三）公司与关联人拟发生的交易金额高于 3000 万元（不含 3000 万元）或高于本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 的，由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四）公司控制或持有 50%（含 50%）以上股份的子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视同本公司行为，适用上述规定；参股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以其交易标的乘以参股比例或协议分红比例后的数额，适用上述规定；

（五）公司与直接或间接持股 50%（含 50%）以上的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不适用上述规定。

第三十一条规定，公司关联交易定价应当公允，参照下列原则执行：

（一）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可以直接适用该价格；

（二）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可以在政府指导价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

（三）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四）关联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可以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五）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可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五、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制度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一）对 2015 年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6 年 4 月 20 日，发行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独立董事在《201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中，对 2015 年度关联交易实施情况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1、2015 年 4 月 22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关于预计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对此，独立董事于 2015 年 4 月 20 日发表事前确认意见：公司预计的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基于业务发展和经营需要，属于正常的交易行为，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我们同意公司按照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将该事项提交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董事会上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同时，因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超过董事会权限，该事项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上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2、2015 年 4 月 22 日，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1）公司提前向我们提供了相关材料，取得了我们的事前认可；董事会审议时，关联董事能够回避表决。董事会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董事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2）公司 2014 年度发生的已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实际执行金额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预计额度内；发生的未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在经理层决策权限内，并已履行内部审批手续。（3）公司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基于正常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活动需要，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合理，符合公开、公平、公允的原则，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结合以往交易情况，关联方能够按照与公司签署的协议规定享有其权利、履行其义务，没有发现通过交易转移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

（二）对 2016 年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7 年 4 月 21 日，发行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在《2016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中，2016 年度关联交易实施情况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1、我们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的关于收购广电股份资产之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于 2016 年 3 月 30 日发表了事前确认意见，3 月 31 日发表了独立意见。该事项在董事会决策权限范围内，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实施，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收购事项基于正常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活动需要，价格确定合理，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2、我们对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五次会议审议的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核，于 2016 年 4 月 15 日发表了事前确认意见，4 月 18 日发表了独立意见。董事会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该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基于正常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活动需要，关联交易价格的确定合理，符合公开、公平、公允的原则，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独立性产生负面影响。”

（三）对 2017 年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2018 年 4 月 20 日，发行人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独立董事对在《2017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中，2017 年度关联交易实施情况发表以下独立意见：

“关于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我们认为：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基于正常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活动需要，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经核查，公司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执行金额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预计额度内。

关于对智慧社区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事项，我们认为：广电智慧社区业务是公司战略转型的重要方向，公司引入战略投资方，共同对智慧社区公司增资，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智慧社区业务发展要求。本次增资吸收关联方共同参与，关联方与其他各增资方增资价格和增资方式一致，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措施

公司将始终以股东利益最大化为原则，尽量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公司成立以来与各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按公开、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进行，保证双方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公司在《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实施细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文件中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决策权限、决策程序等内容，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以确保关联交易价格的公开、公允、合理，从而保护股东利益。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反映了本公司最近三年的财务状况，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经审计的财务报告。

一、最近三年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公司 2015 年度、2016 年度及 2017 年度财务报告分别出具了希会审字(2016)1433 号、希会审字(2017)1651 号及希会审字(2018)1923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二、最近三年财务报表

(一) 公司最近三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76,022,272.43	701,217,569.95	295,946,497.35
应收票据	1,675,325.00	1,401,340.04	-
应收账款	414,096,155.41	248,402,264.85	119,163,299.78
预付款项	200,405,108.03	150,708,350.49	105,191,526.02
其他应收款	38,150,361.30	24,795,842.34	23,798,073.50
存货	148,908,991.78	121,932,821.49	130,390,562.96
其他流动资产	448,504,626.02	508,525,423.46	262,887,256.99
流动资产合计	1,827,762,839.97	1,756,983,612.62	937,377,216.6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3,500,000.00	40,200,000.00	16,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34,856,002.61	31,201,075.37	26,909,126.11
固定资产	4,053,097,784.62	3,873,239,756.88	3,597,852,849.65
在建工程	859,799,051.74	489,500,189.79	517,376,399.00
固定资产清理	1,091,169.51	-	15,814.58
无形资产	127,219,642.69	102,509,994.27	91,984,477.57
长期待摊费用	185,258,868.06	220,013,770.02	221,670,867.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40,203.47	2,696,170.67	1,424,019.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08,462,722.70	4,759,360,957.00	4,473,233,553.42
资产总计	7,236,225,562.67	6,516,344,569.62	5,410,610,770.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30,000,000.00	140,000,000.00	620,000,000.00
应付账款	1,312,422,575.21	1,057,504,960.13	932,691,846.63
预收款项	967,393,749.59	936,250,170.16	954,515,650.94
应付职工薪酬	106,552,124.61	113,020,149.52	109,589,764.82
应交税费	12,231,159.00	5,834,090.21	16,550,569.60
应付利息	10,422,500.00	19,422,500.00	9,000,000.00
应付股利	1,182,772.09	1,078,464.72	1,079,352.36
其他应付款	89,611,822.88	71,548,886.45	65,858,534.6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000,000.00	369,544,499.33	6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3,107,733,433.78	2,714,203,720.52	2,769,285,719.0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35,000,000.00	605,000,000.00	375,000,000.00
应付债券	299,089,918.82	298,282,996.97	298,735,507.65
长期应付款	31,780,000.00	31,780,000.00	-
预计负债	0.00	-	8,366,275.00
递延收益	193,919,706.54	16,401,554.93	1,202,075.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59,789,625.36	951,464,551.90	683,303,857.65
负债合计	4,167,523,059.14	3,665,668,272.42	3,452,589,576.6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04,967,689.00	604,967,689.00	563,438,537.00
资本公积金	1,151,309,105.24	1,153,313,057.72	432,859,976.01
盈余公积金	118,444,899.98	104,029,826.73	91,924,582.27
未分配利润	1,078,423,038.17	939,742,607.90	818,574,148.1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53,144,732.39	2,802,053,181.35	1,906,797,243.45
少数股东权益	115,557,771.14	48,623,115.85	51,223,949.91
所有者权益合计	3,068,702,503.53	2,850,676,297.20	1,958,021,193.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236,225,562.67	6,516,344,569.62	5,410,610,770.02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总收入	2,853,312,786.51	2,596,185,052.06	2,386,860,188.20
营业收入	2,853,312,786.51	2,596,185,052.06	2,386,860,188.20
营业总成本	2,673,301,640.50	2,480,413,314.71	2,270,235,010.85
营业成本	1,954,407,489.09	1,731,442,712.17	1,560,270,476.47
营业税金及附加	5,057,203.99	6,682,880.28	8,788,099.35
销售费用	270,671,175.32	281,024,572.59	260,205,486.33
管理费用	396,968,624.81	382,366,089.75	358,229,401.73
财务费用	37,383,097.22	65,867,053.01	76,085,091.04

资产减值损失	8,814,050.07	13,030,006.91	6,656,455.9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8,103,919.20	7,039,305.38	4,949,934.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 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654,927.24	4,291,949.26	1,093,175.64
资产处置收益	131,422.12	-71,092.94	-
其他收益	4,831,764.82		
营业利润	193,078,252.15	122,739,949.79	121,575,112.24
加：营业外收入	3,832,513.03	17,880,643.19	13,733,821.04
减：营业外支出	17,805,331.99	7,536,039.95	2,979,918.45
利润总额	179,105,433.19	133,084,553.03	132,329,014.83
所得税	2,900,454.68	-837,757.53	-62,734.71
净利润	176,204,978.51	133,922,310.56	132,391,749.5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 净利润	176,084,275.70	133,273,704.19	133,228,408.29
少数股东损益	120,702.81	648,606.37	-836,658.75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0.2911	0.2309	0.2365
稀释每股收益	-	-	-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38,545,134.28	2,577,447,266.95	2,480,983,220.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853.81	2,990.95	2,742,046.4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971,971.91	30,942,551.19	17,443,157.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98,564,960.00	2,608,392,809.09	2,501,168,423.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03,740,932.26	1,039,613,299.08	959,845,216.3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 金	730,664,881.01	704,717,661.61	643,288,392.0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953,150.46	22,207,289.40	36,102,603.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106,159.96	188,140,160.62	152,741,031.4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3,465,123.69	1,954,678,410.71	1,791,977,243.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099,836.31	653,714,398.38	709,191,180.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90,850,000.00	389,200,000.00	154,22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134,999.27	4,474,317.01	4,468,150.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 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8,704.40	1,200.00	66,501.2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774,834.0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98,928,537.67	393,675,517.01	158,754,651.2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94,179,980.70	814,199,563.83	728,936,136.66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3,818,046.30	602,167,800.00	18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500,000.00	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7,998,027.00	1,418,867,363.83	908,986,136.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9,069,489.33	-1,025,191,846.82	-750,231,485.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2,900,000.00	761,019,983.69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2,900,000.00	21,120,00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0,000,000.00	565,104,555.00	620,407,997.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6,227.07	31,780,000.00	16,4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297,57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5,046,227.07	1,655,474,538.69	636,807,997.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0,000,000.00	805,704,555.00	520,407,997.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271,871.57	56,653,379.50	92,469,652.3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6,368,083.15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6,271,871.57	878,726,017.65	612,877,649.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74,355.50	776,748,521.04	23,930,347.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5,195,297.52	405,271,072.60	-17,109,957.30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1,217,569.95	295,946,497.35	313,056,454.6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6,022,272.43	701,217,569.95	295,946,497.35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归属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17 年度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4,967,689.00	1,153,313,057.72	104,029,826.73	939,742,607.90	48,623,115.85	2,850,676,297.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4,967,689.00	1,153,313,057.72	104,029,826.73	939,742,607.90	48,623,115.85	2,850,676,297.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2,003,952.48	14,415,073.25	138,680,430.27	66,934,655.29	218,026,206.3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76,084,275.70	120,702.81	176,204,978.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2,003,952.48	-	-	66,813,952.48	64,81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2,003,952.48	-	-	66,813,952.48	64,81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4. 其他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14,415,073.25	-37,403,845.43	-	-22,988,772.18
1. 提取盈余公积	-	-	14,415,073.25	-14,415,073.25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2,988,772.18		-22,988,772.18
4. 其他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其他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六）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4,967,689.00	1,151,309,105.24	118,444,899.98	1,078,423,038.17	115,557,771.14	3,068,702,503.53
2016 年度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3,438,537.00	432,859,976.01	91,924,582.27	818,574,148.17	51,223,949.91	1,958,021,193.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3,438,537.00	432,859,976.01	91,924,582.27	818,574,148.17	51,223,949.91	1,958,021,193.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529,152.00	720,453,081.71	12,105,244.46	121,168,459.73	-2,600,834.06	892,655,103.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33,273,704.19	648,606.37	133,922,310.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529,152.00	720,453,081.71	-	-	-3,249,440.43	758,732,793.2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1,529,152.00	697,151,441.28	-	-	20,052,200.00	758,732,793.2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	-	-	-	-	-	-

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4. 其他	-	23,301,640.43	-	-	-23,301,640.43	-
（三）利润分配	-	-	12,105,244.46	-12,105,244.46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12,105,244.46	-12,105,244.46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4. 其他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其他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六）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4,967,689.00	1,153,313,057.72	104,029,826.73	939,742,607.90	48,623,115.85	2,850,676,297.20
2015 年度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3,438,537.00	432,859,976.01	80,667,885.89	713,505,592.26	52,060,608.66	1,842,532,599.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	-	-	-
其他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3,438,537.00	432,859,976.01	80,667,885.89	713,505,592.26	52,060,608.66	1,842,532,599.8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1,256,696.38	105,068,555.91	-836,658.75	115,488,593.54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33,228,408.29	-836,658.75	132,391,749.5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4. 其他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11,256,696.38	-28,159,852.38	-	-16,903,156.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11,256,696.38	-11,256,696.38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16,903,156.00	-	-16,903,156.00
4. 其他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4. 其他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六）其他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63,438,537.00	432,859,976.01	91,924,582.27	818,574,148.17	51,223,949.91	1,958,021,193.36
----------	----------------	----------------	---------------	----------------	---------------	------------------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

1、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77,851,172.04	465,278,409.77	142,282,982.13
应收票据	1,675,325.00	-	-
应收账款	300,602,566.30	185,100,099.67	84,808,084.74
预付款项	122,598,624.68	110,600,383.68	80,712,885.30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21,450,000.00	29,450,000.00	20,450,000.00
其他应收款	137,130,023.52	85,691,183.81	64,313,396.83
存货	57,052,138.91	57,430,638.41	59,890,780.84
其他流动资产	352,481,846.68	440,716,168.41	212,737,894.12
流动资产合计	1,270,841,697.13	1,374,266,883.75	665,196,023.9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6,300,000.00	26,000,000.00	13,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471,628,858.80	395,211,807.85	346,495,191.74
固定资产	3,515,951,355.66	3,376,853,625.46	3,140,717,635.73
在建工程	796,190,289.42	428,217,502.06	465,088,572.73
固定资产清理	1,091,169.51	-	15,814.58
无形资产	122,981,101.19	98,242,969.17	85,949,381.29
长期待摊费用	150,352,623.04	182,654,456.90	191,019,339.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84,495,397.62	4,507,180,361.44	4,242,285,935.57
资产总计	6,455,337,094.75	5,881,447,245.19	4,907,481,959.5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30,000,000.00	140,000,000.00	620,000,000.00
应付账款	1,139,098,738.33	912,624,637.74	836,199,922.64
预收款项	802,755,686.52	776,690,042.66	813,583,501.53
应付职工薪酬	86,050,634.58	97,552,911.43	94,847,849.31
应交税费	1,115,412.53	1,268,893.82	1,016,684.53
应付利息	10,422,500.00	19,422,500.00	9,000,000.00
应付股利	1,182,772.09	1,078,464.72	1,079,352.36
其他应付款	64,258,019.92	53,305,881.27	48,885,887.1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000,000.00	369,544,499.33	60,00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2,712,800,494.37	2,371,487,830.97	2,484,613,197.5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535,000,000.00	605,000,000.00	375,000,000.00
应付债券	299,089,918.82	298,282,996.97	298,735,507.65
预计负债	-	-	8,366,275.00

递延收益	187,784,704.00	7,176,400.00	1,0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21,874,622.82	910,459,396.97	683,101,782.65
负债合计	3,734,675,117.19	3,281,947,227.94	3,167,714,980.17
所有者权益			
股本	604,967,689.00	604,967,689.00	563,438,537.00
资本公积金	1,130,894,824.65	1,130,894,824.65	433,743,383.37
盈余公积金	118,444,899.98	104,029,826.73	91,924,582.27
未分配利润	866,354,563.93	759,607,676.87	650,660,476.72
所有者权益合计	2,720,661,977.56	2,599,500,017.25	1,739,766,979.3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455,337,094.75	5,881,447,245.19	4,907,481,959.53

2、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2,015,292,881.50	1,992,356,255.44	1,967,079,109.48
营业成本	1,273,069,659.12	1,265,446,408.26	1,275,205,787.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2,163,463.27	3,157,434.10	5,399,217.97
销售费用	237,557,128.59	241,197,322.30	215,147,002.99
管理费用	310,851,542.34	310,563,486.07	301,342,510.45
财务费用	37,523,723.62	65,781,704.44	75,584,076.13
资产减值损失	16,550,233.97	9,834,589.14	4,660,993.3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14,433,433.74	16,618,816.11	19,250,135.7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 企业的投资收益	3,653,433.74	4,618,816.11	1,095,893.03
资产处置收益	131,422.12	-65,854.43	
其他收益	2,660,596.64	-	
营业利润	154,802,583.09	112,928,272.81	108,989,657.06
营业外收入	3,459,620.15	14,876,466.28	5,778,721.84
营业外支出	14,111,470.75	6,752,294.48	2,201,415.15
利润总额	144,150,732.49	121,052,444.61	112,566,963.75
所得税	-		
净利润	144,150,732.49	121,052,444.61	112,566,963.75
每股收益：	-		
基本每股收益	0.2383	0.2097	0.1998
稀释每股收益	-	-	-

3、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984,202,096.01	1,934,228,879.91	1,985,842,288.57
收到的税费返还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0,161,488.12	21,183,018.17	50,743,722.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34,363,584.13	1,955,411,898.08	2,036,586,010.9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95,105,293.38	676,936,726.36	692,017,772.1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9,672,019.98	606,948,790.73	554,332,527.4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33,596.22	9,377,584.06	21,038,623.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203,259.37	128,903,985.99	154,392,978.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53,414,168.95	1,422,167,087.14	1,421,781,900.8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0,949,415.18	533,244,810.94	614,804,110.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70,000,000.00	285,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556,013.69	4,387,760.29	3,485,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68,440.00	1,200.00	70,542.4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82,499,287.69	289,388,960.29	3,555,542.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85,554,673.90	702,490,141.76	669,934,798.65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1,610,000.00	522,097,800.00	34,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7,136,962.77	1,224,587,941.76	703,934,798.6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04,637,675.08	-935,198,981.47	-700,379,256.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739,899,983.6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30,000,000.00	565,104,555.00	620,407,997.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6,227.07		15,1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297,57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32,146,227.07	1,602,574,538.69	635,507,997.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10,000,000.00	805,104,555.00	520,407,997.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5,885,204.90	56,152,302.37	92,469,652.3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6,368,083.15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95,885,204.90	877,624,940.52	612,877,649.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738,977.83	724,949,598.17	22,630,347.6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7,427,237.73	322,995,427.64	-62,944,798.47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5,278,409.77	142,282,982.13	205,227,780.6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7,851,172.04	465,278,409.77	142,282,982.13

4、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归属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17 年度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4,967,689.00	1,130,894,824.65	104,029,826.73	759,607,676.87	2,599,500,017.2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4,967,689.00	1,130,894,824.65	104,029,826.73	759,607,676.87	2,599,500,017.2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4,415,073.25	106,746,887.06	121,161,960.3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44,150,732.49	144,150,732.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4. 其他	-	-	-	-	-
（三）利润分配	-	-	14,415,073.25	-37,403,845.43	-22,988,772.18
1. 提取盈余公积	-	-	14,415,073.25	-14,415,073.2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22,988,772.18	-22,988,772.18
3. 其他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六) 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4,967,689.00	1,130,894,824.65	118,444,899.98	866,354,563.93	2,720,661,977.56
2016 年度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3,438,537.00	433,743,383.37	91,924,582.27	650,660,476.72	1,739,766,979.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3,438,537.00	433,743,383.37	91,924,582.27	650,660,476.72	1,739,766,979.3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1,529,152.00	697,151,441.28	12,105,244.46	108,947,200.15	859,733,037.8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121,052,444.61	121,052,444.61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1,529,152.00	697,151,441.28	-	-	738,680,593.2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1,529,152.00	697,151,441.28	-	-	738,680,593.2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4. 其他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12,105,244.46	-12,105,244.46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12,105,244.46	-12,105,244.46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3. 其他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	-	-	-
(五) 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六) 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4,967,689.00	1,130,894,824.65	104,029,826.73	759,607,676.87	2,599,500,017.25
2015 年度					
一、上年期末余额	563,438,537.00	433,743,383.37	80,667,885.89	566,253,365.35	1,644,103,171.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其他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63,438,537.00	433,743,383.37	80,667,885.89	566,253,365.35	1,644,103,171.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11,256,696.38	84,407,111.37	95,663,807.75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112,566,963.75	112,566,963.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4. 其他	-	-	-	-	-
（三）利润分配	-	-	11,256,696.38	-28,159,852.38	-16,903,156.00
1. 提取盈余公积	-	-	11,256,696.38	-11,256,696.3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16,903,156.00	-16,903,156.00
3. 其他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4. 其他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六）其他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563,438,537.00	433,743,383.37	91,924,582.27	650,660,476.72	1,739,766,979.36

三、最近三年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 最近三年的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

公司最近三年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7 年度	6.11%	0.2911	-
	2016 年度	5.98%	0.2309	-
	2015 年度	7.21%	0.2365	-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17 年度	5.87%	0.2796	-
	2016 年度	5.57%	0.2149	-
	2015 年度	6.68%	0.2191	-

(二) 其他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倍）	0.59	0.65	0.34
速动比率（倍）	0.40	0.60	0.2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7.85%	55.80%	64.55%
资产负债率（合并）	57.59%	56.25%	63.81%
财务指标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8.61	14.13	21.61
存货周转率（次/年）	14.43	13.72	12.53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元）	1.0994	1.0806	1.2587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2069	0.6699	-0.0304

注：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三)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1,561,389.27	-71,092.94	-479,715.7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 税收返还、减免	8,321.05	-	1,313,252.9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 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 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976,762.31	12,551,917.19	10,121,044.53
债务重组损益	-	225,000.00	-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 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	3,740,230.00	-343,980.0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 项减值准备转回	3,804,328.80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 外收入和支出	-2,353,528.62	-6,172,543.95	143,300.87
所得税影响额	-55,305.39	-221,548.62	-92,845.2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13,650.21	-856,194.85	-907,468.62
合计	6,905,538.67	9,195,766.83	9,753,588.76

四、关于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的说明

(一)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纳入申报报表合并范围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宝鸡广电	宝鸡市渭滨区 滨河大道	广播电视网络的设计、建造、改造、 运营和管理	82.56	
丝路影视	西安高新一路	广播影视剧(片)策划、制作、发 行等	100.00	
国联公司	西安高新一路	数字电视、互动电视下一代数字电 视网、增值业务领域的技术研究、 开发等	100.00	
延安广通	延安市南关街	有线广播电视分配网的设计与施 工、电子器材销售、家电维修、物 业服务、住宿、餐饮、KTV 等	100.00	
广通博达	西安唐延路	综合布线、网络机房、信息系统集	60.00	40.00

		成、音视频系统等的设计、施工、维护等		
新媒体技术	西安曲江新区	广播电视信息网络的建设、开发、维护等	51.00	
华一传媒	西安曲江新区	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承办展览、展示等	14.00	41.00
金马传媒	西安曲江新区	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品牌策划推广；公关、演艺活动等	55.00	
广电通付	西安曲江新区	电子商务、计算机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工程设计、施工；计算机软件研发与销售	100.00	
宝鸡新大	宝鸡市渭滨区 滨河大道	设计、制作、发布、代理国内各类广告等		100.00
华源影视	西安曲江新区	广播影视剧（片）策划、拍摄、制作、发行等		51.00
三砥公司	西安曲江新区	3D 数字电视及 3D 数字拍摄设备、播放设备等的代理销售	60.00	
华通控股	西安曲江新区	广播电视、出版传媒、影视等文化产业的创业投资及咨询服务	99.00	1.00
广电同方	西安曲江新区	利用地面无线方式从事广播电视节目覆盖业务的设计运营	51.00	
西咸广电	西安西咸新区	广播电视节目收转、传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的建设、开发、经营管理和维护；有线广播电视分配网的设计与施工；互联网增值业务	100.00	
广电金融	西安曲江新区	互联网信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计技术的研发、销售转让；商务信息、企业管理信息的咨询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广告的设计、制作、发布与代理		100.00
云联电子	西安曲江新区	广播电视设备和通信设备的研发、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销售；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通讯网络系统集成。		51.00
广电大健康	西安市莲湖区	医疗器械、食品、体外诊断试剂的销售。健康产业网络科技项目的开发；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研发、销售；消毒用品、洗涤用品、保健用品、文化办公用品的销售；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品牌营销策划；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的组织、策划；企业形象设计；展览展示服务；会务会展服务；医药信息		51.00

		咨询服务。		
社区信息公司	西安曲江新区	社区信息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数据信息管理,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产品销售。	51.00	
云服务公司	陕西省西咸新区	基于广电网、互联网及 IDC 的云计算、大数据、云桌面、OTT 业务、家庭智能网关、智慧城市及物联网技术服务。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因特网数据中心业务；因特网信息服务业务；CDN 业务；广播电视信息网络的建设、开发、经营管理和维护；专业承包；信息系统集成；智能大厦弱电系统集成；研发数字网络应用软件；销售通讯设备、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	51.00	
智慧社区公司	西安曲江新区	广播电视信息网络的运营管理和维护，物业管理，打字、复印、传真服务，卷烟、雪茄烟的零售，食品批发兼零售，计算机系统集成，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因特网接入服务业务，有线广播电视分配网的设计、施工，广告设计、制作与发布。计算机信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及销售，计算机软件外包，网络工程的设计、技术服务与技术咨询，企业营销策划，企业形象设计，展览展示服务，市场调研，公关活动策划，商务信息咨询，通讯产品、电气产品、电子产品、日用百货、五金交电、家用电器、针纺织品、家居用品、服装鞋帽、农副产品的批发及零售，代订车船票、机票，洗衣服务，家政服务，房产中介咨询服务。	55.00	
基础设施公司	西安市高新区	电信业务代理；通讯工程的设计、施工及技术服务；通信线路工程、通信管道工程、宽带工程、弱电工程、建筑智能工程的设计与施工。通信设施安装；通信系统集成；综合布线；通信设备的销售；通信管道的开发、销售及租赁；城市基础	51.00	

		设施开发。		
佳通科技	澄城县	城镇街道、社区、楼宇和各类办公场所弱(强)点管道建设、维护和管理;公共弱电杆路建设、维护和管理;视频监控工程;信息技术咨询、设计、制作和发布;通信基础工程设计、互联网+城市管理项目、智能灯光照明、集成实施、运行维护;各类广告设计、制作和发布;承办城乡各类相关智慧业务工程;住建部门委托的城乡相关管理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4.96

(二) 最近三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公司名称	合并时间	变更原因
陕西西咸新区广电网络传媒有限公司	2015年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陕西广电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2015年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陕西广电大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2015年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陕西广电云服务有限公司	2016年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陕西省社区信息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2016年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陕西广电基础设施建设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陕西广电智慧社区服务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6年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陕西云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6年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澄城县佳通科技传媒有限责任公司	2017年	通过设立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三) 最近三年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五、2018年一季度情况

公司2018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已于2018年4月27日在《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ee.com.cn>）进行了披露。

第七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本公司管理层结合报告期内相关财务会计信息，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进行了讨论和分析。如无特别指明，本节分析的财务数据均以公司经审计的最近三年财务报告为基础进行。

一、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构成分析

1、资产规模与资产结构

报告期公司流动资产、非流动资产金额及在总资产中的所占比例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57,602.23	7.96%	70,121.76	10.76%	29,594.65	5.47%
应收票据	167.53	0.02%	140.13	0.02%	-	0.00%
应收账款	41,409.62	5.72%	24,840.23	3.81%	11,916.33	2.20%
预付款项	20,040.51	2.77%	15,070.84	2.31%	10,519.15	1.94%
其他应收款	3,815.04	0.53%	2,479.58	0.38%	2,379.81	0.44%
存货	14,890.90	2.06%	12,193.28	1.87%	13,039.06	2.41%
其他流动资产	44,850.46	6.20%	50,852.54	7.80%	26,288.73	4.86%
流动资产合计	182,776.28	25.26%	175,698.36	26.96%	93,737.72	17.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350.00	1.98%	4,020.00	0.62%	1,600.00	0.30%
长期股权投资	3,485.60	0.48%	3,120.11	0.48%	2,690.91	0.50%
固定资产	405,309.78	56.01%	387,323.98	59.44%	359,785.28	66.50%
在建工程	85,979.91	11.88%	48,950.02	7.51%	51,737.64	9.56%
固定资产清理	109.12	0.02%	-	0.00%	1.58	0.00%
无形资产	12,721.96	1.76%	10,251.00	1.57%	9,198.45	1.70%
长期待摊费用	18,525.89	2.56%	22,001.38	3.38%	22,167.09	4.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64.02	0.05%	269.62	0.04%	142.40	0.03%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0,846.27	74.74%	475,936.10	73.04%	447,323.36	82.68%
资产总计	723,622.56	100.00%	651,634.46	100.00%	541,061.0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规模呈增长趋势，截至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和2017年12月31日，公司总资产分别541,061.08万元、651,634.46万元和723,622.56万元，2016年末总资产规模相比2015年末增长幅度较大，主要原因系公司实施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

资产构成方面，公司流动资产比例呈逐年上升趋势，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7.32%、26.96%和 25.26%，流动资产中比重较大的项目为货币资金、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各期末合计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6.88%、26.55%和 24.71%。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非流动资产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82.68%、73.04%和 74.74%，非流动资产中比重较大的项目为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各期末合计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76.06%、66.95%和 67.89%。

总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规模及资产结构的变化是与其生产经营状况相匹配的。

2、货币资金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库存现金	156.33	83.98	229.27
银行存款	57,378.09	70,037.75	29,365.36
其他货币资金	67.80	0.02	0.02
合计	57,602.23	70,121.76	29,594.65

货币资金包括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是 29,594.65 万元、70,121.76 万元和 57,602.23 万元，报告期内占资产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5.47%、10.76%和 7.96%。

2016 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同比大幅上升，主要原因系公司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以及发行 2016 年中期票据所致。

3、应收票据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应收票据	167.53	140.13	-
占流动资产比例	0.09%	0.08%	-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票据占流动资产的比例较小。

4、应收账款分析

最近三年，发行人各期末应收账款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应收账款余额	44,384.06	26,944.44	13,233.49
坏账准备	2,974.44	2,104.21	1,317.16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41,409.62	24,840.23	11,916.33
流动资产	182,776.28	175,698.36	93,737.72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比例	22.66%	14.14%	12.71%

最近三年，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 12.71%、14.14% 和 22.66%，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1,916.33 万元、24,840.23 万元和 41,409.62 万元。发行人以往的收入主要是收视费收入，根据行业特点，收视费收入一般均为现金流入，因此发行人以往应收账款金额较小。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卫视落地费、数据集团专网收入增加，同时广告代理收入、工程施工收入挂账增加，造成应收账款余额的不断增加，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也呈上升的趋势。

报告期内，发行人部分落地费客户出于自身现金流管理的需求，在与发行人签订新的落地传输合同时，对付款方式的约定有所改变，发行人部分原以预收形式收取的落地费改为以应收形式收取，具体变更情况及金额如下：

按落地费收入客户划分，发行人 2015 年有 596.93 万元，由原来的预收客户变为应收客户，占落地费收入比重为 4.95%；2016 年有 878.20 万元，由原来的预收客户变为应收客户，占落地费收入比重为 7.94%；2017 年有 702.05 万元由原来的预收客户变为应收客户，占落地费收入比重为 6.13%。

落地费收取方式的变更对发行人落地费收入的确认不构成影响，发行人对所有落地费客户统一根据合同约定，在传输服务期内根据其服务归属期确认为当期卫星落地收入。

最近三年，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计提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65.29	1.50	161.32	24.2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3,453.80	97.90	2,548.16	5.86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4.97	0.60	264.97	100.00
合计	44,384.06	100.00	2,974.44	6.70
	2016.12.31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计提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801.14	99.47	1,960.92	7.3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3.29	0.53	143.29	100.00
合计	26,944.44	100.00	2,104.21	-
	2015.12.31			
项目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计提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178.20	99.58	1,261.87	9.5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29	0.42	55.29	100.00
合计	13,233.49	100.00	1,317.16	-

最近三年，发行人按账龄分析法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7.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33,646.39	77.43%	1,009.39
1-2年	6,390.67	14.71%	319.53
2-3年	1,568.37	3.61%	235.26
3-4年	682.50	1.57%	204.75
4-5年	773.28	1.78%	386.64
5年以上	392.58	0.90%	392.58
小计	43,453.80	100.00%	2,548.16

账龄	2016.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21,561.12	80.45%	646.83
1-2年	2,075.30	7.74%	103.77
2-3年	1,481.72	5.53%	222.26
3-4年	910.8	3.40%	273.24
4-5年	114.76	0.43%	57.38
5年以上	657.44	2.45%	657.44
小计	26,801.14	100.00%	1,960.92
账龄	2015.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9,214.44	69.92%	276.43
1-2年	2,089.78	15.86%	104.49
2-3年	976.54	7.41%	146.48
3-4年	208.94	1.59%	62.68
4-5年	33.43	0.25%	16.71
5年以上	655.07	4.97%	655.07
小计	13,178.20	100.00%	1,261.87

公司按账龄分别确定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账龄	坏账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
1-2年	5%
2-3年	15%
3-4年	30%
4-5年	50%
5年以上	100%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坏账损失的比例较低，且公司已按照既定的坏账准备政策对应收账款计提了坏账准备，考虑到公司客户主要是政府机关、大型集团和各地电视台，企业信用较好，发生坏账风险较小，公司的应收账款坏账计提政策合理。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前五名单位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金额 (万元)	年限	占应收账款 余额的比例
咸阳市旬邑县教育局	非关联方	1,979.80	1年以内	4.46%

汉阴县公安局	非关联方	1,499.29	1 年以内	3.38%
咸阳市永寿县教育局	非关联方	1,134.00	1 年以内	2.55%
延安子长教育局	非关联方	997.94	1 年以内	2.25%
合阳县政府	非关联方	984.00	1 年以内	2.22%
合计	-	6,595.02	-	14.86%

(1) 应收账款会计估计变更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未发生过会计估计变更。

(2) 应收账款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3,233.49 万元、26,944.44 万元和 44,384.06 万元。其中，2016 年末及 2017 年末，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分别较上年末增长 103.61%和 64.72%，增长幅度较快，主要系应收扶贫客户、集团专网客户及卫视落地客户款项的增长所致。

首先，作为省内扶贫项目的一部分，发行人自 2016 年起向省内部分农村地区用户免费提供基础收视服务，由政府各地扶贫办按期统一与发行人进行结算，导致应收基础收视费大幅增加；其次，近两年来，发行人积极与陕西省公安厅、陕西省统计局、陕西省委政法委、陕西省国家税务局、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陕西省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陕西省人民检察院等政府机关及大型机构合作，大力开展集团专网业务，导致应收集团专网客户款项在 2016 年及 2017 年期间出现较快增长；最后，受卫视频道经营情况影响，部分原以预收形式收取的卫视频道落地费经过双方协商逐渐改为以应收形式支付，导致应收落地费款项逐步增加。

截至 2016 年末及 2017 年末，发行人应收扶贫客户、集团专网客户及卫视落地客户款项的增长情况及占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增长金额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增长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增长的比例	增长金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增长的比例
扶贫客户	1,643.69	9.43%	3,477.66	25.36%
集团专网客户	1,882.48	10.79%	1,691.74	12.34%
卫视落地客户	1,728.19	9.91%	2,321.22	16.93%
合 计	5,254.36	30.13%	7,490.62	54.63%

(3)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主要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其计提比例与行业内部分可比上市公司的对比情况如下表：

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广电网络	歌华有线	天威视讯	湖北广电	吉视传媒	江苏有线	贵广网络
1年以内（含1年）	3	5	5	5	5	3	5
1-2年	5	10	10	10	10	10	10
2-3年	15	20	20	20	20	20	20
3-4年	30	50	30	50	50	50	50
4-5年	50	80		100	80	80	80
5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100

如上表所示，发行人坏账计提比例相对略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其中，1年以内的坏账计提比例与江苏有线相当，3年以上的坏账计提比例高于天威视讯。

(4) 最近一年应收账款回款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发行人应收账款余额为44,384.06万元，其中截至2018年3月末的回款金额为13,052.59万元，回款率为29.41%。由于截至2018年3月31日的应收账款大部分未到合同约定收款期，导致其回款率较低。

通过应收账款回款情况可以看出，发行人的应收账款，大部分都能在1年以内、1-2年收回。这与发行人历年应收账款以短期账龄为主的情况相符。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一年以内，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69.92%、80.42%和77.43%，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同时，发行人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主要包括应收各地市扶贫办的扶贫客户款项，应收政府部门及大型机构的集团专网款项以及应收各地卫视的卫视落地费款项。以上三类应收账款大部分都在合同约定的收款期内，且客户均为政府部门及大型机构，客户信用良好，相关款项发生坏账的风险较小。因此，发行人坏账计提比例略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具备其合理性及稳健性，符合其账龄结构及客户构成特点。

(5) 参照执行同行业上市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是否仍满足公开发行的净资产收益率指标要求

1) 发行人按现行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测算的净资产收益率

最近三年，发行人按现行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测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三年平均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11%	5.98%	7.21%	6.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7%	5.57%	6.68%	6.04%

2) 发行人参照同行业较高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测算的净资产收益率

同行业上市公司中较高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率如下：

账龄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坏账计提比例	5.00%	10.00%	20.00%	50.00%	80.00%	100.00%

参照执行以上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测算的发行人各年度净资产收益率如下：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三年平均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1%	7.17%	6.68%	6.5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40%	6.64%	6.49%	6.18%

如上表所示，发行人参照执行同行业上市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政策，2014 年度至 2016 年度满足公开发行的“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6%”的指标要求。

5、预付账款分析

最近三年，发行人各期末预付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7.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1 年以内	13,811.24	68.92%
1-2 年	2,214.80	11.05%
2-3 年	420.26	2.10%

3年以上	3,594.21	17.93%
小计	20,040.51	100.00%
账龄	2016.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1年以内	10,364.43	68.77%
1-2年	1,044.70	6.93%
2-3年	763.82	5.07%
3年以上	2,897.89	19.23%
小计	15,070.84	100.00%
账龄	2015.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1年以内	6,307.17	59.96%
1-2年	993.22	9.44%
2-3年	3,137.62	29.83%
3年以上	81.14	0.77%
小计	10,519.15	100.00%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公司为网络建设预付的工程款、购置设备的预付款以及公司下属分支机构购建营业厅及机房等的预付款。报告期内，发行人预付款项持续增长，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扩大、渠道建设推进，预付的工程款、设备购置款、土地款、库存商品、原材料采购款等款项增多。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发行人预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的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名称	与发行人关系	金额 (万元)	年限	占预付账款 余额的比例
陕西省西咸新区沣西新城管理委员会	非关联方	2,362.95	4-5年	11.79%
浙江蓝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22.48	1年以内、 1-2年	5.10%
西安环太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95.86	1年以内、 1-2年	4.97%
陕西华恒锐诚网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858.70	1年以内	4.28%
深圳博亚通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5.58	1年以内、 2-3年	3.37%
合计	-	5,915.57	-	29.51%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发行人无预付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6、其他应收款分析

最近三年，发行人各期末其他应收款规模较小，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2.54%、1.41% 和 2.09%。发行人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充分，对发行人正常生产经营影响较小。

最近三年，发行人各期末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区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17.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106.20	52.12%	93.19
1-2 年	354.01	5.94%	17.70
2-3 年	134.83	2.26%	20.22
3-4 年	230.72	3.87%	69.22
4-5 年	379.22	6.36%	189.61
5 年以上	1,754.17	29.44%	1,754.17
小计	5,959.14	100.00%	2,144.10
账龄	2016.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490.63	29.74%	44.72
1-2 年	442.25	8.82%	22.11
2-3 年	292.56	5.84%	43.88
3-4 年	472.05	9.42%	141.62
4-5 年	68.85	1.37%	34.42
5 年以上	2,245.60	44.80%	2,245.60
小计	5,011.94	100.00%	2,532.35
账龄	2015.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1,072.84	24.38%	32.19
1-2 年	395.43	8.99%	19.77
2-3 年	520.39	11.83%	78.06
3-4 年	84.57	1.92%	25.37
4-5 年	385.04	8.75%	192.52
5 年以上	1,941.49	44.13%	1,941.49
小计	4,399.77	100.00%	2,289.4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陕西谛杰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538.88	3-4 年	8.21%

西安文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6.99	3-4年、4-5年	3.31%
渭南广播电视传输段	非关联方	181.30	1年以内、1-2年、2-3年、3-4年、4-5年、五年以上	2.76%
上海银联电子支付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75.40	1年以内	2.67%
安康市汉滨区广电局	非关联方	168.59	5年以上	2.57%
合计		1,281.15	--	19.52%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发行人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以上（含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无应收关联方款项。

7、存货分析

发行人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可变现净值低于存货成本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最近三年，发行人各期期末存货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存货余额	14,890.90	12,193.28	13,039.06
跌价准备			
存货账面价值	14,890.90	12,193.28	13,039.06
流动资产	182,776.28	175,698.36	93,737.72
账面价值占流动资产比例	8.15%	6.94%	13.91%

最近三年，发行人各期期末存货明细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313.12	-	6,313.12
库存商品	8,259.10	-	8,259.10
周转材料	151.25	-	151.25
委托加工物资	167.43	-	167.43
合计	14,890.90	-	14,890.90
项目	2016.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175.03	-	6,175.03

库存商品	4,778.83	-	4,778.83
周转材料	43.03	-	43.03
委托加工物资	1,196.39	-	1,196.39
合计	12,193.28	-	12,193.28
项目	2015.12.31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486.97	-	7,486.97
库存商品	4,291.15	-	4,291.15
周转材料	36.29	-	36.29
委托加工物资	1,224.65	-	1,224.65
合计	13,039.06	-	13,039.06

发行人存货主要包括光缆、电缆、机顶盒、智能卡和 EOC 设备等，发行人的存货规模与其生产经营需求基本相适应。报告期内各期末，发行人存货分别为 13,039.06 万元、12,193.28 万元和 14,890.90 万元。

2016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较 2015 年末减少 853.74 万元，降幅 6.55%，主要是由于库存商品减少所致。2017 年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较 2016 年增加 2,697.62 万元，增幅 22.12%，主要是由于子公司商品销售业务发展所致。

8、其他流动资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其他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应收账款收益权投资	2,400.00	4,070.00	2,050.00
银行理财产品	4,165.00	21,700.00	4,800.00
某明星音乐会投资	-	61.95	61.95
影视剧投资	340.00	340.00	173.75
待抵扣进项税	37,402.67	23,993.17	17,170.89
预缴税金	340.11	496.09	1,741.32
预缴社保款	202.69	191.33	290.81
合计	44,850.46	50,852.54	26,288.73

报告期内，本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主要包括待抵扣进项税，公司为增加资金使用效率在商业银行购买的理财产品，以及部分应收账款收益权投资。截至 2016 年末，本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较 2015 年末大幅增加，主要系本公司在 2016 年使用部

分闲置资金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所致。2017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较2016年保持稳定。

9、固定资产分析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建筑物、传输线路、设备、办公家具及其他。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发行人固定资产原值为804,378.52万元，累计折旧为399,068.74万元，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405,309.78万元。

发行人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发行人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45	5%	19.00—2.11
传输线路	10—29	5%	9.50—3.28
设备	4—22	5%	23.75—4.32
办公家具	4—8	5%	23.75—11.88
其他	4—8	5%	23.75—11.88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发行人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资产分类	固定资产原值	累计折旧	固定资产净值
设备	473,744.99	286,695.68	187,049.31
传输线路	247,535.19	94,417.98	153,117.21
建筑物	77,684.52	16,220.72	61,463.80
办公家具	943.91	488.27	455.64
其他	4,469.92	1,246.10	3,223.82
合计	804,378.52	399,068.74	405,309.78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发行人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无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

10、在建工程分析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在建工程账面余额合计为 85,979.91 万元，未发生减值情况。发行人在建工程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宽带网建设	18,793.08	-	18,793.08
网络改造工程	17,974.30	-	17,974.30
网络干线建设	12,768.76	-	12,768.76
网络专网建设	4,854.53	-	4,854.53
新建小区有线电视工程	7,266.62	-	7,266.62
机房安装工程	4,121.44	-	4,121.44
网络工程	12,439.79	-	12,439.79
办公楼工程	3,412.07	-	3,412.07
管道工程	2,228.89	-	2,228.89
其他	2,120.42	-	2,120.42
合计	85,979.91	-	85,979.91

11、无形资产分析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12,721.96 万元，其中软件使用权账面价值为 10,607.92 万元，占无形资产的比重为 83.38%，系发行人无形资产的主要构成部分。

发行人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软件使用权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寿命内摊销。

最近三年发行人各期末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土地使用权	2,113.00	2,142.48	2,506.19
软件	10,607.92	8,107.21	6,690.69
其他	1.05	1.31	1.57
合计	12,721.96	10,251.00	9,198.45

12、长期股权投资分析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长期股权投资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合营企业投资： 陕西华秦永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58.61	-	158.61
对联营企业投资： 西安电视剧版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3,124.76	-	3,124.76
对联营企业投资： 陕西广电节目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202.22	-	202.22
合计	3,485.60	-	3,485.60

公司资产构成方面，公司整体资产结构保持了较高的流动性。报告期内公司处于快速成长发展期，为了与增长的行业市场需求相适应，逐步加大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的投资力度，后期随着公司投资项目稳定发展，在建工程逐步转为固定资产。总体来看，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规模及资产结构的变化是与其生产经营状况相匹配的。

（二）负债构成分析

1、负债总额与负债结构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报表负债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53,000.00	12.72%	14,000.00	3.82%	62,000.00	17.96%
应付票据	791.67	0.19%	-	-	-	-
应付账款	131,242.26	31.49%	105,750.50	28.85%	93,269.18	27.01%
预收款项	96,739.37	23.21%	93,625.02	25.54%	95,451.57	27.65%
应付职工薪酬	10,655.21	2.56%	11,302.01	3.08%	10,958.98	3.17%
应交税费	1,223.12	0.29%	583.41	0.16%	1,655.06	0.48%
应付利息	1,042.25	0.25%	1,942.25	0.53%	900.00	0.26%
应付股利	118.28	0.03%	107.85	0.03%	107.94	0.03%
其他应付款	8,961.18	2.15%	7,154.89	1.95%	6,585.85	1.91%

项目	2017年12月31日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000.00	1.68%	36,954.45	10.08%	6,000.00	1.74%
流动负债合计	310,773.34	74.57%	271,420.37	74.04%	276,928.57	80.21%
长期借款	53,500.00	12.84%	60,500.00	16.50%	37,500.00	10.86%
应付债券	29,908.99	7.18%	29,828.30	8.14%	29,873.55	8.65%
长期应付款	3,178.00	0.76%	3,178.00	0.87%	-	0.00%
预计负债	-	-	-	-	836.63	0.24%
递延收益	19,391.97	4.65%	1,640.16	0.45%	120.21	0.03%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5,978.96	25.43%	95,146.46	25.96%	68,330.39	19.79%
负债合计	416,752.31	100.00%	366,566.83	100.00%	345,258.96	100.0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2016年12月31日及2017年12月31日，广电网络的负债总额分别为345,258.96万元、366,566.83万元及416,752.31万元。

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报告期内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80.21%、74.04%和74.57%。流动负债中占比较大的主要是应付账款和预收款项。

报告期内，非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68,330.39万元、95,146.46万元及105,978.96万元，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19.79%、25.96%和25.43%，公司的非流动负债逐年上升，主要原因系公司为了适应公司发展对长期资金的需求，借入长期借款、发行中期票据。

2、短期借款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62,000.00万元、14,000.00万元和53,000.00万元，分别占当期期末负债总额的17.96%、3.82%和12.72%。2016年公司短期借款金额大幅下降，主要系归还银行借款所致；2017年，公司短期借款增幅较大，主要系新增银行借款所致。

3、应付账款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期期末的应付账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1年以内	90,896.37	80,706.64	61,357.67
1-2年	25,759.80	6,546.74	20,992.02
2-3年	4,693.87	11,547.19	5,044.19

3年以上	9,892.22	6,949.93	5,875.30
合计	131,242.26	105,750.50	93,269.18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付账款分别为 93,269.18 万元、105,750.50 万元和 131,242.26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应付账款逐年增长，主要系发行人因经营规模不断扩大而对供应商应付账款增加所致。

4、预收账款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期期末的预收款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1年以内	94,670.52	90,066.17	90,185.75
1-2年	878.38	3,142.53	4,889.21
2-3年	797.27	402.91	223.42
3年以上	393.20	13.41	153.18
合计	96,739.37	93,625.02	95,451.57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各期末预收款项分别为 95,451.57 万元、93,625.02 万元、96,739.37 万元，预收款项占负债的比重较大。发行人流动负债中的预收款项主要为预收的有线电视收视费、宽带接入费等。报告期内，发行人预收款项规模保持稳定。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无预收持有发行人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5、其他应付款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6,585.85 万元、7,154.89 万元和 8,961.18 万元，分别占期末负债总额的 1.91%、1.95% 和 2.15%。其他应付款性质主要为质保金及往来款。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公司 5%（含）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第五节 同业竞争与关联交易”。

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为 7,000.00 万元，具体明细情况如下：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利率	本币金额
国家开发银行陕西省分行	2012.9.21	2018.4.30	基准利率	300.00
国家开发银行陕西省分行	2012.12.21	2018.4.30	基准利率	3,200.00
国家开发银行陕西省分行	2012.12.22	2018.07.30	基准利率	1,800.00
国家开发银行陕西省分行	2013.01.04	2018.07.30	基准利率	1,700.00
合计	-	-	-	7,000.00

7、长期借款分析

最近三年，发行人各期期末长期借款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质押借款	53,500.00	60,500.00	37,500.00
保证借款	-	-	-
合计	53,500.00	60,500.00	37,500.00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长期借款余额为 53,500.00 万元，系本公司以有线电视基本收视维护费的收费权质押，取得的国家开发银行借款。

8、应付债券

最近三年，发行人各期期末应付债券情况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14 陕广电	-	-	29,873.55
16 陕广电	29,908.99	29,828.30	-
合计	29,908.99	29,828.30	29,873.55

2014 年，公司发行了 2014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票据简称 14 陕广电 MTN001（3 年期），实际发行金额 3 亿元，票据期间为 2014 年 6 月 19 日至 2017 年 6 月 19 日，票面利率 6%。

2016 年 1 月 26 日，公司发行了 2016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票据简称 16 陕广电 MTN001（3 年期），实际发行金额 3.00 亿元，票据期间为 2016 年 1 月 27 日至 2019 年 1 月 27 日，票面利率 3.79%。

9、递延收益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递延收益金额为 19,391.97 万元，较上年末增加 17,751.81 万元。递延收益的快速增长主要系发行人当期收到“电信普遍服务”等政府补助及其他专项资金等所致。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递延收益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重大文化艺术精品创作补助	100.00
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584.26
电信普遍服务项目建设资金补助	17,678.47
商洛电信普遍服务试点建设项目运维补助	1,000.00
基本收视费	29.24
合计	19,391.97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高速宽带网络建设推进网络提速降费的指导意见》，为了加快陕西省农村宽带建设，缩小城乡数字鸿沟，按照《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开展电信普遍服务试点工作的通知》和《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关于印发〈2017 年度电信普遍服务试点申报指南〉的通知》的要求，发行人自 2017 年开始为陕西省各试点行政村提供光纤通达工程服务及未来宽带接入服务。据此，发行人将收到的建设补助计入递延收益科目，其中，付款单位为政府部门的计入递延收益中的政府补助科目，付款单位为非政府部门的计入递延收益中的建设资金科目。

报告期内，发行人负债构成主要以流动负债为主，流动负债中占比比较大的主要是应付账款和预收款项，非流动负债主要是长期借款和应付债券，发行人负债结构总体合理，发行人的负债结构与发行人业务发展情况相符。

（三）偿债能力分析

1、公司的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偿债指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	------------	------------	------------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7.85%	55.80%	64.55%
资产负债率（合并）	57.59%	56.25%	63.81%
流动比率（倍）	0.69	0.65	0.34
速动比率（倍）	0.54	0.60	0.29
利息保障倍数（倍）	5.93	3.05	2.74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80,009.44	76,559.81	77,227.36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税前利润+利息+折旧支出+待摊费用摊销额+长期待摊费用摊销额+无形资产摊销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财务费用利息支出+资本化利息支出)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0.34、0.65 和 0.69，速动比率分别为 0.29、0.60 和 0.54，公司速动比率与流动比率差距较小，说明了本公司流动资产中易于变现的资产占比较多，流动资产整体变现能力较强。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呈上升趋势，体现了公司流动性逐步增强。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6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3.81%、56.25%和 57.59%，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较高，总体负债规模较大。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较同行业上市公司较高，公司在未来运营和投资活动中，将结合宏观经济发展状况、行业周期、市场状况以及项目的预期回报，根据本公司理想的资本结构来对资金来源进行组合及分配，并寻求低成本资金，同时确保财务杠杆比例保持在适当的范围。

近三年，部分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表：

证券简称	指标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中信国安	流动比率（倍）	0.72	0.77	1.46
	速动比率（倍）	0.46	0.55	1.19
	资产负债率（合并）	55.64%	54.54%	37.01%
电广传媒	流动比率（倍）	1.21	1.50	1.23
	速动比率（倍）	0.79	0.91	0.86
	资产负债率（合并）	52.74%	47.38%	43.27%
广西广电	流动比率（倍）	0.72	0.72	0.48
	速动比率（倍）	0.54	0.57	0.35
	资产负债率（合并）	50.49%	48.92%	61.97%

贵广网络	流动比率（倍）	0.62	1.25	0.38
	速动比率（倍）	0.59	1.20	0.32
	资产负债率（合并）	50.11%	40.61%	53.22%
吉视传媒	流动比率（倍）	0.70	1.04	1.65
	速动比率（倍）	0.43	0.71	1.31
	资产负债率（合并）	42.72%	35.39%	38.58%
江苏有线	流动比率（倍）	0.94	1.02	1.13
	速动比率（倍）	0.83	0.92	1.07
	资产负债率（合并）	31.75%	31.36%	31.29%
湖北广电	流动比率（倍）	0.36	0.47	0.40
	速动比率（倍）	0.35	0.46	0.39
	资产负债率（合并）	35.30%	28.66%	29.67%
华数传媒	流动比率（倍）	3.22	3.25	3.45
	速动比率（倍）	3.20	3.22	3.43
	资产负债率（合并）	28.04%	27.93%	26.96%
天威视讯	流动比率（倍）	1.80	1.90	2.02
	速动比率（倍）	1.77	1.88	1.98
	资产负债率（合并）	27.19%	26.63%	26.99%
歌华有线	流动比率（倍）	6.32	6.72	6.48
	速动比率（倍）	6.14	6.56	6.35
	资产负债率（合并）	16.59%	15.87%	17.74%

数据来源：wind

2、本次融资对公司偿债能力的影响

广电网络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后，将会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但是由于可转换债券带有股票期权的特性，在一定条件下，债券持有人可以在未来转换为公司的股票；同时可转换债券票面利率相对较低，每年的债券偿还利息金额较小，因此不会给公司带来较大的还本付息压力。

公司将根据本期可转债本息未来到期支付安排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合理调度分配资金，保证按期支付到期利息和本金。

公司偿付本期可转债本息的资金主要来源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对充裕，从公司最近三年的经营情况看，公司未来有足够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来保证当期可转换债券利息的偿付。从公司未来发展趋势看，公司的业务经营与发展符合国家产业政策，随着公司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的提升、市场份额的扩展，公司的盈利能力和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将继续增

长。稳健的财务状况和充足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将保证偿付本期可转债本息的资金需要。

发行人整体偿债能力较强，本次发行不会给公司带来较大的还本付息压力。

（四）资产管理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管理指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17年	2016年	2015年
存货周转率（次/年）	14.43	13.72	12.53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8.61	14.13	21.61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41	0.44	0.45

2015年、2016年和2017年，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12.53、13.72和14.43。发行人的存货主要包括光缆、电缆、交换机、机顶盒、EOC设备等，存货金额较小。报告期内，随着发行人业务的扩大和收入的增加，发行人的营业成本和存货金额都有所增加。总体来看，报告期内，发行人存货周转率较为稳定。

2015年、2016年和2017年，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21.61、14.13和8.61，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呈逐年下降的趋势，主要系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卫视落地费、数据集团专网收入增加，同时广告代理收入、工程施工收入挂账增加，造成应收账款余额的不断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0.45、0.44和0.41。公司资产规模扩张与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相适应，公司资产的整体运营效率较稳定。

报告期内，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资产周转指标如下：

单位：次/年

证券简称	指标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中信国安	存货周转率	2.29	2.71	3.04
	应收账款周转率	5.05	5.11	5.11
	总资产周转率	0.28	0.30	0.25
电广传媒	存货周转率	2.37	2.18	2.20
	应收账款周转率	8.62	12.06	16.19
	总资产周转率	0.38	0.35	0.33
广西广电	存货周转率	4.64	5.35	5.15
	应收账款周转率	7.15	13.58	20.98

	总资产周转率	0.38	0.46	0.48
贵广网络	存货周转率	12.45	11.10	12.21
	应收账款周转率	4.15	9.99	15.44
	总资产周转率	0.34	0.45	0.62
吉视传媒	存货周转率	1.41	1.96	2.03
	应收账款周转率	6.43	7.81	9.63
	总资产周转率	0.19	0.22	0.23
江苏有线	存货周转率	5.90	5.63	10.54
	应收账款周转率	13.15	13.62	18.92
	总资产周转率	0.25	0.21	0.28
湖北广电	存货周转率	48.84	43.95	30.93
	应收账款周转率	19.84	26.71	35.30
	总资产周转率	0.30	0.32	0.32
华数传媒	存货周转率	25.14	30.37	35.69
	应收账款周转率	5.64	6.26	7.21
	总资产周转率	0.23	0.23	0.31
天威视讯	存货周转率	50.00	45.70	58.13
	应收账款周转率	31.94	34.99	38.63
	总资产周转率	0.42	0.46	0.54
歌华有线	存货周转率	8.25	10.60	14.36
	应收账款周转率	9.42	11.11	12.84
	总资产周转率	0.18	0.18	0.21

数据来源：wind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总资产周转率=营业收入/总资产平均余额

（五）最近一期末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和理财产品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借予他人款项和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1、公司未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存在借予他人款项。

2、公司及子公司持有银行理财产品余额 4,165.00 万元，在股东大会通过的额度内。本公司及子公司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以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为前提，不会影响经营资金周转，也不会影响业务正常开展。同时，利用短期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可以获得一定的理财收益，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报告期内，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12.31	2016.12.31	2015.12.31
深圳市茁壮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1,300.00	1,300.00	1,300.00
嘉影电视院线控股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影视剧投资	320.00	320.00	200.00
西安市地下综合管廊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1,000.00	-
中广投网络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00.00	200.00	-
陕西壹线影业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
星影1号影视投资基金	1,000.00	1,000.00	-
广联纵合（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30.00	-	-
陕西省大数据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	-
陕西大程洪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300.00	-	-
合计	14,350.00	4,020.00	1,600.00

(1) 2009年6月5日，公司与茁壮网络签订《关于深圳市茁壮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增资认购协议》，公司以货币资金1,300万元认购茁壮网络1.555%股权，发行人以长期股权投资对其进行核算。

按照财政部2014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规定，公司对持有的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作为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核算，不再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并对其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

经发行人2014年10月28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董事会决议批准，发行人原在长期股权投资核算的截至201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为1,300万元的上述投资调整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列报。

(2) 2015年8月4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陕西华通文化科技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参股嘉影电视院线控股有限公司的议案》，子公司华通控股出资100.00万元参股嘉影电视院线控股有限公司，持股比例为0.26%。

(3) 本公司子公司华源影视与此刻影视文化(北京)有限公司签订电影《金童子》、《灵臆事件》拍摄合作协议。协议约定影片总投资 2,000.00 万元,华源影视出资 200.00 万元作为风险投资,占总投资额的 10.00%,并据此分享 10.00% 的影片净收益分成或承担与股权比例相应的亏损。华源影视与北京太初熠合影视文化发展有限公司签订电影《热血高校》联合投资协议,协议约定影片总投资 180 万元,华源影视出资 120 万元作为影片投资款。

(4) 2016 年 3 月 31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参股西安市地下综合管廊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决定出资 3,000.00 万元参股管廊公司,占 2% 股权。管廊公司已于 2016 年 3 月 31 日注册成立。本公司已于 2016 年 8 月 3 日缴纳首期出资 1000 万元。

(5) 2016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参股广播电视网络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的议案》,决定出资 200.00 万元参股中广投,占 1% 股权。该公司已于 2016 年 7 月 26 日注册成立,公司名称“中广投网络产业开发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4,458.00 万元。本公司认缴出资 200 万元,占 1.3833% 股权。本公司已于 2016 年 8 月 24 日缴纳出资 200 万元。

(6) 2016 年 6 月 2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小微团队创业基金的议案》,授权经理层决策小微投资项目。陕西壹线影业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小微团队投资项目,经理层决定出资 100.00 万元参股壹线影业,占 10% 股权。该公司已于 2016 年 8 月 16 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公司已于 2016 年 10 月 9 日缴纳出资 100 万元。

(7) 星影 1 号影视投资基金规模为人民币 3,100.00 万元,由华通控股做为基石投资人投资 1,000.00 万元,陕西华秦永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基金管理人,存续期 24 个月(投资期)+12 个月(退出期),运作方式为产品存续期间封闭操作,不接受违约退出,管理费 2%/年。基金主要投资于影视剧以及与影视文化相关产业项目,通过组合投资的方式以降低投资风险,实现委托资产的稳健增值。华通控股目前持有该基金 1,000.00 万元。

(8) 2016 年 6 月 20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小微团队创业基金的议案》,授权经理层决策小微投资项目。广联纵

合（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小微团队投资项目，经理层决定出资 30.00 万元参股广联纵合（北京）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占 5% 股权。该公司已于 2017 年 4 月 18 日注册成立，注册资本 600.00 万元。公司已于 2017 年 6 月 13 日缴纳出资 30.00 万元。

（9）2017 年 4 月 19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参股陕西省大数据集团有限公司的议案》，决定出资 1 亿元参股陕西省大数据集团，占 10% 股权。陕西省大数据集团已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注册成立。本公司已于 2017 年 5 月货币缴纳出资 1 亿元。

（10）2016 年 9 月 14 日，华通控股与洪泰创成（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洪泰创新空间（北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陕西云程商业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货币出资 300.00 万受让陕西大程洪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10% 股权。2017 年 1 月 26 日陕西大程洪泰企业管理有限公司对各股东认缴的股权比例进行工商变更，华通投资于 2017 年 7 月实缴出资 300.00 万元。

二、盈利能力分析

（一）营业收入的确认方法

报告期内，发行人收入确认原则为：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收入的，在资产负债表日交易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 (1)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 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4、公司主要业务收入

公司主要业务收入确认和计量的具体方法：

(1) 有线电视、数字电视维护费及增值业务（节目包、互动点播业务）收入：按当期已实际收取以上业务的收入金额，根据服务期间按权责发生制计入当期收入，不归属于当期的列入预收账款。

(2) 个人宽带、集团专网及专线收入

①个人宽带业务：按当期已实际收取以上业务的收入金额，根据服务期间按权责发生制计入当期收入，不归属于当期的列入预收账款。

②集团专网及专线收入：根据合同约定，在提供服务期内根据其服务归属期确认为当期收入。

(3) 安装工料费收入：安装工料费收入系公司对有线电视、数字电视安装用户收取的入户工本材料费，主要分为普通家庭入网用户以及新建小区或集团单位入网用户

①普通家庭入网用户：收到工材费当期确认工材费收入

②新建小区或集团单位入网用户：按照完工进度以及验收证书确认收入

(4) 卫星落地费收入：根据合同约定，在传输服务期内根据其服务归属期确认为当期卫星落地收入。

(二) 营业收入基本情况

1、营业收入构成

最近三年，发行人营业收入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283,533.22	99.37%	258,638.26	99.62%	238,039.86	99.73%
其他业务收入	1,798.06	0.63%	980.24	0.38%	646.16	0.27%
营业收入	285,331.28	100.00%	259,618.51	100.00%	238,686.02	100.00%

2015 年、2016 年及 2017 年，发行人营业收入分别为 238,686.02 万元、259,618.51 万元和 285,331.28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几乎全部来自于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重均在 98% 以上。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有线电视网络运营收入。发行人营业收入逐年增长，主要系视频主业的稳步增长、宽带接入业务的突破发展和电子产品销售的开展。

2、主营业务收入分行业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分行业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有线电视基本收视维护业务	106,355.28	37.51	113,310.54	43.81	101,961.53	42.83
增值业务	29,234.33	10.31	34,213.24	13.23	38,496.76	16.17
宽带接入	46,218.24	16.30	45,755.90	17.69	42,380.93	17.80
工程建设收入	3,950.17	1.39	2,931.30	1.13	2,889.63	1.21
安装工料费收入	14,041.18	4.95	13,900.17	5.37	14,002.82	5.88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卫视落地费收入	11,448.38	4.04	11,065.87	4.28	12,058.32	5.07
有线电视其他收入	6,237.48	2.20	2,825.60	1.09	3,988.44	1.68
商品销售收入	61,095.12	21.55	30,894.28	11.94	19,621.76	8.24
广告代理收入	4,953.05	1.75	3,741.36	1.45	2,639.67	1.11
小计	283,533.22	100.00	258,638.26	100.00	238,039.86	100.00

发行人是陕西省行政区域内唯一合法的有线广播电视节目传输、运营商和 ISP 接入业务服务商、陕西省电子政务传输网建设支撑企业，主营收入包括有线电视基本收视维护业务收入、宽带接入业务收入、增值业务收入、安装工料费收入、卫星落地费收入等。报告期内，得益于视频主业的稳步增长、宽带接入业务的突破发展和电子产品销售的开展，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持续增长。最近三年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238,039.86 万元、258,638.26 万元和 283,533.22 万元。报告期内，发行人各类业务收入分析如下：

（1）有线电视基本收视维护收入

有线电视基本收视维护收入是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最主要来源，最近三年销售收入分别为 101,961.53 万元、113,310.54 万元和 106,355.28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42.83%、43.81%和 37.51%。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断丰富产品和业务，点播内容更加丰富，本地化优势更加突出，增值应用更加多样，发行人的有线电视基本收视维护业务收入基本保持稳定。

（2）增值业务收入

最近三年，增值业务收入分别为 38,496.76 万元、34,213.24 万元和 29,234.33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16.17%、13.23%和 10.31%。

2016 年与 2017 年，公司增值业务收入较上年有所下滑，主要系 IPTV 等互联网电视的冲击所致。

（3）宽带接入业务收入

最近三年，宽带接入业务收入占公司主营收入的比重总体保持稳定，分别为 17.80%、17.69%和 16.30%，销售收入分别为 42,380.93 万元、45,755.90 万元和 46,218.24 万元。

在个人宽带业务方面，2015 年净增个人宽带用户 15 万户，在线个人宽带用户达到 75 万户；2016 年净增个人宽带用户 25 万户，在线个人宽带用户突破 100 万户；2017 年底，净增个人宽带用户 10 万户，在线个人宽带用户达到 110 万户。在集团专网及专线方面，截至 2017 年底，全省累计运行专网 1,629 个，运行集团专网 1,629 个，在网运行互联网专线 3,156 条，运行线路 3.9 万多条。未来，随着下一代广播电视网的建设、网络双向化改造的推进以及募投项目的建设，发行人的宽带接入业务收入有望保持较高的增速，成为发行人收入增长的重要来源。

（4）安装工料费收入

安装工料费收入主要是对首次入网的有线电视用户，收取一定的有线电视入户工本材料费。最近三年实现销售收入分别为 14,002.82 万元、13,900.17 万元和 14,041.18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88%、5.37%和 4.95%。该业务主要由新建小区楼盘的开发商代用户缴纳，同时新用户也可直接缴纳。

报告期内安装工料费收入保持稳定，占主营业务收入逐年下降，一方面是由于有线电视市场趋于饱和，有线电视用户数量增速下降。另一方面，随着三网融合的推进，新媒体对于有线电视网络用户的分流效果日益明显，发行人为了应对视频主业方面日益严峻的市场竞争，不断开发增值业务，以更多样的业务套餐、更精彩的节目内容、更丰富的本地信息、更优良的视觉体验、更优质的客户服务努力争取用户、巩固市场，并不断提升用户 ARPU 值。在这种情况下，发行人对于部分套餐用户采取不收取安装工料费的方法，这也导致安装工料费收入的下降。未来，随着发行人有线电视视频增值业务的不断发展，发行人安装工料费收入可能继续下降，但是发行人的营业收入有望不断提高，用户粘性有望增加。

（5）卫视落地费收入

卫视落地费收入主要包括国内各电视台卫视频道在陕西省内播放节目向公司缴纳的落地费和国内有全国落地牌照的购物频道在陕西全省数字网的落地传输收入。最近三年实现销售收入分别为 12,058.32 万元、11,065.87 万元和 11,448.38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5.07%、4.28% 和 4.04%。报告期内，卫视落地费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逐年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根据战略性目标，相应调整落地电视台和购物频道的构成。

3、业务收入分区域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按地区划分的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关中	221,084.94	77.48%	195,422.19	75.27%	175,140.51	73.38%
陕南	28,495.32	9.99%	27,291.86	10.51%	25,408.98	10.65%
陕北	35,751.02	12.53%	36,904.45	14.21%	38,136.54	15.98%
合计	285,331.28	100.00%	259,618.51	100.00%	238,686.02	100.00%

注：关中包括西安、咸阳、宝鸡、渭南、铜川，陕南包括汉中、安康、商洛，陕北包括榆林、延安。

公司是陕西省内唯一的有线电视网络运营商，拥有陕西省全省完整的有线电视网络资产。由于我国广电网络区域单一性的特点，公司主营业务集中在陕西。从销售区域来看，关中地区是公司销售收入的主要来源，最近三年公司关中地区的收入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比重在 70% 以上，占比呈现稳中有升的态势，主要是因为关中地区是发行人视频增值业务收入、宽带接入业务收入以及电子商务销售收入的主要来源地，报告期内，随着这三项业务收入的不断提升，关中地区收入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比重也有所提升。最近三年公司陕北地区的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在 14% 左右，陕南地区的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在 10% 左右。

（三）营业成本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营业成本相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193,770.63	99.15%	172,411.15	99.58%	155,938.45	99.94%
其他业务成本	1,670.12	0.85%	733.12	0.42%	88.60	0.06%
合计	195,440.75	100.00%	173,144.27	100.00%	156,027.05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成本与营业收入构成比例及变动趋势一致，成本与收入匹配。营业成本主要由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均在 97% 以上。其他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比重很小，低于 1%，因而对发行人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成本	占比
人工成本	23,870.66	12.32	25,699.77	14.91	24,402.43	15.65
网络运行维护成本	24,492.14	12.64	20,071.00	11.64	17,558.04	11.26
固定资产折旧	45,749.46	23.61	44,037.47	25.54	43,215.83	27.71
器材费用	1,050.60	0.54	3,149.49	1.83	4,100.51	2.63
宽带月租费	9,620.11	4.96	10,087.47	5.85	8,249.03	5.29
节目源费	9,203.03	4.75	9,755.47	5.66	9,544.07	6.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7,142.76	3.69	8,346.09	4.84	9,265.21	5.94
新增用户施工费	3,581.97	1.85	5,163.02	2.99	4,935.08	3.16
房租费	3,756.01	1.94	3,777.52	2.19	4,137.38	2.65
加密费	3,543.15	1.83	3,503.55	2.03	3,404.50	2.18
其他	3,650.92	1.88	8,925.56	5.18	8,569.65	5.50
商品销售成本	55,701.14	28.75	28,034.25	16.26	17,319.39	11.11
广告代理成本	2,408.66	1.24	1,860.49	1.08	1,237.33	0.79
合计	193,770.63	100.00	172,411.15	100.00	155,938.45	100.00

公司有线电视网络运营业务均基于全省有线电视网络开展，由于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行业的各项成本绝大多数都很难与具体业务直接关联，因此公司在成本归集时并没有按单项业务进行核算。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的成本主要由折旧费、运行维护成本和人工成本组成。最近三年，发行人主营业务成本呈逐年上升趋势，主要有以下原因：（1）报告期维护费用、新增用户施工费用增加，导致发行人运营成本增加；（2）报告期固定资产增加，导致发行人折旧费增加；（3）报告期人员工资增长，导致

发行人人工成本增加；（4）报告期内大力发展宽带接入业务，购买宽带出口增加，导致发行人宽带租赁费增加。

（四）毛利及毛利率

1、营业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营业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毛利	占比
主营业务	89,762.59	99.86%	86,227.11	99.71%	82,101.41	99.33%
其他业务	127.94	0.14%	247.12	0.29%	557.56	0.67%
合计	89,890.53	100.00%	86,474.24	100.00%	82,658.97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综合毛利主要来自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毛利，主营业务收入毛利占比高于 99%，其他业务收入毛利占比较小。

2、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营业毛利和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283,533.22	258,638.26	238,039.86
主营业务成本	193,770.63	172,411.15	155,938.45
主营业务毛利	89,762.59	86,227.11	82,101.41
主营业务毛利率	31.66%	33.34%	34.49%
营业收入	285,331.28	259,618.51	238,686.02
营业成本	195,440.75	173,144.27	156,027.05
综合毛利	89,890.53	86,474.24	82,658.97
综合毛利率	31.50%	33.31%	34.63%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4.63%、33.31%和 31.50%。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4.49%、33.34%和 31.66%，与综合毛利率基本持平。

3、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及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如下：

单位：%

证券简称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湖北广电	46.28	45.39	48.04
华数传媒	44.66	44.89	44.25
吉视传媒	46.00	43.49	46.26
天威视讯	37.78	37.27	33.91
贵广网络	39.09	43.10	43.74
江苏有线	30.73	35.92	36.69
歌华有线	27.50	26.56	19.99
电广传媒	17.39	27.43	31.20
广西广电	21.94	25.70	32.62
中信国安	18.52	19.83	15.43
广电网络	31.50	33.31	34.63

发行人毛利率处于行业平均水平，符合行业特点。

4、各业务毛利及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均基于现有全省有线电视网络开展，难以单独核算分业务成本，因此，无法测算发行人各业务毛利及毛利率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整体保持稳定趋势，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

（五）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期间费用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285,331.28	259,618.51	238,686.02
销售费用	27,067.12	28,102.46	26,020.55
销售费用率	9.49%	10.82%	10.90%
管理费用	39,696.86	38,236.61	35,822.94
管理费用率	13.91%	14.73%	15.01%
财务费用	3,738.31	6,586.71	7,608.51
财务费用率	1.31%	2.54%	3.19%
期间费用	70,502.29	72,925.77	69,452.00
期间费用率	24.71%	28.09%	29.10%

2015年、2016年及2017年，发行人期间费用分别为69,452.00万元、72,925.77万元和70,502.29万元，期间费用率分别为29.10%、28.09%和24.71%。随着发行人业务规模的扩大和用户数量的增长，报告期内发行人期间费用总体呈上升状态，但是，报告期内，发行人严格控制期间费用的增长，尤其是财务费用、销售费用等支出相对减少，使得报告期内发行人期间费用率保持稳定且呈现下降趋势。

1、销售费用

人工成本、代维费用和广告费是发行人销售费用的主要构成部分，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随着公司营业收入的稳步增长而相应增加，但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逐年下降，主要是发行人在业务不断拓展、收入不断增加的同时采取了严控费用的措施，销售费用的增长速度小于营业收入的增长速度。2015年、2016年及2017年，发行人销售费用分别为26,020.55万元、28,102.46万元及27,067.12万元，销售费用率分别为10.90%、10.82%和9.49%。

2、管理费用

发行人的管理费用占期间费用的比例较高。发行人管理费用主要由人工成本、折旧和摊销、办公费和差旅费等构成。2015年、2016年及2017年，发行人管理费用金额分别为35,822.94万元、38,236.61万元和39,696.86万元；管理费用率分别为15.01%、14.73%和13.91%。总体来说，发行人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较为稳定。随着发行人业务的扩展以及收入的增加，发行人的管理费用也相应增加。

3、财务费用

发行人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低。报告期内，发行人各期财务费用分别为7,608.51万元、6,586.71万元和3,738.31万元；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3.19%、2.54%和1.31%。发行人的财务费用主要是利息支出。2016年，发行人财务费用较2015年下降13.43%，降幅较大，主要原因系发行人偿还部分银行借款。2017年发行人财务费用较2016年下降43.24%，主要原因系偿还部分银

行借款，同时收到省财政厅《陕西省有线电视数字化整体转换项目》贷款贴息补助 800 万元冲减财务费用利息支出。

报告期内发行人期间费用整体保持稳定趋势，未发现重大异常情况。

（六）利润表其他项目分析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资产减值损失	881.41	1,303.00	665.65
投资收益	810.39	703.93	494.99
营业外收入	383.25	1,788.06	1,373.38
营业外支出	1,780.53	753.60	297.99
所得税费用	290.05	-83.78	-6.27

1、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是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以及对存货中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2、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主要是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投资收益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65.49	429.19	109.3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86.57	-	-
其他	358.33	274.74	385.68
合 计	810.39	703.93	494.99

其中：

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单位：万元

处置的被投资单位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西安电视剧版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366.41	462.53	110.25
陕西广电节目传播有限责任公司	-1.07	-0.65	-0.66
陕西华秦永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0.15	-32.69	-0.27

合 计	365.49	429.19	109.32
-----	--------	--------	--------

其他投资收益包括：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银行理财收益	50.62	-	74.26
应收账款收益权收益	307.70	16.72	289.01
影视剧《复仇上海滩》固定利率收益	-	-	22.41
“广电财富”平台投资收益	-	183.45	-
影视剧《爱情合约》固定利率收益	-	-	-
合 计	358.32	274.74	385.68

3、营业外收支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支主要为政府补助所得和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所得税

报告期内，发行人所得税费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所得税费用	290.05	-83.78	-6.27
利润总额	17,910.54	13,308.46	13,232.90
占利润总额比例	1.62%	-	-

2015 年、2016 年，公司所得税费用为负，主要系当期确认递延所得税费用。

三、现金流量和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09.98	65,371.44	70,919.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906.95	-102,519.18	-75,023.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7.44	77,674.85	2,393.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0,121.76	29,594.65	31,305.65

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602.23	70,121.76	29,594.65
--------------	-----------	-----------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2015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3,854.51	257,744.73	248,098.32
收到的税费返还	4.79	0.30	274.2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997.20	3,094.26	1,744.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9,856.50	260,839.28	250,116.8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0,374.09	103,961.33	95,984.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3,066.49	70,471.77	64,328.8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95.32	2,220.73	3,610.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110.62	18,814.02	15,274.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3,346.51	195,467.84	179,197.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09.98	65,371.44	70,919.12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和收到的税费返还。经营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支付的各项税费和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保持稳定，生产经营状况良好。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于净利润的原因主要有以下几点：

(1) 发行人成本费用中非付现成本金额大、占比高，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大于公司净利润。近三年非付现成本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5 年	2016 年	2017 年
固定资产折旧	46,214.00	47,164.27	49,247.1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274.17	8,328.95	7,645.30
无形资产摊销	969.14	1,280.56	1,575.49
非付现成本合计	56,457.31	56,773.78	58,467.90
非付现成本占比	25.04%	23.07%	21.99%

(2) 近年应付款项的金额持续增大，对于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大于发行人净利润起到一定促进作用。

(3) 2016年、2017年分别收到政府补助1,600万元、2.37亿元，由于项目尚未完工，补助金额先在递延收益科目归集，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增加。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75,023.15万元、-102,519.18万元和-79,906.95万元。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这主要是因为发行人报告期内对网络建设与改造、视频业务与宽带接入业务发展、平台升级扩容与网络优化、机房建设、多元化产业等的投资增长较快。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72,893.61万元、81,419.96万元和109,418.00万元。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报告期内，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393.03万元、77,674.85万元和877.44万元。

2016年度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15年度增加75,281.82万元，主要系2016年公司发行中期票据，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导致当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增加。

2017年发行人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16年度减少76,797.41万元，主要系公司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报告期内，发行人现金流情况与发行人的经营状况相符。

(二) 资本性支出

1、最近三年已经发生的资本性支出

(1)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17年度	2016年度	2015年度
宽带网建设	18,694.76	3,938.48	8,937.09
网络改造工程	18,103.88	12,077.90	7,603.27
网络干线建设	13,059.97	3,375.65	2,972.19
网络专网建设	3,153.42	7,546.10	6,068.27
新建小区有线电视工程	4,081.46	4,784.33	1,702.71
机房安装工程	3,727.62	786.35	1,012.00

网络工程	14,765.41	2,071.24	2,805.86
办公楼工程	1,043.10	1,851.49	897.63
管道工程	4,891.24	2,913.03	2,986.68
其他	2,640.85	3,168.68	2,837.21
合 计	84,161.71	42,513.25	37,822.90

(2)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主要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了若干子公司，详细情况见“第六章 财务会计调查”之“四、关于报告期内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变化的说明”之“（二）最近三年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2、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及资金需求

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具体投资计划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资本性支出主要是在建项目支出，未来资本性支出主要为已公告的本次募集资金项目，发行人资本性支出整体是和发行人资产规模和未来发展规划相适应的。

四、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会计差错更正

(一)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2015年8月26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部分会计政策的议案》，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证监会公告【2014】54号）及相关监管要求，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修订。具体修订内容包括：明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明确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标准和时点；明确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划分标准，以及开发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本次会计政策的修订只是对存货、在建工程和研究开发等现行会计政策进行补充完善，不会影响本公司现行的其他各项会计政策，也无需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修订对公司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017年4月28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的通知》（财会[2017]13号），自2017

年5月28日起施行；2017年5月10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通知》（财会[2017]15号），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2017年12月25日，针对以上两个准则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公司按上述通知规定执行新会计准则，公司对相关会计政策、财务报表格式及列报进行了修订。

对于利润表新增的“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追溯调整；对于利润表新增的“其他收益”行项目，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可比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调整。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6月12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新准则进行调整。其他会计政策变更均自执行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报告期内，除上述会计政策变更之外，发行人未发生其他会计政策变更或会计估计变更。

（二）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五、重大事项说明

（一）主要期后事项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主要期后事项包括：

1. 子公司名称变更

2018年2月22日，经工商登记核准，本公司子公司“陕西广通博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更名为“陕西广电广通博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2018年3月2日，经工商登记核准，本公司子公司“陕西广电新网云服务有限公司”更名为“陕西广电云服务有限公司”；

2018年4月13日，经工商登记核准，本公司子公司“陕西广电融汇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更名为“陕西广电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2.根据本公司 2018 年 4 月 18 日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本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拟以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604,967,689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 0.40 元（含税）现金股利。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项议案已经 2018 年 5 月 10 日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18 年 5 月 25 日实施完毕。

3.投资成立公司事项

2018 年 2 月 11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成立陕西省视频大数据建设运营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出资 1 亿元独资成立视频大数据公司。2 月 14 日，该公司办理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手续。

2018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投资参股陕西丝路云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出资 800 万元参股丝路云启公司，占其 8% 股权。6 月 1 日，该公司办理完成工商登记注册手续。除上述情况外，截止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对外担保、期后事项、其他或有事项等重大事项。

（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截止本募集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存在重大未决诉讼事项一起，具体情况如下：

2012 年，发行人全资子公司丝路影视下属子公司华一传媒与陕西谛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谛杰房地产”）签订《商品房买卖合同》，并支付了全部购房价款。由于谛杰房地产未按约定如期交房，华一传媒诉至雁塔区人民法院，要求解除合同、返还购房款及利息并支付租金损失。经 2014 年 9 月西安市雁塔区人民法院（2014）雁民初字第 04214 号、04215 号和 04216 号民事判决书判决，由谛杰房地产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华一传媒返还购房款并支付租金损失分别共计 1,669,661.92 元、1,815,821.92 元、1,993,931.92 元。目前由于谛杰房地产尚未履行判决内容，华一传媒正在积极催收，并拟采取进一步的法律措施。目前华一传媒已向西安市雁塔区人民法院申请执行，西安市雁塔区人民法院执行庭已受理。

截止本募集书签署日，谛杰房地产尚未支付应当返还的购房款、利息及租金损失。目前华一传媒正在积极督促和配合西安市雁塔区人民法院执行庭开展相关追讨工作，并同其他债权人及曲江管委会保持沟通与联系，积极进行催收。

六、公司财务状况和盈利能力的未来趋势分析

（一）资产状况发展趋势

公司的各类资产与公司所经营的广播电视传输、数字电视增值、互联网接入等服务业务匹配度较高，资产结构较为合理，预计流动资产将随着资产总额和营业收入增长而增长。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包括设备、传输线路、建筑物、办公家具等。由于公司将在未来继续扩大生产经营规模，公司的固定资产规模也将持续增长。同时，公司未来将在确保经营质量和资产质量的前提下，努力提升获利能力，以经济效益为中心扩大销售规模，使销售状况、现金流量维持良好状态，进一步提高资产的周转效率。

（二）负债状况发展趋势

本次公开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到位后，短期内公司资产负债率将有所提高，但相较于公司整体资产规模处于可控范围内，未来，随着可转债转股及募投项目效益的实现，公司资产负债率将会得到适当降低。公司未来将根据生产经营需要，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结构。公司将积极拓宽融资渠道，努力降低融资成本，通过各种途径来满足公司的资本支出需求，降低财务成本。

（三）营业收入发展趋势

一方面，发行人不断丰富产品和业务，点播内容更加丰富，本地化优势更加突出，增值应用更加多样，发行人的有线电视基本收视维护及增值业务收入稳步增长；另一方面，随着下一代广播电视网的建设、网络双向化改造的推进以及募投项目的建设，发行人的宽带接入业务收入有望保持较高的增速，成为发行人收入增长的重要来源。

（四）盈利水平发展趋势

公司将立足主业，以技术创新为引领，以内容建设为根本，以电视应用为核心，把握好市场策略、商业模式等关键环节，坚定不移走全业务运营之路。在确保盈利水平、控制投资额度的前提下，稳固视频主业，加快结构调整，突出转型方向，保持稳健经营，实现公司业绩持续增长，不断增强公司盈利能力。

第八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80,000 万元（含发行费用），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	25.08	8.00
	总计	25.08	8.00

本次公开发行 A 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全部用于投资“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若募集资金不能满足上述全部项目资金需要，资金缺口由公司自筹解决。在最终确定的本次募投项目（以有关主管部门备案文件为准）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如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时间与项目实施进度不一致，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

“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已于 2017 年 9 月 15 日取得陕西省环境保护厅出具的《陕西省环境保护厅关于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陕环批复[2017]460 号），“经审查，在全面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要求后，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能够得到减缓和控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和拟采取的环境保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可作为项目实施的依据”。

“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已在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通过，取得《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对“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备案的通知》（陕发改社会[2017]1127 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简介

（一）项目概况

公司本次拟以募集资金投资的“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是加强行

业竞争力，提升用户粘性的战略措施。通过该项目建设实施，将实现公司广电云、管、端的标准化和智能化，打造开放的业务创新平台，形成有线无线卫星和互联网融合的“广电+”生态，为实现智慧家庭、智慧城市奠定基础，为落实地方惠民政策提供有效路径和机遇。该项目投资的主要内容包括“秦岭云”系统建设、“管”建设（包括传输网、承载网、接入网、城市主干线管道的建设）、基础配套设施建设等。项目总投资 25.08 亿元，从 2017 年开始建设，计划 4 年内完成投资建

设。通过该项目的建设，将完成陕西省地市本级城区用户光纤网络入户，使区域内城区的用户配置“秦岭云”融合业务机顶盒，迅速扩大“秦岭云”融合业务的市场规模，进一步扩大公司对地市城区的光纤覆盖和业务升级。

本项目建设拟实现的目标如下：

- 1、城市覆盖网络（光纤入户）485 万户；
- 2、覆盖区域的城市家庭宽带接入能力不低于 100Mbps。

（二）项目的经营模式和盈利模式

1、“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的经营模式和盈利模式

“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是公司基于覆盖陕西省地市本级城区以上的全光双向网络和互联网交互平台，依托大数据及云计算技术，向家庭用户和政企单位推出的集高清、4K、VR 视频传输和多媒体跨屏、本地信息、大数据服务、高速互联网接入及智慧城市、智慧家庭、云存储等服务的新业务生态系统。

随着“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的落成，公司在智能终端、互联网视频内容等方面引入战略合作伙伴，进行陕西省市场的开发推广和业务合作。通过自主实现、合作开发、第三方提供业务产品公司运营、第三方提供业务产品并运营、公司提供平台网络资源等多种方式，实现公司业务的灵活部署和产品的高效迭代和上线。

“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的盈利来源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秦岭云 视频”，包括为家庭用户提供上百套高清直播频道，4K 频道及点播专区，拥有本地化内容专区、行业内容专区及互联网内容专区，向用户收取相应的服务费。

“秦岭云 数据”，为家庭用户及企事业单位提供 30M、60M、100M 等宽带及

后续推出的大带宽产品，包含 CABLE、LAN、FTTH 和 WLAN 等多种接入方式，以及其所承载的相应增值业务，向用户收取互联网接入费。

“秦岭云 新业务”，为家庭用户及企事业单位提供“秦岭云 智慧家庭”、“智慧城市”、“大数据”、“云计算”、“游戏”、“教育”、“视讯”、“广告”等新业务，向用户收取相应的服务费。

2、“‘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的经营模式和盈利模式与原业务模式的改进和变化，以及所面临的行业政策机遇及风险

（1）经营模式的改进和变化

“秦岭云”改变了以往广电独立投资、收益风险全部独立承担的经营模式，而是采用与合作方进行终端和内容层面的全方位深入合作，大幅减轻公司的投资压力和经营风险。另一方面，公司可以利用合作方的优势资源进行线上和线下的营销推广，以较小的自有投入撬动整体市场份额的上升，实现以广电主体为核心，带动产业链上下游合作共赢的新态势。

“秦岭云”在原有电视和宽带服务的基础上，着眼于家庭智能化生活的整体解决方案，以用户需求和用户体验为导向，在向用户提供海量规模化内容的基础上，灵活运用大数据分析系统，针对用户的个性化需求开展定制服务。一方面对公司既有的产品和服务进行技术迭代和体验升级，另一方面以大数据统计分析系统为依托，积极响应用户需求开发具备市场竞争力的新产品和新服务类型。

（2）盈利模式的改进和变化

“秦岭云”业务在原有的以电视和宽带服务费为核心的传统盈利模式的基础上，拓展并增加以满足用户个性化需求为导向的内容销售、分发等新的盈利模式，增加了公司的盈利来源，提高了公司后续的盈利潜力。“秦岭云”涵盖了智慧家庭、智慧城市、云游戏、云教育、云数据中心租赁服务、视频通信、EPG 广告、贴片广告、大数据商业化运营等全新的顺应市场需求且公司具备相对运营优势的业务品类。随着“‘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的落成，公司未来的盈利手段将更为灵活。

（3）行业政策机遇及风险

在目前“三网融合”的政策背景下，广电运营商的机遇与挑战并存。一方面，广电运营商开始面对 IPTV、互联网盒子等市场竞争者的挑战，市场份额需要承

受一定的压力。而另一方面，广电运营商可以此为契机，积极进行互联网战略升级和转型。凭借广电运营商机顶盒的高入户率、以及广播电视这一传播媒体的专属性，广电运营商在完成云平台建设和互联网业务布局后，可以突破自身原先的业务瓶颈，开发有线电视网络之外的用户，如宽带用户、在线教育用户、在线游戏用户、智慧城市用户等。在上述基础上，广电运营商可以进一步将直播内容与互联网内容深度关联起来，形成深层次的广告精准投放、付费点播、人机互通等业务，提升收益并建立新的盈利模式。

公司本次的“‘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是以国务院《“宽带中国”战略及实施方案》、陕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省宽带网络建设规划的通知》和陕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加快高速宽带网络建设网络提速降费的实施意见》为指导方针，全面落实国家和陕西省产业政策的新一代融合业务系统，受到陕西省政府的高度重视和支持，符合国家和陕西省有关政策的要求。

在此基础上，与“秦岭云”类似的融合业务系统的发展模式已经得到全国各地市场的检验。除了此前北京（歌华与百视通）、上海（东方有线与未来电视）、山东（山东有线与未来电视）等地继续深入推进融合业务系统建设，2016年以来，融合业务系统在广东、湖南、湖北、江苏、深圳等地都有相应的举措进行落地和发展，融合业务系统的发展已逐步成为行业的共识。因此，公司的“‘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的行业政策风险可控，且风险较小。

（三）项目必要性和可行性

1、本项目是公司在“三网融合”背景下应对市场竞争的必要措施

广电的视频业务以早期的 DVB 平台和后续的高清互动 VOD 平台为基础，开展基于电视机顶盒的高标清直播、点播、时移回看等视频业务和信息服务。目前，在“三网融合”形势下，广电运营商面对来自互联网、电信以及电视厂商等的跨界竞争压力，一方面，面临着将现有直播、时移、回看、互动点播等视频业务如何快速融入不同终端并进行交互的挑战，另一方面，结合目前主流视频服务发展趋势，面临如何开展 WEB 信息服务、互联网成熟应用集成等新的需求。因此，在目前的行业背景下，公司需要以用户需求和用户体验为导向，向用户提供既海量规模化又灵活个性化的全业务服务，并以此提高用户粘性，开辟新的运营和盈利模式。

公司通过本次“‘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将 DVB 与 OTT 叠加及深度融合，协力公司向“融合网络媒体服务商”的战略定位进行转型。DVB+OTT 模式的发展路线是广电运营商应对 IPTV 和 OTT 视频盒子挑战的战略支点，利用广电运营商的高入户率，形成家庭内部数字机顶盒到智能终端的转换，并以智能终端为切入点，实现对家庭电视、手机、电脑等终端的联动，真正做到提高用户粘性和 ARPU 值。

本项目将建设陕西广电 IP 化的“秦岭云”平台，公司业务发展全面向 OTT 模式转型。本项目具有一定的前瞻性，紧密结合行业趋势，可以满足广电视频业务转型需求。“秦岭云”平台的建设是广电视频业务平台的转型、变革和融合，是公司增强用户粘性、提升行业竞争力的必要举措。

2、本项目符合国家支持数字电视和宽带网络发展的战略规划

2016 年 12 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国发〔2016〕73 号）。《规划》指出要全面推进三网融合，基本建成技术先进、高速畅通、安全可靠、覆盖城乡、服务便捷的宽带网络基础设施体系，消除宽带网络接入“最后一公里”瓶颈，进一步推进网络提速降费。推进下一代广播电视网建设和有线无线卫星融合一体化建设，推进广播电视融合媒体制播云、服务云建设，构建互联互通的广播电视融合媒体云。

2017 年 5 月，经中央网络安全和信息化领导小组同意，中央网信办开展第五代移动通信、下一代互联网（IPv6）、三网融合等标准化工作。加快推进移动通信、光纤宽带、移动互联网、物联网、云计算、大数据等重点技术标准的研制。开展融合媒体云平台、有线无线卫星融合网、智能电视终端、地面数字电视无线传输等标准体系建设，推动国际标准关联标识符落地。加快空天一体信息技术基础设施标准研究，促进网络基础设施的互联互通。

本项目的实施，符合国家支持数字电视和宽带网络发展的战略规划，契合陕西省构建有线无线卫星和互联网融合的“广电+”生态，实现智慧城市，落实惠民政策的发展方向。

3、募投项目契合国家战略发展方向

信息产业是我国重点发展的战略性产业之一，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建设创新型国家，实现跨越式发展已成为我国未来的重点发展方向。

党的十八大报告明确把“信息化水平大幅提升”纳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目标之一，同时提出“建设下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发展现代信息技术产业体系，健全信息安全保障体系，推进信息网络技术广泛运用”。《“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也同样提出构建网络强国基础设施。深入推进“宽带中国”战略，加快构建高速、移动、安全、泛在的新一代信息基础设施。因此，本募投项目的实施符合国家战略发展方向。

4、公司实施本项目具有较强的区域性优势

有线电视网络传输在各区域内仍受行业管理政策限制，从而保障广电运营商的稳定收益。根据我国《广播电视管理条例》第二十三条的明确规定，同一行政区域只能设立一个区域性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因此，我国有线电视传输网络在一定区域内具有唯一性。

公司在陕西省内的网络覆盖延伸将直接意味着潜在用户数量的增加，有利于公司有线电视基本业务、增值业务、数据业务等业务收入的稳定提升。同时，有线电视网络运营的成本结构较为稳定，主要成本包括建网、升级、维护、折旧、摊销等固定费用，增量终端客户对应的边际成本较低。因此，本项目具备政策壁垒优势以及边际成本优势，具有较强的抗风险能力。

5、公司具有丰富的网络建设运营经验

公司作为全国广电网络文化体制改革的先行者和全国第一个全程全网整体上市的省级广电网络公司，受到了中宣部、国家广电总局和陕西省委、省政府的关注和支持。

近年来，公司的网络、用户、收入和资产规模迅速扩大，经营效益和综合实力显著提升。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在网数字电视主终端588.37万个，其中，高清电视终端229.8万个。高清电视终端中，互动终端194万个、直播终端35.8万个。公司在网数字电视副终端96.34万个，在线付费节目终端199万个，无线电视业务用户21.76万户，在线个人宽带用户110万户，运行集团专网1,629个，在网运行互联网专线3,156条，运行线路3.9万多条。

公司丰富的网络建设、运营经验将为本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良好的借鉴依据，同时，公司在行业中的长期技术积累以及充足的专业人才储备也将为项目实施提供有力的支撑。

综上所述，公司“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的实施是必要且可行的。

6、同行业其他地方广电的网络优化升级已取得积极成果

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SH.600037）在自建云平台和拓展布局新媒体业务等方面积极先行先试。2015年12月，其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33亿元，用于版权内容平台建设项目、云服务平台升级及应用拓展项目的构建。在建立自身云服务平台的基础上，不断拓展相关的应用配套服务提升其流量入口价值。北京歌华有线电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的电视院线、电视游戏、手机电视、智慧城市等业务均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和经济效益。

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SZ.000665）致力于在VR（虚拟现实）等新业务领域进行拓展。2017年7月，其公告公开发行可转债预案，拟募集资金不超过17.34亿元用于下一代广电网双向宽带化改造项目、电视互联网云平台建设项目。上述项目的建设也是湖北省广播电视信息网络股份有限公司通过自建电视互联网云平台，为其用户提供视频点播、付费频道、电子商务、在线教育等互联网内容，以此应对IPTV、OTT电视等市场竞争的举措。

华数传媒网络有限公司（SZ.000156）通过资本融合的方式完成其互联网业务的战略布局。2015年5月，其向杭州云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65.36亿元，用于媒资内容中心建设项目、“华数TV”互联网电视终端全国拓展项目等。发行完成后，杭州云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华数传媒网络有限公司20%的股权。杭州云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为史玉柱先生和马云先生。2016年1月，华数传媒网络有限公司公告其全资子公司华数传媒网络有限公司与阿里云计算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共同建立媒体云，在建立互联网媒体播控环境上进行深度合作。

综上所述，在“三网融合”的背景形势下，广电运营商面对来自互联网、电信以及电视厂商等的跨界竞争压力，与公司所属相同行业的其他地方的广电运营商也正在积极布局自身的云平台建设和互联网战略升级的路径，并取得了良好的成果。公司本次的“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是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所进行的战略部署，属于公司经营模式调整的必要有效举措，本次募投项目具备必要性和可行性。

（四）项目实施主体及投资情况

本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发行人。本项目总投资 25.08 亿元。项目建设内容包括“秦岭云”系统建设、“管”建设（包括传输网、承载网、接入网、城市主干线管道的建设）、基础配套设施建设等。

（五）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 250,832.00 万元，包括：建设投资 229,270.00 万元，建设期利息 16,562.00 万元，流动资金 5,000.0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229,270.00 万元包括：“秦岭云”系统建设 13,200.00 万元，“秦岭云”传输网、承载网、接入网、城市主干线管道建设合计 214,295.00 万元，基础配套设施建设 1,775.00 万元。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上述建设投资项目，本项目投资概算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投资占比	
建设投资	“秦岭云”系统	13,200.00	5.26	
	“管”建设	传输网	34,338.00	13.69
		承载网	29,417.00	11.73
		接入网	128,140.00	51.09
		城市主干线管道	22,400.00	8.93
基础配套设施	1,775.00	0.71		
建设期利息		16,562.00	6.60	
流动资金		5,000.00	1.99	
总计		250,832.00	100.00	
其中：拟使用募集资金用于上述建设投资项目		80,000.00	31.89	

（六）项目建设内容

公司本次的募投项目“‘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主要包括三个方面的建设内容，分别是“秦岭云”系统建设、“管”建设、基础配套设施建设。

“秦岭云”系统建设，主要是指项目顶层的系统架构建设，通过硬件设备采购、软件系统购置以及相关的软硬件系统调试等方式，建立符合技术标准、能够支撑整个项目系统运作的信息数据传输及处理系统。

“管”建设，主要是指建立由顶层系统到各个用户终端的信息数据传输传播渠道的建设，通过铺设线路管道、配置服务器、交换机、路由器、光纤等，实现信息数据传输传播渠道符合技术标准，以支持顶层系统的战略升级。

基础配套设施建设，主要是指通过对分布在陕西省内各个地方的机房网点进行供配电系统改造、或者新购置机柜等方式，实现各个机房网点的技术设备能够支持“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的正常运作。

1、“秦岭云”系统

“秦岭云”系统建设项目包含 4 个子系统建设，分别为多终端全媒体融合云转码系统、秦岭云融合 CDN 加速系统、全媒体内容管理系统以及秦岭云智能 BO 后台管理系统。

(1) 多终端全媒体融合云转码系统

多终端全媒体融合云转码系统总投资 2,100 万元，含硬件设备购置费用及软件购置费用。

单位：万元

设备名称	描述	投资金额
中心实时流转码设备	双电源+机箱+主板；完成 10 套高清节目的转码或者 18 套标清的转码(满配)（支持三频转码）； 三年维保。	400
中心文件转码设备	双电源+机箱+主板； 支持标清文件 10 倍速效率转码或高清文件 4 倍速转码（支持三频转码）； 三年维保。	225
中心流媒体网关	1U 满配标准机箱+双电源； 支持协议封装转换和流媒体发布； 三年维保。	300
地市实时流转码设备	双电源+机箱+主板； 12 套标清的转码(两张卡)（支持三频转码）； 三年维保。	225
地市文件转码设备	双电源+机箱+主板； 6 套标清的转码(一张卡)（支持三频转码）； 三年维保。	50
地市流媒体网关	机框*1 电源*2ASI 输入板卡*1GB 输出板卡*2 协处理卡*2SFP 光口模块*8	225
县级转码设备	配置一张 C355（ASI 五路输入输出卡）	150

	板卡, 用于 ASI 信号输入, 输出 IP 信号; 一张 CX01 卡 (满配 5 路), 用于对输入节目进行转码; 一个 EMR 机框+双电源; 三年维保。	
交换机	S5720-52X-EI-AC S5720-56C-EI-48S-AC S5720-32X-EI-24S-AC	525
总计		2,100

(2) 秦岭云融合 CDN 加速系统

秦岭云融合 CDN 加速系统总投资 7,000 万元, 含硬件设备购置费用及软件购置费用。

单位: 万元

设备名称	描述	投资金额
CMS 系统	RH2288H V3-14 盘位(2*E5-2620 V3 6c,8*16G,2*300GB,4*GE,4*10GE,2*8Gb FC,SR430C RAID 卡,2*750W(1+1)电源,100V~240V AC,无 OS,无鼠标键盘及显示器,3 年 5*8)	400
大数据分析系统 IA/BDI/DB	RH2288H V3-14 盘位(2*E5-2620 V3 6c,8*16G,2*300GB,4*GE,4*10GE,2*8Gb FC,SR430C RAID 卡,2*750W(1+1)电源,100V~240V AC,无 OS,无鼠标键盘及显示器,3 年 5*8)	500
推流服务器	StreamXP 5110 G1.0	4,000
MC/CMI/MM/DB	RH2288H V3-14 盘位(2*E5-2620 V3 6c,8*16G,2*300GB,4*GE,4*10GE,2*8Gb FC,SR430C RAID 卡,2*750W(1+1)电源,100V~240V AC,无 OS,无鼠标键盘及显示器,3 年 5*8)	300
内容路由服务器	RH2288H V3-8 盘位(E5-2620 V3 6c,2*16G,2*300GB,DVD-RW,8*GE,4*10GE,SR430C RAID 卡,2*750W(1+1)电源,100V~240V AC,无 OS,无鼠标键盘及显示器,3 年 5*8)	300
安全加固特性	安全加固特性-Linux 系统加固(每单机 1PCS) 安全加固特性-数据库系统加固(每单机 1PCS)	300
CDN 应用软件	媒体控制单元软件 用量采集器终端软件 媒体访问重定向器终端软件-程序	400

	媒体服务器 H.264 软件-程序	
流媒体并发流 -License	流媒体并发流 License-每 100Mbps 出流能力	600
OSS 与网管增强服 务	I2000-PC 服务器应用软件许可(每节点) I2000-数据库应用软件许可(每节点)	200
总计		7,000

(3) 全媒体内容管理系统

全媒体内容管理系统总投资 1,500 万元，含硬件设备购置费用及软件购置费用。

单位：万元

名称	类型	投资金额
内容管理 CMS	内容管理基本框架	250
	内容汇聚	150
	CP、版权及其他管理	150
	系统管理	200
	内容分发	200
	内容加工	150
	系统对接	400
总计		1,500

(4) 秦岭云智能 BO 后台管理系统

秦岭云智能 BO 后台管理系统总投资 2,600 万元，含硬件设备购置费用及软件购置费用。

单位：万元

设备名称	描述	投资金额
Portal 服务系统	为终端用户收视、互动、个性化等功能提供门户数据支撑、模板管理与展示服务	240
后台业务服务系统 OSS	提供用户管理、产品打包、订购、终端认证、业务鉴权、消费记账、统计分析等运营支撑服务	240
大数据用户行为分 析系统 UBA	提供多终端业务采集点播数据，并对点播数据进行统计、分析	240
认证鉴权系统 AAA	提供终端认证、业务鉴权、消费记账服务	300
防火墙安全加固	NS-SecPath F1030	200
功能升级	系统对接、集成开发	1,500
交换机	千兆交换机 LS-5560-54c-ei	80

总计	2,600
----	-------

2、“管”建设

“管”建设项目包含 4 个子建设项目，分别为传输网建设、承载网建设、接入网建设、城市主干线管道建设。

(1) “秦岭云”传输网

“秦岭云”传输网总投资 34,338 万元，主要为硬件设备购置费用。

单位：万元

设备名称	投资金额
OTM 网元	7,718
OLA 网元	990
扩容单板	25,630
总计	34,338

(2) “秦岭云”承载网

“秦岭云”承载网总投资 29,417 万元，承载网建设是配套融合业务平台的网络配套项目，主要包含综合业务承载网、业务支撑系统、内容引进系统。

① 综合业务承载网

综合业务承载网总投资 21,677 万元，主要为硬件设备购置费用。

单位：万元

设备名称	描述	投资金额
核心路由器	全省核心路由控制器	6,927
汇聚路由器	各地市城域层路由控制器，含新建设备及新增板卡。	5,600
城域控制层 BRAS	各地市城域层 BRAS 设备，含新建设备及新增板卡。	6,000
城域汇聚交换机	各地市及区县汇聚交换机，含新建交换机及新增板卡。	3,150
总计		21,677

② 业务支撑系统

业务支撑系统总投资 2,680 万元，主要为软件购置费用。

单位：万元

设备名称	描述	投资金额
DNS 系统	DNS 域名解析系统	560
DHCP 系统	DHCP 地址分配系统	560

宽带 AAA 系统	宽带数据 AAA 认证系统	600
资源管理系统	FTTH 资源管理系统，管理 ODN 网络资源。	470
安全防护系统	网络防护安全设备	490
总计		2,680

③ 内容引进系统

内容引进系统总投资 5,060 万元，主要为硬件设备购置费用。

单位：万元

设备名称	描述	投资金额
服务器 1	CPU: 两颗英特尔®至强®处理器 E5-2630V4; 内存: 128G (8*16G) 内存; 硬盘: 800G[ssdinterl]*3、6T[sata,7200rpm]*9; 光驱: DVD 光驱; 网卡: 2*10GE 光口网卡 (含光模块) Inter82599 芯片	1,500
服务器 2	双控 2 颗 8 核英特尔至强 2.1GHz 及以上; 缓存 192GB (32GB*6)最大可扩展不少于 1.5TB; 本次配置 9 块 6TB 近线 SAS12GB3.5 英寸热插拔硬盘; 3 个 800GB6Gb 企业级 MLC 固态硬盘; 最高可配 14 个 SAS、SATA、近线 SAS、固态硬盘。配置数据分层, 精简配置, 支持重复数据删除和压缩。支持异构数据块和文件复制和块级镜像。支持 VAAI, 提供官网链接。光驱: DVD 光驱; RAID 卡: 带电池保护, 缓存大于等于 1GB; 网卡: 4*1G 电口网卡加, 2*10GE 光口网卡 (Intel82599 芯片, 含万兆多模 SFP+光模块);	1,500
服务器 3	双控 2 颗 12 核英特尔至强 2.2GH 以上; 缓存 128GB (16GB*8) 最大可扩展不少于 1.5TB; 本次配置 2 个 1TBNLSAS6Gb 硬盘; 最高可配 24 个 2.5 英寸 SAS、SATA、近线 SAS、固态硬盘、PCIe 固态硬盘。配置数据分层, 精简配置, 支持重复数据删除和压缩。支持异构数据块和文件复制和块级镜像。支持 VAAI, 提供官网链接。光驱: DVD 光驱; 存储控制卡: sas 卡; 网卡: 4*1G 电口网卡加, 2*10GE 光口网卡 (Intel82599 芯片, 含兆多模 SFP+光模块);	800
服务器 4	CPU: 两颗 E5-2620V4 以上; 内存: 128G (8*16G) 内存; 硬盘: SAS300G*2RAID0; SAS6T*11RAID5; SAS6T*1 热备。光驱: DVD 光驱; 存储控制卡: sas 卡; 网卡: 4*1G 电口网卡, 带故障切换和负载均衡功能, 支持 TOE, iSCSI 启动;	750

内容引进汇聚设备	内容引进平台汇聚设备	32
设备板卡	NE40E 板卡五端口万兆板卡	256
接入交换机 1	48 端口全光万兆	24
接入交换机 2	48 个千兆电口, 4 个 1/10G 光口	54
光模块 1	万兆单模 1310nm、10KM、SFP+	64
光模块 2	万兆多模 850nm、SFP+光模块	62
光模块 3	千兆多模 850nm、SFP 光模块	18
总计		5,060

(3) “秦岭云”接入网

“秦岭云”接入网总投资 128,140 万元。

在接入网的建设规模和用户覆盖方面, 公司前期已完成全省城区 425 万户 EPON+EOC/LAN 模式的有线电视网络覆盖, 计划在未来 4 年内, 将城区 425 万户有线电视网络升级为 FTTH 光纤网络。同时, 由于各地市的新区建设及旧城改造, 每年新增约 15 万户的新建楼宇, 未来 4 年将约有约 60 万户的新建楼宇需要 FTTH 光纤网络覆盖。全省未来 4 年共计约 485 万户需要进行 FTTH 光纤网络建设。

在接入网的成本估算方面, 平均每户建设成本约为 264.21 元。其中, 主干网络建设部分包括设备器材费用、施工费、设计勘察费等约为 159.16 元/户, 入户开通部分包括自购设备器材费用、施工费等约为 105.05 元/户, 不含开通用户的终端。

(4) 城市主干线管道建设

为了配合各地市的新区建设及旧城改造, 响应国家大力推进城市综合管廊的统一建设要求, 并能保证公司网络的延伸和覆盖, 公司计划在未来 4 年内, 完成城区 3,200 孔公里的管道购置, 其中: 西安市购置 700 孔公里, 宝鸡市购置 340 孔公里, 咸阳市购置 400 孔公里, 渭南市购置 300 孔公里, 铜川市购置 120 孔公里, 延安市购置 350 孔公里, 榆林市购置 430 孔公里, 汉中市购置 260 孔公里, 安康市购置 150 孔公里, 商洛市购置 150 孔公里。城市主干线管道购置费用按照平均每孔公里 7 万元进行估算, 城市主干线管道建设总投资 22,400 万元。

3、基础配套设施建设

基础配套设施建设项目包括供配电扩容以及机柜及配套设备等，总投资1,775.00万元。

单位：万元

设备名称	描述	投资金额
供配电扩容	为满足“秦岭云”融合业务平台的安全运行，按照机房实际对不满足业务发展的供配电系统进行扩容改造。	300
机柜及配套	各类平台、网络所使用机柜及供配电系统 2017 年 30 个机柜，2018 年计划 20 个机柜、2019 年 20 个机柜、2020 年 25 个机柜。分、子、直属公司机房：2017 年 28 个机柜，2018 年 14 个，2019 年 14 个，2020 年 14 个，其它边缘节点 2017 年-2020 年，全省提供 130 个。	1,475
总计		1,775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将根据上述项目投资计划全部用于对上述建设投资项目的投资。

（七）项目投资进度

本项目的建设运营期为 2017 年至 2026 年，其中建设投资期为 4 年，即 2017 年至 2020 年，建设投资各个项目的总体投资进度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投资总计
		第 1 年	第 2 年	第 3 年	第 4 年	
“秦岭云”系统		3,700.00	2,800.00	3,600.00	3,100.00	13,200.00
“管”建设	传输网	6,960.00	10,264.00	10,114.00	7,000.00	34,338.00
	承载网	9,960.00	4,935.00	6,296.00	8,226.00	29,417.00
	接入网	5,284.12	51,520.21	51,520.21	19,815.46	128,140.00
	城市主干线管道	4,200.00	6,090.00	6,090.00	6,020.00	22,400.00
基础配套设施		610.00	380.00	380.00	405.00	1,775.00
总计		30,714.12	75,989.21	78,000.21	44,566.46	229,270.00

本项目计划实施的进度安排情况如下：

年度	项目	建设内容（计划完成情况）
第一年	“秦岭云”系统	需要规划建设一定规模的业务系统进行基础业务的测试验证，测试验证业务基础流程及组件功能，发展部分试运营用

		户，同时配套业务发展基础网络建设和扩容。
	传输网	建设关中 100G 省干 OTN 传输网络，10 地市市干和城域网扩容优化。
	承载网	实现骨干网与城域网融合目标，保证扩容后网络能够支撑 200 万宽带及 200 万互动用户发展，对新建或扩容互动 DNS、AAA 系统、DHCP 系统等保证满足当前用户发展要求。 按照 2017 年宽带用户以及 OTT 用户规模，计划对现网内容引进服务器扩容新建，包括：爱奇艺、乐视、腾讯、优酷、芒果、阿里、搜狐以及其他 CDN 扩容。
	接入网	城市覆盖网络（光纤入户）20 万户
	城市主干线管道	完成 600 公里管道购置
	基础配套设施	为满足 2017 年秦岭云融合业务平台建设需求，省中心机房规划建设 30 个机柜的机房空间、机柜及基础设施，各分、子、直属公司机房规划建设 28 个机柜的机房空间、机柜及基础设施，边缘节点机房规划建设 43 个机柜的机房空间、机柜及基础设施，同时对配套供配电系统进行扩容改造。
第二年	“秦岭云”系统	在第一年的基础上，进一步扩大业务覆盖的范围和容量，从业务实现、用户覆盖出发，在平台、终端、网络等方面统筹规划，实现“秦岭云”融合业务在云、管、端的全面落地，完成公司大视频融合业务平台的演进和提升。 同时，利用云计算技术对平台硬件设备进行改造，实现多业务聚合应用，完成系统存储资源的虚拟化建设，形成多媒体信息存储云，平台资源监控、调度系统建设。与转码云、多媒体信息存储云、云终端进行系统集成，向各类用户提供服务体验，实现非结构化数据存储与管理系统。
	传输网	建设陕北 100G 省干 OTN 传输网络，省干、10 地市市干和城域网扩容优化
	承载网	在第一年基础上，进一步扩大业务覆盖范围和容量，完成综合业务承载新增用户需求，对骨干、城域网网络结构进行优化，并进一步将接入层汇聚交换机进一步融合。业务支撑系统根据用户发展规模，进一步扩容，保证支撑能力。 在 2017 年基础上对现网内容引进服务器扩容新建爱奇艺、乐视、腾讯、优酷、芒果、阿里、搜狐以及其他 CDN 扩容。
	接入网	城市覆盖网络（光纤入户）195 万户
	城市主干线管道	完成 870 公里管道购置
	基础配套设施	为满足 2018 年秦岭云融合业务平台建设需求，省中心机房规划建设 20 个机柜的机房空间、机柜及基础设施，各分、子、直属公司机房规划建设 14 个机柜的机柜及基础设施，边缘节

		点机房规划建设 28 个机柜及基础设施，同时对配套供配电系统进行扩容改造。
第三年	“秦岭云”系统	在第二年的基础上，增强后台的多业务管理能力、接入能力，实现互联网业务等的快速引入和安全部署。
	传输网	建设陕南 100G 省干 OTN 传输网络，省干、10 地州市干和城域网扩容优化
	承载网	在第二年基础上，考虑进行 BRAS 下沉方案，全省范围内推广汇聚交换机网络融合，数据与互动交换机合一，优化网络结构。 在第二年的基础上，根据用户数增长对内容引进服务器扩容新建。
	接入网	城市覆盖网络（光纤入户）195 万户
	城市主干线管道	完成 870 公里管道购置
	基础配套设施	为满足 2019 年秦岭云融合业务平台建设需求，省中心机房规划建设 20 个机柜及基础设施，各分、子、直属公司机房规划建设 14 个机柜的机房空间、机柜及基础设施，边缘节点机房规划建设 28 个机柜的机房空间、机柜及基础设施，同时对配套供配电系统进行扩容改造。
第四年	“秦岭云”系统	随着用户量上涨与业务需求，进一步扩容节目数量、内容存储量、系统优化及性能优化。
	传输网	省干、10 地州市干和城域网扩容优化
	承载网	随着用户量上涨与业务需求，进一步对现网结构进行优化，辅助系统优化、性能优化。 随着用户量上涨与业务需求，进一步扩容内网内容建设、内容存储量。
	接入网	城市覆盖网络（光纤入户）75 万户
	城市主干线管道	完成 860 公里管道购置
	基础配套设施	为满足 2020 年秦岭云融合业务平台建设需求，省中心机房规划建设 25 个机柜及基础设施，各分、子、直属公司机房规划建设 14 个机柜及基础设施，边缘节点机房规划建设 31 个机柜及基础设施，同时对配套供配电系统进行扩容改造。

（八）项目经济效益测算

公司拟实施的“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与公司主业紧密相关，随着本项目的实施，基本实现广电云、管、端的标准化和智能化，打造开放的业务创新平台，形成广电有线无线卫星和互联网融合的“广电+”生态，为实现智慧家庭、

智慧城市奠定了基础，为陕西省经济发展、惠民政策落实提供了机遇，为公司在收入规模及利润水平上实现新的突破提供有力支撑。

按照 10 年的收入计算期，预计该项目自实施起 10 年内将为公司新增收入 1,350,251.05 万元。本项目税后财务内部收益率为 10.57%，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7.94 年，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

（九）项目预计效益的测算过程以及测算方法的合理性

1、项目预计效益的测算过程

“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从 2017 年开始建设，收入计算期取定 10 年。其中，建设投资期为 4 年，即 2017-2020 年，以后 6 年为全面运营期。按照 10 年的收入计算期，公司预计““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自实施起 10 年内将为公司新增收入 135.03 亿元。项目建设期第一年可达设计服务能力的 13%，建设期第二年可达设计服务能力的 46%，建设期第三年可达设计服务能力的 80%，建设期第四年项目建成后可达设计服务能力的 100%。项目的静态投资回收期 and 内部收益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所得税后	所得税前
静态投资回收期（年）	7.94	7.32
内部收益率（%）	10.57	15.43

注：静态投资回收期含建设期 4 年。

（1）营业收入测算

“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的收入由视频业务、数据业务、新业务三个部分构成。根据现行资费标准及预计发展用户规模计算，项目自实施起 10 年内将为公司累计新增收入 135.03 亿元。其中，视频业务收入 54.70 亿元，数据业务收入 26.36 亿元，新业务收入 53.97 亿元。营业收入的具体测算方法如下：

①视频业务

视频业务的用户发展数据是公司参考既往的城区用户发展运营数据所得出的，产品或服务价格是参考行业定价依据或市场营销价格所得出的。具体的测算情况如下：

A、基本业务：按照项目前 6 年每年激活 10 万户，项目期内共激活 60 万户，平均户均收入为 300 元/年（陕价经发（2006）84 号文）测算。

B、付费点播：按照项目前 6 年每年净增 40 至 60 万户，项目期内累计发展 OTT 用户 300 万户，每个 OTT 用户产生付费点播收入平均为 30 元/年（目前市场营销价格）测算。

C、OTT 业务：按照项目前 6 年每年净增 40 至 60 万户，项目期内累计发展 OTT 用户 300 万户，平均户均收入为 185 元/年（目前市场营销价格）测算。

②数据业务

数据业务的用户发展数据是公司参考既往的城区用户发展运营数据所得出的，产品或服务价格是参考行业定价依据或市场营销价格所得出的。具体的测算情况如下：

A、个人宽带：按照项目期第 1 年净增 50 万户，第 2 年至第 6 年每年净增 20 万户，项目期累计净增 150 万户，平均户均收入为 230 元/年（目前市场营销价格）测算。

B、集团信息：按照项目期累计新增专线 565 条，平均单条专线专网收入为 9,000 元/年（目前市场营销价格）测算。

③新业务

新业务的渗透率、增长率等数据是公司参考互联网行业及电信运营商新业务市场推广的经验数据所得出的。具体的测算情况如下：

A、智慧家庭：第 1 年至第 6 年渗透率由 5% 提升至 10%，随后每年度渗透率为 10%，平均户均收入为 1,000 元/年。

B、智慧城市：基于一张多层次、全覆盖、具有宽带、泛在、融合特性的信息网络，业务从第 5 年起产生收入，预计当年收入达到 5,000 万元，随后年均增速达到 20%。

C、大数据业务：第 1 年进行业务部署，第 2 年产生收入，预计当年收入达到 500 万元，随后年均增速达到 10%。

D、云计算业务：第 1、2 年进行业务部署，第 3 年产生收入，预计当年收入达到 1,000 万元，随后年均增速达到 10%。

E、云游戏：第 1 年至第 9 年渗透率由 10% 提升至 50%，随后每年度渗透率为 50%，平均户均收入为 120 元/年。

F、云教育：第 1 年至第 9 年渗透率由 10% 提升至 50%，随后每年度渗透率

为 50%，平均户均收入为 200 元/年。

G、视频通讯：每年渗透率为 3%，平均户均收入为 100 元/年。

H、EPG 广告、贴片广告：第 1 年收入为 800 万元，随后年均增速达到 20%，第 6 年收入规模达到 2,000 万元后，随后年度收入规模保持不变。

(2) 成本费用测算

“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自实施起 10 年内累计总成本费用为 107.22 亿元。其中，折旧 7.62 亿元，财务费用 1.74 亿元，经营成本 97.85 亿元。成本费用的具体测算方法如下：

①视频业务

A、付费点播业务按照行业标准——业务收入的 50%进行分成。

B、OTT 业务分成成本按照用户发展计划和目前公司实际情况估算，参考公司与上海文广、聚视互娱等合作方终端分成与节目分成比例测算。

C、市场开发费按照业务收入的 5%进行估算。

②数据业务

A、根据目前数据网运营情况，每户按 100 元/年估算。

B、市场开发费按照业务收入的 5%进行估算。

③新业务

A、智慧家庭、智慧城市、云游戏、云教育、视频通信、EPG 广告、贴片广告业务按照业务收入的 50%进行分成。

B、大数据、云计算业务按照业务收入的 40%进行分成。

C、市场开发费按照业务收入的 5%进行估算。

D、网络维护成本：按照每户 12 元/年进行估算。

④运维成本

A、设备维护成本按照公司现行运行维护成本比例进行实际估算。

B、网络维护成本按照每户 12 元/年进行估算。

⑤基本费用

A、水利基金，按照项目收入的 0.13%进行估算。

B、日常办公经费，按照项目收入的 4%进行估算。

C、不可预见费用，按照项目收入的 2%进行估算。

(3) 税金及税率

项目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依据应税收入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3%、6%、11%、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	5%、7%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	5%
企业所得税 ²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4) 税后投资回收期及内含报酬率

测算原理及依据：项目计算期为 10 年，以该 10 年期间项目每年的净现金流量来测算项目投资效益情况。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是使得资金流入现值总额与资金流出现值总额相等、净现值等于零时的折现率。项目税后回收期是使得项目税后净现金流量为 0 的时点，不考虑货币时间价值，为税后静态回收期。

销售税金及附加：包括以预征率测算的增值税为基础计算的城建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以及按销售额计算的水利基金。所得税率：2020 年前按 15% 优惠税率计算（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2020 年后（含 2020 年）按 25% 税率计算。基准折现率为 10%。项目建设期为 4 年，运营期按 10 年计算。

项目投资回收期经计算=7.94（年）

项目税后内含报酬率经计算=10.57%。

2、项目预计效益测算方法的合理性

公司本次的“‘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用户增加数系根据公司既往的业务开发运营经验得出的，税率及相关优惠政策以公司实际享有的税收优惠政策为依据。综上所述，公司的本次募投项目预计效益测算方法是合理、谨慎的。

另一方面，公司通过比对部分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毛利率情况，以验证本项目预计效益测算的合理性。本项目与电广传媒、湖北广电、天威视讯、吉视传媒等同行业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项目测算情况	同行业上市公司	2017 年	2016 年	2015 年
营业收入 (万元)	142,406.08	电广传媒	874,148.22	748,639.25	598,534.86
		湖北广电	261,238.68	248,247.72	240,814.86
		天威视讯	159,088.83	169,295.93	178,876.84
		吉视传媒	204,717.78	221,470.24	217,580.89
毛利率	37.54	电广传媒	17.39	27.43	31.20

² 2020 年前按 15% 优惠税率计算（享受西部大开发优惠政策）；2020 年后（含 2020 年）按 25% 税率计算。

(%)	湖北广电	46.28	45.39	48.04
	天威视讯	37.78	37.27	33.91
	吉视传媒	46.00	43.49	46.26

注：项目测算的是项目达产后第一年，即 2021 年的营业收入和毛利率

经测算，“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毛利为 37.54%，根据公司历年的财务数据，公司 2015 年、2016 年及 2017 年的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4.63%、33.31% 及 31.50%，“秦岭云”项目与公司近三年的综合毛利率差异较小。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综合毛利率低于吉视传媒和湖北广电，主要原因是该项目宽带租赁成本和节目源成本占项目成本支出比例较高。综合毛利率高于电广传媒和天威视讯，主要原因是电广传媒广告代理业务占主营成本比例较大，而该业务毛利水平较低；天威视讯用户规模小，运营成本相对较高。综上，公司““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的收益测算具有合理性。

（十）董事会前项目的资金投入及建设情况，以及募集资金拟投入部分的投资构成

1、董事会前项目的资金投入及建设情况

截至公司董事会召开日 2017 年 8 月 14 日，“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已经签署合同的合同金额为 12,375.97 万元，已经实际发生资金投入的金额为 1,516.5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已签署合同金额	实际资金投入金额
“秦岭云”系统	1,646.23	106.77
“管”建设	10,636.85	1,398.89
基础配套设施	92.89	10.84
总计	12,375.97	1,516.50

截至董事会前，在“秦岭云”系统的建设方面，公司已经组织对一定规模的业务系统进行测试验证，逐步完善业务基础流程及组件功能；在“管”建设方面，关中 100G 省干 OTN 传输网络已经进入建设期，同步推进服务器扩容的配套工作；在基础配套设施方面，根据“秦岭云”系统的业务系统升级改造需求增设机房机柜，并进行供配电系统改造。

2、募集资金拟投入部分的投资构成

“‘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预计总投资 250,832.00 万元，包括：建设投资 229,270.00 万元，建设期利息 16,562.00 万元，流动资金 5,000.00 万元。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将根据项目投资进度全部用于“‘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中的建设投资项目，即资本性支出项目，不涉及对非资本性支出项目的投入。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拟投入部分不包括公司董事会召开日 2017 年 8 月 14 日前实际发生的资金投入金额 1,516.50 万元。具体的投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金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的投资构成
“秦岭云”系统	13,200.00	5,000.00
“管”建设	214,295.00	75,000.00
基础配套设施	1,775.00	-
总计	229,270.00	80,000.00

(十一) 公司本次的募投项目“‘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下一代广播电视网项目（一期）”之间的关系，募投项目决策的科学、合理性

1、公司本次的募投项目“‘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与前次募投项目“下一代广播电视网项目（一期）”之间的关系

前次募投项目“下一代广播电视网项目（一期）”的系统建设主要是采用双向交互电视架构，采用无源光网络（PON）技术模式，通过对光纤同轴混合传输的 HFC（Hybrid Fiber Coax）网络作相应的配置，基于电缆接入技术（EoC），实现与用户的双向交互，用户在观看高清电视内容的基础上，还可以通过上述系统进行点播、暂停、回放等功能设置。

本次募投项目“‘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主要采用云计算、虚拟化、媒体内容应用聚合、智能交互等技术，设计、开发并建设依托于陕西广电宽带网络、运营商网络的以 IP 化多屏视频互动为核心，以 WEB 信息服务与互联网应用融合为辅的“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平台。解决公司面对 OTT 机顶盒、智能电视、移动终端（Phone/Pad）、PC 等具有网络接入能力的多媒体信息终端服务覆盖能力不足的情况，以最终实现陕西省内用户通过任意接入网络的终端都能获取

公司 DVB 与 OTT 的内容及服务覆盖,形成家庭内容服务新模式及规模化应用服务的能力,真正助力于公司实现三网融合环境下互动电视服务的创新驱动。

综合来看,“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是基于 IP 面向互联网的开放技术体系,“下一代广播电视网项目(一期)”是使用传统广电 HFC 网络承载的技术体系。在用户对互联网迎合度和依赖度快速上升的背景趋势下,传统的广电技术发展固然有其忠实的适用人群,但较难满足对互联网服务有较高需求的用户,而为了实现对这一部分用户的有效覆盖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挖掘其消费价值,基于 IP 面向互联网的“秦岭云”系统符合广电技术演进的未来发展方向。

“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与“下一代广播电视网项目(一期)”同时依存,共同组成公司多层次产品服务体系的一部分,覆盖具有不同消费理念和消费层次的用户,而非替代关系。就建设层面来看,“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将充分利用“下一代广播电视网项目(一期)”所建成的基础网络设施,在机房、管道等共用设施上对原有设施进行改造升级,在业务系统平台、承载网、接入网等方面按照新的互联网技术标准构建“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平台。鉴于两者所采用的技术标准和所覆盖的用户群体并不相同,因此彼此共同依存,同时作为公司不同层次的产品服务,不存在重复建设的情形。

2、募投项目决策的科学、合理性

公司对于前次募投项目“下一代广播电视网项目(一期)”的决策,是基于当时“三网融合”持续推进、市场竞争加剧的背景下,根据国家广电总局科技司颁布的《面向下一代广播电视网(NGB)电缆接入技术(EoC)需求白皮书》,拟通过“下一代广播电视网项目(一期)”,将数字电视、付费节目等单向服务升级为高清互动、点播回放等双向服务,以此来提升视频质量,同时优化用户使用体验。

公司前次非公开发行方案经 2015 年 6 月 1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2015 年 7 月 10 日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5 年 7 月 1 日,取得陕西省新闻出版广电局陕新广发[2015]45 号文批准;2015 年 7 月 2 日,取得陕西省行政文化资产监督管理局陕行文资发[2015]18 号文批准。前次募投项目“下一代广播电视网项目(一期)”经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一代广播电视网项目(一期)备案的通知》(陕发改社会(2014)1449 号)备案,准予建设实施。

公司对于本次募投项目“‘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的决策，是基于互联网产业化升级的大趋势下，电视用户已经不仅仅满足于被动的享受广电内容和高清画面，逐步转为以个性化、定制化、智能交互为导向，萌发出对于 WEB 信息服务、互联网应用集成的新需求。该等用户需求的产生，使得公司的产品与服务受到了来自于 IPTV 和 OTT 视频盒子的挑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需要通过一定的战略升级进行重塑。

公司本次可转债发行方案经 2017 年 8 月 24 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7 年 9 月 5 日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7 年 8 月 28 日，取得陕西省委宣传部陕宣发[2017]6 号文批复。“‘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已在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备案通过，取得《陕西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对“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备案的通知》（陕发改社会[2017]1127 号）；2017 年 9 月 15 日，取得陕西省环境保护厅出具的《陕西省环境保护厅关于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陕环批复[2017]460 号）。

综上所述，公司的相关募投项目决策均是基于对决策当时市场环境和技术条件的综合判断所作出的，相关决策科学、合理。

（十二）公司管理团队、技术团队等方面对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实施的保障

1、公司管理团队对本次募投项目安全顺利实施的保障

为了有效保障本次募投项目建设的安全，顺利实现“‘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的实施与运行，公司针对本次募投项目共设立技术建设组、市场产品组、运行维护组、支撑保障组等四个工作小组，并明确职责分工。

技术建设组由公司的技术部、产品管理部、建设管理部、联合实验室、物资采购部构成，主要负责制定工程技术方案、工程设计书、工程建设计划、设备采购标书等工程技术文件；负责对工程进度与质量进行管理；负责完成工程的验收和移交等工作。

市场产品组由公司的市场部、产品管理部、大众客户运营公司、集团客户运营公司、智慧业务运营公司、丝路影视公司组成，主要负责产品设计，引入外部合作，制定各产品的商业模式；负责制定市场营销策略，落实市场推广方案等工作。

运行维护组由公司的运行调度部、客户服务部、信息化部组成，主要负责运维平台升级、业务支撑系统升级；负责制定客户服务实施标准、制定客户服务流程等工作。

支撑保障组由公司的战略经营部、财务部、人力资源部组成，主要负责在项目工作组运行期间项目投资、费用的过程监管；负责项目发展所需资金筹集；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人力保障等工作。

在上述四个工作小组的通力合作下，公司可以有效保障本次募投项目安全、有效的实施运行。

2、公司技术团队对本次募投项目安全顺利实施的保障

公司拥有一支专业技术过硬的技术研发和支持团队，在公司技术团队的贡献下，公司拥有包括国家广电总局有线数字电视应用技术实验室、国家下一代广播电视网综合应用研发基地、陕西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陕西省博士后创新研发基地在内的“四大创新平台”，成功研发了统一方案数字电视终端机顶盒、高清互动数字电视终端机顶盒、NGB 接入网综合网管系统、机房动力环境及视频集中监控系统、基于数字电视终端的物联网智能家居管控技术等一批新产品、新技术，其中包括 1 项发明专利、15 项实用新型专利、3 项外观设计专利，公司的科技创新能力在业内处于领先地位，技术优势突出。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拥有技术人员 1,579 名，占全体员工的比例为 22.43%。公司充足的专业人才储备将成为本次募投项目能够最终成功实施的重要支撑因素。

（十三）“‘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的相关业务资质及具体取得情况

“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是在“三网融合”与“宽带中国”的大背景下，发行人基于覆盖全省的全光双向网络和互联网交互平台，并依托大数据及云计算技术，向用户和政企单位推出的集高清、4K、VR 视频传输和多媒体跨屏、本地信息、大数据服务、高速互联网接入及智慧城市、智慧家庭、云存储等新业务形态。“秦岭云”业务构成具体包括：

1、“秦岭云·视频”

“秦岭云·视频”是“秦岭云”平台上承载的直播、点播、视频专区等基础业务的统称。

2、“秦岭云·数据”

“秦岭云·数据”是 30M、60M 宽带及未来推出的大带宽产品，包含 CABLE、LAN、FTTH 和 WLAN 等多种接入方式及其承载的增值业务。

3、“秦岭云·新业务”

“秦岭云·新业务”主要是智慧家庭、智慧城市、大数据、云计算、云游戏、云教育、视频通信等以“秦岭云”为基础的综合业务。

上述业务构成中，“秦岭云·视频”涉及直播、点播、视频专区等基础业务，需取得《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经营许可证》和《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甲种）许可证》；“秦岭云·数据”涉及增值业务，需取得《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秦岭云·新业务”是基于“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打造开放化平台，引入第三方有资质有能力的公司合作运营，后期运营中所需的资质由合作方提供，新增业务不涉及发行人需要另行申请资质的情形。目前，发行人已取得的与“秦岭云”业务相关的经营资质主要如下：

序号	内容	许可证号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	有效期	业务覆盖范围
1	广播电视节目传送业务经营许可证	陕2017001	陕西省新闻出版广电局	2017/05/30	2020/05/30	1、陕西省有线电视网中心机房到各市、县前端点对点传输；2、陕西省各市、县有线电视广电网前端到用户点对面传输
2	广播电视视频点播业务（甲种）许可证	2710027	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	2017/04/23	2020/04/23	新闻、电影、电视剧、综艺、体育、音乐、戏曲、教育、科技、财经、气象、军事、生活信息
3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陕B2-20070045	陕西省通信管理局	2016/10/08	2021/10/08	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互联网接入服务业务，业务覆盖范围：陕西省；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服务项目：含文化、试听节目；不含信息搜索查

序号	内容	许可证号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	有效期	业务覆盖范围
						询服务、信息及时交互服务
4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B2-20150280	工业和信息化部	2016/08/17	2020/04/22	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国内呼叫中心业务、信息服务业务（不含互联网信息服务）

综上，发行人目前已取得“秦岭云”各项业务所需的经营资质，新增业务不涉及发行人需要另行申请资质的情形。

（十四）“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其他债务融资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1、“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的资金来源

“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的建设运营期为 2017 年至 2026 年，其中建设投资期为 4 年，即 2017 年至 2020 年，项目总体投资额度及资金来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合计
建设投资（含建设期利息）：					
自有部分	7,302.12	17,659.71	23,635.21	29,234.96	77,832.00
可转债部分	24,000.00	56,000.00			80,000.00
贷款部分	-	5,000.00	60,000.00	23,000.00	88,000.00
流动资金：					-
自有部分	5,000.00				5,000.00
合计	36,302.12	78,659.71	83,635.21	52,234.96	250,832.00

除本次可转债发行外，发行人自筹资金解决的渠道为经营资金结余及银行贷款。

（1）经营资金结余

最近三年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7.09 亿元、6.54 亿元及 6.65 亿元，根据历史经营情况，发行人历年经营资金结余额度较高，能够满足“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自有部分资金需求。

（2）银行贷款

2017年7月，交通银行陕西省分行就“‘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向发行人出具了授信额度为16.80亿元的授信意向书，该授信额度能够满足未来3年“‘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贷款部分的资金需求。

综上，发行人“‘秦岭云’融合业务系统建设项目”的实施具有充分的资金保障，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2、本次可转债发行和债务融资对发行人偿债能力的影响

假设在不考虑本次可转债的转股情况下，以2016年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为基础，结合项目可研报告的利润和经济效益估计。预计可转债存续期内发行人资产负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资产总计	762,968.84	827,540.61	863,997.11	854,393.74	845,315.99	836,297.70
负债总计	456,180.37	513,656.24	539,531.77	515,775.98	482,827.95	435,827.95
带息债务合计 ³	229,460.75	289,460.75	312,460.75	278,460.75	235,460.75	188,460.75
其中：应付债券	110,000.00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银行贷款	119,460.75	209,460.75	232,460.75	198,460.75	155,460.75	108,460.75
股东权益合计	306,788.47	313,884.37	324,465.34	338,617.76	362,488.04	400,469.75
已获利息倍数	4.32	4.81	5.68	3.55	5.01	6.58
债券余额占净资产比重	35.86%	25.49%	24.66%	23.63%	22.07%	19.98%
带息债务占净资产比重	74.79%	92.22%	96.30%	82.23%	64.96%	47.06%
资产负债率	59.79%	62.07%	62.45%	60.37%	57.12%	52.11%

注：本次募投项目建设期内可转换债券及项目专项贷款产生的利息支出均符合资本化条件，因此建设期内因募投项目实施产生的新增利息费用较少。

经测算，在可转债存续期内，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保持相对稳定，且与发行人报告期内资产负债率处于相近水平，本次可转债发行和债务融资不会对发行人的资产负债结构造成不利影响。

在可转债存续期内，发行人已获利息倍数有所波动，但整体呈上升的趋势，募投项目的实施为公司在收入规模及利润水平上实现新的突破提供有力支撑，增加了发行人的偿债能力。

在可转债存续期内，发行人累计应付债券余额占净资产的比例呈逐年下降的

³ 带息债务指应付债券和银行贷款等带息负债。

趋势且未超过 40%。

第九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募集及存放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数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830号）核准，2016年8月25日，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3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1,529,152股，发行价格为18.18元/股，募集资金总额754,999,983.36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15,099,999.67元后，实际收到募集资金739,899,983.69元。扣除验资费、律师费等直接相关费用1,219,390.41元后，募集资金净额738,680,593.28元。

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希会验字（2016）94号的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中的存放情况

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开户行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至2017年12月31日余额	备注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南大街支行	029900014810103	26,200.00	0.00	2016年12月23日注销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行西安西稍门支行	611301077018150080068	24,000.00	0.00	2016年12月28日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	72040155200000990	23,789.998369	0.00	2016年12月27日注销

（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2016年8月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分别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南大街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陕西省分

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高新开发区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在上述银行开设了 3 个专户存储募集资金。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公司的《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不存在违反《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的情形。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38,680,593.28 元，按照募集资金用途，计划用于公司建设“下一代广播电视网项目（一期）”和“偿还银行贷款”，项目投资总额为 172,300.00 万元。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净额 738,680,593.28 元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银行专户已销户。其中，用于“下一代广播电视网项目（一期）”476,858,579.57 元（含收到的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 177,986.29 元），用于“偿还银行贷款”262,000,000.00 元。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如下：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扣除筹资费用）：			73,868.06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73,885.8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73,885.8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2016 年度：73,885.86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1	下一代广播电视网项目（一期）	下一代广播电视网项目（一期）	47,668.06	47,668.06	47,685.86	47,668.06	47,668.06	47,685.86	17.80	2016 年 10 月 28 日
2	偿还银行贷款	偿还银行贷款	26,200.00	26,200.00	26,200.00	26,200.00	26,200.00	26,200.00	-	-

注：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额的原因实际投资金额中含收到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之后的净额 177,986.29 元。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三) 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投资总额与承诺的差异内容和原因说明

单位：万元

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差异
下一代广播电视网项目（一期）	47,668.06	47,685.86	17.80
偿还银行贷款	26,200.00	26,200.00	无差异

“下一代广播电视网项目（一期）”中，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存在差额的原因为 2016 年度投入金额中含收到的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77,986.29 元。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对外转让及置换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对外转让情况。2016 年 9 月 18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以募集资金 56,385.33 万元置换截至 2016 年 9 月 1 日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其中：下一代广播电视网项目（一期）项目 35,385.33 万元，偿还银行贷款 21,000 万元。上述投入及置换情况业经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希会审字（2016）2317 号、希会审字（2016）2279 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审核报告》。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临时用于其他用途情况。

(六) 募集资金的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的其他使用情况。

(七) 尚未使用的前次募集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尚未使用的前次募集资金。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实际投入的募投项目累计实现效益金额 171,812.92 万元⁴。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⁴已实际投入的募投项目累计实现效益金额为累计至截止日的募投项目募投项目收入总和。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1	下一代广播电视网项目（一期）	114.65% （注1）	149,858.69 （注2）	45,797.64	50,563.42	34,021.31	171,812.92 （注3）	是
2	偿还银行贷款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1：由于公司募投项目无法明确产能，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为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与承诺效益比率。

注2：承诺效益为募投项目可研报告中收益测算的报告期内项目效益总和，2014年、2015年、2016年、2017年测算效益分别为20,992.44万元、35,581.22万元、48,413.68万元、44,871.35万元。

注3：累计实现效益为累计至截止日的募投项目收入总和，2014年、2015年、2016年、2017年实际效益为当年募投项目收入与2013年募投项目收入比较产生的增量收入。

（一）测算前次募投项目实际效益时，用与 2013 年募投项目收入进行比较的原因

发行人前次募投项目“下一代广播电视网项目（一期）”实施后，主要提升了发行人的个人宽带业务自身服务能力并产生了互动电视及点播新业务，直接效益体现为发行人原有服务个人宽带收入规模增加和高清互动业务收入、节目费收入等新业务收入的产生，故将个人宽带收入、高清互动业务收入、节目费收入在前次募投项目使用报告中统一简称“募投项目收入”，“2013 年募投项目收入”系指前述三项业务在 2013 年产生的收入（实际业务开展中，仅个人宽带业务于 2013 年产生收入）。由于“下一代广播电视网项目（一期）”自 2014 年开始产生募投项目实际效益，发行人在 2013 年度个人宽带业务已经初步开展并产生了收入，出于谨慎性原则，在测算前次募投项目实际效益时将 2013 年既有个人宽带用户产生的业务收入扣除后的个人宽带业务收入、高清互动业务收入、节目费收入作为前次募集资金项目的实际效益。

（二）选择以收入作为前次募投项目效益披露口径的合理性

发行人选择以项目产生的收入作为前次募投项目实际效益的披露口径，系考虑个人宽带收入、高清互动业务收入、节目费收入的实现均依赖于发行人整体有线电视网络的传输能力和基础信息平台的服务能力，由于基础信息网络及基础信息平台是发行人各项业务得以开展的基础，相关网络成本及平台运营成本难以准确的划分至对应的募投项目。因此，为更客观的反映发行人募投项目的效益情况，发行人以募投项目产生的收入作为实际效益的披露口径。

四、前次募集资金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相关资产运行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情况

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含 20%）以上的情况。

六、前次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公司前次募投资金无结余。

七、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情况与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对照情况

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所披露的有关内容进行逐项对照，实际使用情况与披露的相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八、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运用出具的专项报告结论

2018年4月18日，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希会审字（2018）1925号《关于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鉴定报告》，鉴证结论为：“我们认为，贵公司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第十节 董事及有关中介机构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签名：

晏兆祥

谢林平

冯忠义

王立强

聂丽洁

员玉玲

郝士锋

公司全体监事签名：

赵汝逊

吕 燕

黄 华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6月25日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董事外的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任 辉

薛朝慧

韩 普

付陈玲

冯会明

樊 东

杨 莎

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6月25日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张 悦

保荐代表人： 杨鑫强 王国艳

法定代表人： 王常青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6月25日

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裁： 李格平

保荐机构董事长： 王常青

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6月25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庞正忠

经办律师： 张宏远 王东骄

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2018年6月25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吕 桦

签字注册会计师： 俞 鹏 邱程红

曹爱民 依春晓

希格玛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8年6月25日

五、信用评级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的评级人员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的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资信评级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信用评级机构负责人： 万华伟

签字评级人员： 张兆新 支亚梅

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2018年6月25日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除本募集说明书所披露的资料外，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将下列备查文件备置于发行人处，供投资者查阅：

- 1、最近三年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2、发行保荐书；
- 3、保荐工作报告；
- 4、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5、注册会计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6、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7、资信评级报告；
- 8、公司关于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
- 9、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投资者可在发行期间每周一至周五上午九点至十一点，下午三点至五点，于下列地点查阅上述文件：

(1) 发行人：陕西广电网络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曲江新区曲江行政商务区曲江首座大厦

联系电话：029-87991258

传 真：029-87991266

联系人：杨莎

(2)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 2 号凯恒中心 B、E 座 3 层

联系电话：010-85130588

传 真：010-65608450

联系人：杨鑫强、王松朝、李盛杰

投资者亦可在本公司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